

---

美国劳工实况

1945—1946

美国劳工研究协会編

陈原譯

世界知識出版社

1961年·北京

Labor Research Association  
LABOR FACT BOOK 8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New York, 1947

根据紐約国际出版社1947年版譯出

## 美国劳工实况

1945—1946

美国劳工研究协会編

陈 原 譯

---

出版者 世界知識出版社

(北京干面胡同27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业营业許可証出字第101号

印刷者 北京印刷技术研究所实验厂

發行者 新 华 書 店

定 价 每 本 七 角 四 分

---

开本787 × 1092公厘 $\frac{1}{2}$  · 印張7 $\frac{1}{2}$  · 字数163,000

1961年6月第1版 1961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統一書号3003 · 517

#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经济趋势.....	3
工业生产——国民生产总值——战时及战后的利润——战时航运利润	
第二章 经济实况.....	15
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的经济集中——战时经济集中的趋势——卡特尔体制下的美国厂家——报业的集中——政府对垄断资本的措施——1946年的就业法案——战后的捐税——联邦预算——1945年至1947年的物价管制	
第三章 工人状况和社会状况.....	44
收入和储蓄的分配——平均每周收入——战后工资的增加——标准以下的工资——有保证的全年工资——工资、就业及实际工资——每周实际工资——家庭预算——工人的相对地位——工人的劳动生产率——就业、失业和劳动力——劳动时间——社会保险的发展——保健需要和全国保健法案——工业事故伤亡——工业职业病——房荒和建筑计划——白领工人——童工——女工	
第四章 黑人的情况.....	96
人口的趋势——南方的黑种农民——黑种工人——黑人的工资——公平就业实施委员会——黑人在工会里——黑人的住宅问题——卫生条件——学校和教师——对黑人的私刑——田纳西州的反抗运动——种族摩擦和警察——人头税立法——白种初选制——黑人的组织——向联合国请愿	

## 第五章 工会的发展.....127

工会和工会会员——工会活动与民生——劳联在1945年——劳联1946年年会——产联在1945年到1946年——产联1946年年会——号召团结——在南方发展工会的运动——铁路员工取得的成就——工会中的女工——劳工的报刊——工会的团体保险

## 第六章 劳资关系及罢工.....157

联邦反劳工立法——各州的反劳工立法——法院的反劳工禁令——反劳工组织——全国劳工关系局——1945年的全国战时劳工局——全国工资稳定局——调查事实委员会——罢工统计——通用汽车公司的罢工——钢铁业工人罢工——电气工人工会罢工——海员罢工——铁路工人罢工——煤矿工人罢工——地方总罢工

## 第七章 政治行动.....194

劳工和第七十九届国会——产联政治行动委员会——进步分子的芝加哥会议——1946年竞选中提出的问题——共和党获胜——美国劳工党——进步人士竞选情况——投票的分析——美国进步公民会

## 第八章 农民和农业工人.....209

农业收入——农村地产及抵押——大农庄和小农庄——生产率及机械化——农村的电力——农村中的工资劳动者——走向工农团结——农村的组织——联总和世界粮食需要

## 第九章 国外劳工.....229

世界工会联合会——加拿大劳工的进展——产联关于苏联劳工的报告

## 前 言

这套書是1931年以来每两年出版一卷的，这一卷也像其他各卷一样，所收材料都是完全新的，凡是以前各卷“美国劳工实况”所收載过的材料，都沒有重收进去。

这一卷大致包括1945—1946年这一段时期，但在若干章节里也收載了1947年最初几个月的材料，以使本書内容尽可能包括最接近出版期的材料。

为了說明較長时期的趋势，有几个表包括了以前的数字。凡是我們第一次詳尽討論一个論題时，如在第二章中关于壟断資本的新材料，我們也收进了若干背景材料。

我們略去了大部分的交叉引証，因为各种分項的索引已經异常完备。又为了节省篇幅起見，我們也不多述材料来源。但是，凡是想知道任何一件事实的来源的讀者，只要向我們詢問，我們总是随时准备答复的。为了节省篇幅，大部分工会的名称也用了簡称。

自“美国劳工实况”第二卷以后，这一卷是第一次有專門的一章討論美国黑人的状况。黑人在美国所遭受到的令人难以容忍的歧視(这些歧視違反了我們自己的宪法)，是我們今天所应特別重視的。

本書用了比通常更多的篇幅来描述那些充当反对劳工和反“赤”急先鋒的机构。我們希望这个主要的雇主們的組織的單子，将会帮助工人看清楚在他們为提高生活水平、特别是通过立法措施为此进行斗争的时候，誰是他們的敌人。

用于叙述政治行动问题的篇幅也较多，因为它对于美国人民日益重要了。我们也请读者注意关于农民和农业工人的一章。对于美国最近两年农业进展状况，本章提供了任何书所未有的总回顾，并且提及导致农业工人和城市工人之间更密切合作的许多具体发展。

最后，我们还要强调本卷中关于实际工资和比较工资的表格，它们表示出长远的趋势。正如本书中初次收录的其他许多材料一样，在未来的“美国劳工实况”中我们将对这些方面补充最新的材料。

除了这些特别题目以外，本卷也像以前各卷一样，包括经济发展、劳动条件和工会运动的进展的主要事实。

本书的编写比较以前更是许多人合作的结果。不仅有一些热心的人，对这工作提供了许多时间和专门知识。许多工会人员也值得我们的感谢。他们曾经回答我们所提出的问题，寄给我们特殊问题的材料。我们还依靠许多其他公私团体的协助，例如农业研究会、职工会新闻社、联合通讯社、公民权利协会，以及许多政府机关，例如社会保险署、劳工部的各司、全国劳工关系局、全国住宅管理局以及商务部。

本书中所谈的问题中，有些问题是在我们的“经济札记”中逐月讨论的。为了我们的月报以及“美国劳工实况”以后各卷之用，如果各工会或其他团体能经常把自己的出版物、会议记录、新闻稿及其他资料寄给我们，我们将不胜感激。

劳工研究协会

秘书：罗勃脱·邓恩

纽约州纽约市(3区)东11街80号

## 第一章 經濟趨勢

要回顧美國在1945和1946年的經濟發展情況，必須先考慮一下影響這些發展的劃時代的軍事和政治事件。這兩年中主要的事件，不消說就是1945年5月德國的失敗和同一年8月日本的失敗。接着就是从1945年秋天到1946年上半年由戰時經濟再回到平時經濟的復員階段。物價管制的取消以及其他許多戰時管制的取消，對1946年下半年有着重大的影響，這時公司利潤達到了史無前例的高度。所有這些事件，連同共和黨在1946年選舉中獲勝，對於經濟活動的各方面都有重要影響。

### 工業生產

美國的工業生產，自從在1944年達到了最高峰之後，1945年春天開始緩步下降，但當時的生產水平仍比戰前水平高出一倍以上。戰後軍事生產的急降，使1945年最後一季的生產達到那一年中的最低點。工業總生產由第一季到第四季，約跌落了30%。

工業總產值及其主要構成部分的產值在1945—46年這兩年間的趨向，可以從下面季度平均數字看出來，這是以聯邦儲備局每月發表的數字為基礎計算出來的並根據季節差異作了調整。

生產急降最主要的原因，當然是戰爭定貨的取消，特別

在若干工业部門——例如航空、造船、汽車以及整个重工业，这些部門在前几年差不多是專門制造战争物資的。因此耐用品生产指数，由1945年第一季到第四季，跌落了大約46%，而非耐用品生产指数，却只跌落了11%；矿物生产指数，跌落不过是6%。

包括在非耐用品指数里面的許多工业部門，主要是供应民用市場的。由于战时管制及战争工业有优先权的关系，这些非耐用品生产的扩大，在战时就受到限制。然而紡織工业、石油工业和化学工业，則是重要的例外部門，因为这几个部門的总产量中，有大部分是用于軍事的。

### 工业生产指数

(以1935—1939年为100)

年份	总指数	耐用品	非耐用品	矿物
1945				
第一季	235	345	176	141
第二季	225	322	173	141
第三季	188	242	159	139
第四季	164	187	156	132
全年	203	274	166	137
1946				
第一季	160	162	165	140
第二季	165	186	162	119
第三季	176	207	162	145
第四季	181	212	171	139
全年	170	192	165	136

矿业虽然在作战中起着重要的作用，却因为缺少劳动力和缺少自然资源(特别是銅、鋅、鉛及其他金屬矿石)的关系，在生产上受到了限制。甚至虽有政府撥給巨量的津貼，

矿物的生产仍不足供应需要，因此，作战机构对这一方面的需要，有一部分不得不用增加输入来解决。

1945年的这些发展，在某种程度上决定了1946年工业生产的水平。由于工业日渐增加地转向生产民用商品，工业生产总指数从这一年第一季到最后一季之间，增加了13%。但生产仍旧远远低于战时最高水平，而且比1945年第一季的水平约低23%。

1946年生产方面最大的增长，是在制造耐用品工业方面，这些耐用品工业生产在战争刚结束后降落得最猛烈。1946年末季的耐用品生产指数，虽仍比战时水平低得多，却比同年第一季增加30%以上。这一年中最大的增加，即第一季和第四季之间最大的增加，是在汽车、木材及木材产品、机器方面；但这几方面工业的若干部门的生产，却因为资本家不肯增加工资，而引起那年上半年的长期罢工，降低了产量。

非耐用品工业，在复员阶段之后迅速恢复，它们的产量在1946年已逐渐增加，因此，到了这一年年末时，非耐用品的生产水平，已接近战争时期了，这是和耐用品部门的情形不相同的。矿业生产在1946年也同样能够稍稍增加。

总地看来，1946年的生产，比许多经济学家所预料的情形有更大的发展。然而，整个复员过程，却被这样的事实推迟了——即钢铁、金属、汽车、电力、农业机械及其他工业部门中许多大公司，那年初拒绝与工人谈判，欺骗政府调查事实的机构，并且不肯给工人增加适当的工资达若干星期之久。

## 国民生产总值

整个经济(包括政府及私人的产量或支付)的主要变化,不难从商务部编制的关于国民生产总值的数字看出来。这里,国民生产总值是指政府及私人所生产的一切商品及劳务的市场价值(按现行价格计算)。下表是1945—46年国民生产总值及其组成部分按照现行价格(以年度平均数字为基础)计算的每季生产总值的数字,单位是10亿美元。

	国民生产总值	政府支出	私人资本构成	消费者支出	薪俸支付	个人储蓄
1945						
第一季	205.1	96.5	3.6	105.1	163.7	36.6
第二季	208.2	99.8	6.6	101.8	163.2	39.7
第三季	198.2	81.0	11.2	106.0	158.0	31.9
第四季	185.2	57.2	15.0	113.0	157.0	23.9
全年	199.2	83.6	9.1	106.4	160.8	33.1
1946						
第一季	183.7	39.6	23.1	121.0	156.7	17.1
第二季	190.2	36.7	31.4	122.1	160.0	19.8
第三季	196.6	31.3	35.7	129.6	167.8	18.8
第四季	204.7 <sup>①</sup>	30.8	37.9	136.0	173.4	17.6
全年	194.0 <sup>②</sup>	34.7	32.1	127.2	165.1	18.8

国民生产总值代表着一切商品与劳务的总价值,它在1945年第二季达到了战时的最高峰,这季的年率约合2,080

①、据最后数字则为:218.6。——译者

② 据最后数字则为:203.0。——译者

亿美元。1945年第四季因战争结束，年率减至约1,852亿美元。1946年初的经济复原中发生的困难和劳资纠纷，使这一年第一季总产值更加降落。

1946年第一季后，总产值逐渐增加，到1946年第四季估计年率已达2,050亿美元左右，也就是说，和战时最高峰已很接近了。

但是从物价上涨(本书下面还要说到的)的记录中显然可见，美国全部经济活动的物量单位容积(Physical unit volume)，却并不如总产值所显得的那样高。考虑到物价的增加，1946年末季实际的生产总量比起1945年第一季，是相当降低了。

然而国民生产总值所起的变化，却是很有意义的，特别应指出的是政府用于商品及劳务的开支，从1945年第一季到1946年最后一季，一年约减少620亿美元。换句话说，私营工业及消费者的开支，差不多增加到足以抵销为数极大的政府开支削减部分。

上表说明私人资本总构成(或简称为“业务开支”)从1945年第一季年率36亿美元的低额，增至1946年第四季年率379亿美元的高额。同时，消费者用于商品及劳务的开支，则由每年1,050亿美元增至每年1,360亿美元。这些增加的效果，是抵销了政府开支的削减。

**私人资本构成的意义** 私人资本构成，包括私人建设(住宅或非住宅建设)，在这两年中间，由每年不足20亿美元增加到每年约88亿美元。这也包括供生产用的耐用品(如机器及设备)，这一部门由1945年第一季的年率50亿美元增至1946年末季的年率156亿美元；这也包括商业存货的净值，存货在1945年第一季有所降低，但到1946年末季，却

按極大速度即年率97億美元的速度積累起來。事實上存貨的積累，在1946年全年中，都在以加速度進行着，並且達到了危險點了。

私人資本構成，也包括商品及勞務的淨輸出。1945年上半年入超，但1946年全年，美國輸出的商品和勞務，則已超過輸入約達50億美元。

形成私人資本構成的若干項目，是帶有高度不穩定和曇花一現的性質的。存貨積累，作為經濟上的支持因素，只有暫時之用。商品與勞務繼續不斷的出超，像1946年末季那樣的水平，是只有在非常成問題的政治條件下和靠了對外國大量貸款才有可能的。

**供生產用耐久設備** 特別值得注意的事實是：1946年全年，私人資本構成總額是321億美元，但用於添置生產用耐久設備方面（資本財）的有決定性的重要投資在總額中所占百分比實際上比戰前所占的百分比還要低。換句話說，純粹臨時性的因素——輸出及存貨增加——在這時期超過了資本構成的最基本的因素（對生產用耐久設備的投資）的分量。

這方面的投資在國民生產總值中所占的百分比，也比1941年低，只比戰前1939年的百分比稍高一點。這一事實揭露了資本主義戰後繁榮的基本不穩定性。

**消費者的購買及儲蓄** 兩年來消費者對商品及勞務支付的增加，是個人收入總額有若干增加的結果（這是由於工會集體行動爭取到的較高工資與農業收入的頗大的增長）。儘管如此，隨著個人對商品和勞務支付緩步上漲，個人淨儲蓄是急劇降落了。這種個人儲蓄，由1945年第一季的年率約370億美元降至1946年末季的約180億美元。個人儲蓄所

减少的190亿美元，约等于消费者的支付一年增加310亿美元的60%，剩下来的一部分则是各阶级个人收入增加的结果，这当然也包括了工业主们的红利和利息的增加（参看后面关于利润的一节）。

在战时消费品缺乏的影响下，在爱国心促使人民购买战时公债的影响下，消费者的储蓄在他们当时的收入中占了大得不正常的比例。战争结束后，由于能买到的商品日益增加，消费者就又回到“正常”的储蓄率了，商品与劳务的支付于是不断上升，达到最高点。然而1946年生活费用的增加超过了这些支付的增加，结果是所消费货品的数量实际上反而减少了。零售贸易的总指数，假如把价格变动的因素除开不算，从1946年2月的172.6这高峰，降至1946年12月的156.8了。

### 战时及战后的利润

1946年4月“现代商业概览”曾发表了对美国公司利润的彻底研究。这些数字比“美国劳工实况”第七卷中所报道的利润数字更加切合现状，在某些情况下也修正了这些数字。它指出公司总利润在纳税前的数字由1936—39年平均的53亿美元，增加到1943年的249亿美元。在这以后，1944年稍稍降低了一点。1945—46年按照初步估计也进一步减低。①

下表（以1亿美元为单位）就是商务部出版的上述月报发表的，我们根据工会方面的材料加上了1946年的估计

① 这个估计后来证明是偏低了。1946年及1947年的利润，比以前任何时期都要高。——译者

数字。

### 公司利潤總額

(單位：1 億美元)

年 度	納稅前利潤	稅	納稅后利潤
1929	98	14	84
1936—39(平均)	53	14	39
1940	92	29	63
1941	171	79	92
1942	210	118	92
1943	249	150	99
1944	241	143	98
1945	209	118	91
1946(估計)	190	72	118

減稅的結果，总的說使一切公司獲得的純利，比納稅前的數字更為穩定。例如1944—45年，納稅前的利潤本是降低了13%，但減稅的結果，却使納稅后的純利僅僅減少了7%。

如果我們比較一下戰時平均利潤與所報告的平時平均利潤，則我們發現：由1936—39年平均每年53億美元，增至1942—45年平均每年227億美元。因此戰時利潤為平時利潤的4倍以上。

商務部出版的概覽里說：“儘管戰時稅率很高，但是納稅后的利潤，仍然保持着前所未有的水平，每年94億美元，約為平時每年平均所得39億美元的兩倍半。”

**1946年的利潤** 1946年全部公司的利潤，估計在納稅前為190億美元，納稅后為118億美元，這是公司純利的最高峰。事實上，戰爭動員及復員局長約翰·史蒂爾曼在他的季

度报告(1946年10月1日)里就这样宣布过：“企业界納稅后的利潤，达到了历史上的最高点……”

納稅后的利潤，在1946年达到非常高的程度，这是因为从1946年1月1日起取消了过分利得稅。1946年公司繳納的捐稅最多只达全部收入非免稅部分的38%，但在1945年則达85%。

同年物价的激增，也像所有的通貨膨脹时代一样，使公司获得更多的利潤。就整个而論，企业界在1946年的活动更加接近它的全部能力，生产率提高了，單位劳动成本减低了。所有这些，就使公司的純利更高，总数接近120亿美元。

**制造业的利潤** 制造业的利潤，和整个公司利潤的情况一样，表现出同样的趋势。在1936—39年战前阶段，所有制造公司在納稅前的利潤，每年平均为32亿美元。1943年，納稅前的利潤达到了最高峰，即149亿美元。在1942—45年战争时期，平均每年达到131亿美元，即为1936—39年战前平均数字的4倍以上。

1936—39年制造业在納稅后的利潤，平均为25亿美元。但是到了1943年，这个数字已跳到55亿美元，是战前平均数字的两倍以上。制造业利潤在1942—45年战争时期，每年平均达51亿美元，或者等于1936—39年平均数字的两倍，有如下表所示：

**制造公司的利潤**  
(單位：1亿美元)

年份	納稅前的利潤	納稅后的利潤
1936—39(平均每年)	32	25
1942—45(平均每年)	131	51
1946 (估計)	114	71

1946年的估計數字是比較保守的。在這一年第三季，耐用品工業的利潤開始趕上消費品工業的利潤，後者在年初時是獲得了最高利潤的企業。

這些數字，正如產聯“經濟展望”（1946年11月）估計1946年時所指出的：“……清楚地證明了產聯在1946年初對增加工資問題所採取的立場是正確的……不必增加物價來抵償工資的增加。工業界可以在1946年滿足增加工資的要求，無需增加產品的價格，而所得的利潤仍至少等於1942—45年戰爭時期所獲得的利潤。”

**投資的利潤** 羅伯特·納旦委員會所草擬的1947年全國工資政策報告（1946年12月）裡面，關於公司利潤，也有同樣的數字；那是以商務部、證券交易委員會及國內稅務局的數字為根據的。這證明公司利潤即使在納稅之後，也從1936—39年時期占公司全部淨值2.9%增至1946年第四季的占淨值9.1%。單就製造公司而論，純利潤在同期占淨值約從6.9%增至11.6%。

如果拿各大企業主的固定投資來衡量這些利潤，則尤其驚人，因為純值總數是包括了現金和政府證券的，這些都不是直接投資在企業裡面，不應享有投資的正常利潤的。納旦報告估計，如用廠主的固定投資來計算，納稅後的純利占投資總值的百分比由1939年的4.4%，增至1944年的9.6%，在1946年末季則增至14.3%（估計數）。因此，1946年的固定投資的利潤率，等於1939年的3倍以上。

### 戰時航運利潤

對於整個的美國航運資本家們，戰爭時期是取得暴利

的好机会。第一次世界大战后，許多公司曾向旧美国航运局用低得不像話的价格購買了船只。大来公司买了四条船，每条原值 225 万美元，却只付 30 万美元，还买了每条价值 4,128,000 美元的船只 7 条，每条仅付 55 万美元。这些和其它在两次大战之間制造的船只，正常的簿計帳面折旧率为每年 5 %。

第二次世界大战爆發的时候，航运委员会征用的船只达 1,350 艘，都是租用而不是收購的。据估計，租金比政府可以合法購買的費用还要超过約 15 亿美元。1941 年初那有名的紅海运输，是由 20 个左右的公司負責的。参加紅海运输的 81 条船的公正估价約值 8,256,000 美元。在 90 次航运中，这些公司因出租而得的利潤，共 26,875,000 美元，約等于全部船只价值的 3 倍。

除了正式租金之外，这些輪船公司还因为代政府开駛和管理船只而得到政府的代理費。截至 1943 年 6 月 30 日为止的一年間，65 家公司共开駛和管理船只 1,339 艘，除了得到租金 43,900 万美元之外，还領到經理費用約 3,600 万美元。

政府約收購了 360 艘船只。有些时这些船的收購价格約合帳面价值的 7 倍至 15 倍。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政府以建造費 1 美元折合 0.025—0.08 美元的代价出售的船只，有一些这一次由政府再度买回来，却照建造費每元付出 0.33 美元。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政府以每吨 5 美元至 15 美元作价售出的船只，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开始时，都被公司不問船只情况如何，一律以每吨 100 美元的高价作了保險。7 个汽船公司損失了 35 条船，这 35 条船的总帳面价值約合 700 万美元。可是公司方面收回了 3,550 万美元的保險費，即等于

原价的5倍。到1945年3月底，因为被敌方击沉船只570艘，船主已收回21,700万美元保险费，还有5,000万美元未付。

从1939年10月到1944年7月之间，12家由政府津贴的航运公司，为了建造204条船而得到的造价差额津贴，约为14,600万美元。由1939年7月到1942年7月之间，它们所得的航运差额津贴，约为2,900万美元。在1940—44年这5年内，这些公司纳税后的纯利，共达17,200万美元，另外提存31,600万美元作公积金，当时公积金是免税的。

## 第二章 經濟實況

### 第二次世界大戰前的經濟集中

第二次世界大戰前的經濟集中，在“小型軍需廠組合”1946年提交美國參議院小企業委員會的報告中的總結一節里，有過簡要的說明。這個報告，叫作“經濟集中與第二次世界大戰”（第七十九屆國會第二次會議第六號文件），它根據政府的全國資源委員會、全國經濟臨時委員會及其他機構以前所作的研究，簡明地描繪了這一方面的情況：

45家最大的運輸公司，占有全國運輸設備的92%。

40家最大的公用事業公司，占有全國公用事業設備的80%以上。

全國20家最大的銀行，占有全國銀行全部貸款及投資的27%。

17家最大的人壽保險公司，占有全國人壽保險公司全部財產總額的81.5%以上。

200家最大的非金融性質公司，約占有全國所有非金融性質公司的全部資產總額的55%。

千分之一的公司，占有全部公司資產的52%。

千分之一的公司，獲得全部公司淨收入的50%。

不到4%的製造公司，獲得全部製造公司純利的84%。

製造品總值不少於33%是在這樣的情況下製造的，每

一类制品全国总产值的75%以上是由4家最大的制造厂生产的。

制品总值的57%以上,是在这样的情况下制造的,每类制品全国总产值的50%以上是由4家最大的制造厂出产的。

在1939年全国公司中有千分之一雇用工人500或500名以上,它们合起来雇用了农业以外的雇员总数的40%。

在制造业方面,1.1%的公司雇用工人500或500名以上,它们共雇用了全国制造业职工的48%。

工业研究人员有三分之一是由13家公司雇用的。三分之二的研究工作是由140家公司雇用的,另有三分之一,是由1,582家公司雇用的。工业公司中约有15万家并无研究实验室。

美国各大公司股权为少数人占有这一事实,也可以从这个报告所列举的其他事实看出来,这些事实是摘自证券交易委员会向全国经济临时委员会所提出的1,500页报告中的。

它指出:就公司股权来说,1万个人占有了全国公司股份的半数。

这些公司的1,000个最大的红利领取人,取得了全部红利的10.4%,61,000个红利领收人得到了红利的一半。

这个报告结论说:像这一类的事实“证明所谓回复到战前状况,将等于回复到已经高度集中了的经济状况”。

### 战时经济集中的趋势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经济集中情况是大大的增加

了。下面是关于这一趋势的若干事实和其結論，这主要是由上述“經濟集中与第二次世界大战”这个报告中所揭露的。

**作战物資訂貨合同的集中** 这个报告里說：經濟“集中的程度，再沒有比”作战物資直接承包合同的“分配方面，显露得更清楚的了”。它引用了战时生产局的数字，指出由1940年6月到1944年9月底，在价值1,750亿美元的作战物資訂貨合同中，不下于三分之二(67%)，是和100家頂大的公司簽訂的，而全部接受訂貨的公司則共有18,539家。在这4年中間，訂貨合同的总值竟有30%落在10家最大的公司手里，12%落在次大的10家，7%落在再次的10家，这就是說：訂貨总值約有一半(49%)落在30家最大的公司手里。

此外，报告还指出“訂了直接承包合同的大厂家在把訂貨轉包出去时，大部分也是轉給其他大企业而不是小企业。”它的計算指出小企业在全部作战物資生产中，只占了30%，其中22%是直接承包合同，7%是第一層轉包合同，还有1%是一次以上的轉包合同(这里所說的小厂，即雇用工人工人不到500人的厂家)。

**材料分配的集中** 由于作战物資訂貨合同大部分是和厂家簽訂的，所以“大厂家就必然地分配到了最大部分的全国作战資源。”这样一来，“在重要材料的分配上，也显出了高度的集中”。像碳鋼、合金鋼、銅、鋁和其他金屬等物資，情况更是这样。

**設備的集中** 在1939年和1945年，全国可用的制造业設備当中，約有三分之二是由最大的250家大公司占有的(这个百分比在战争当中微有增加)。1945年，250家最大

的公司所拥有的生产设备，約等于1939年全国一切公司的设备。

在战争中，約增加了价值 260 亿美元的新厂和新设备，其中約有三分之二由联邦政府直接撥款兴建，其余三分之一則由私人出資。公款建設的战争工业设备中約有四分之三以上都是由100家大公司所占有或管理的。报告里估計，在战时新建立价值 260 亿美元的厂房和设备中，約有 200 亿美元可用于生产平时用品。

战争对經濟集中的影响最重要的一点“也許就是战争中建立起来的设备的处理和应用。至于私人出資的设备，集中的傾向无疑是增加了的，因为这大多数的设备是大企业所获得的。再有一点，政府拥有的设备中，相当大的一部分无可避免地也将落入大公司手里，因为它们已經把这些设备同它們現有的工厂和设备混合在一起，使得别的厂家簡直无法使用了。”

**大厂家雇用更多的工人** 报告指出，雇用工人500名或500名以上的大厂家，在全部厂家中只占很小的少数，“但是他們的規模和能力，却已增長到比任何时期更有支配力量。1944年，这些大厂家只占全美制造业厂家的2%，然而它們所雇用的职工，却占全美制造业职工的62%。”

在制造业方面，雇用工人1万名或1万名以上的巨大厂家，1939年所雇用的工人占全国职工总数的13%，到1944年，已足足占到全国职工总数的31%。

报告結論說，在战争中拥有工人1,000名以上的大厂家“不仅支配了美国的制造业，而且支配了整个的美国經濟。”

**大厂家获得研究基金** 美国政府在战争中除了在原子彈上花了約20亿美元之外，花在研究和發展方面的費用也

近20亿美元。这个数目当中三分之二以上落在68家公司手里。而其中为首的10个大公司，则得到了总数的约五分之一。

报告说“从长远看，由于研究工作集中化的结果，经济权力的集中将要大大加强。……显然，在自己厂中实验室进行这一类研究工作的大厂家，将会是这研究结果的主要的获利者，这不仅因为它们直接了解这些研究工作，而且因为获得了专利权的缘故。”

**厂家合并的倾向** 厂家合并与兼并的日益增长的重要影响，也是上述对参议院小企业委员会的报告中所强调的一点。报告指出：

“目前大厂家兼并小厂家这种活动的真正意义就在于：这种合并现象在过去曾是衡量集中趋势的最有效的气压计……合并与兼并的趋势……在平时是经济权力日益集中的病症。大企业目前正在积极进行购买小厂家这一事实，强有力地指出大企业很有可能还将采取其他行动来增加其经济权力。”

报告中关于矿业和制造业合并及兼并的数字，是根据美国商务部1947年2月发表的资料修订编成的。下面的一个表，指出最近8年来在这两个主要企业部门中厂家合并的数目：

#### 制造业及矿业厂家合并及兼并数字

1939年	1940年	1941年	1942年	1943年	1944年	1945年	1946年
87	140	111	118	213	324	333	419

在1940年至1945年时期，合并的厂家当中约有25.4%是发生在钢铁机械工业方面的，19%是发生在食品和饮料工业方面的，还有10.2%则发生在化学工业方面。

**战后的集中** 上述致参議院的报告結論說：“战争时期的记录，证明了大厂家的重要性在日益加强，而小厂家的重要性則日益削減。”这个报告用下面几句话总结了这一局势：

“经济集中在战后的年代，大有可能比战前还要利害，这是因为：大企业在战争中获得了生产的改进和科学研究的成果；大企业的流动資金和一般金融实力的增长；大企业在战时有办法使社会公众熟悉它們的名字及商标；最后还有一个事实：不論经济情况是繁荣还是萧条，大企业一定会比小厂家分到更多的战时所建立的、由它們管理的设备。”

**工厂的分配** 关于大公司在战后由政府那里分到的生产设备情况究竟如何，众議院小企业委员会壟断資本小組1946年12月27日發表的报告里面，在分析战争物資管理局的报告时，曾有很好的說明。这个报告名叫“美国与經濟集中及壟断”。

这里面提到下一事实：250家最大的制造公司，在战前占有和管理全国制造业设备的65%，在战时管理了用联邦政府款項新建立而由私人管理的工厂设备的79%。这些公司截至1946年6月30日止，得到了政府所出讓的剩余工厂約占总价70%。他們所付出的代价却只占原价60%，其中有些最大的厂售价还低于这个百分数。

据战争物資管理局报告，到1946年6月底止，它所出售或出租的战争器材工厂，約有48%是按照原价讓給6家大公司的，尽管这些厂家的資本总额在战前的一年(1939)还不到全部制造业資本总额的10%。这6个大公司是：美国鋼鐵公司、国际收割机公司、联合化学染料公司、通用电气公司、通用汽車公司和伯利恒鋼鐵公司。

1946年12月30日向參議院軍事委員會剩餘物資小組工作人員向該組提出的報告也指出更進一步的集中傾向。它說：

按原造價或售價計算，所出租或出售的工廠中約有70%是落在約60家大公司手中的，這60家大公司是列名於全國製造業中最大的250家。

“這個數字和戰時軍事訂貨合同和戰時增添的工業設備方面集中的程度，幾乎正好相同，這種傾向本來是本法案（剩餘物資法案）企圖加以改變的。

“至今為止——報告結論說——戰爭物資管理局進行處理物資工作的結果說明：本法案的反壟斷目標大部分都被陽奉陰違。”

### 卡特爾體制下的美國廠家

在反托拉斯的公訴中，已證明了有60家以上的美國大公司犯了與外國卡特爾訂立協定之罪。100種以上的商品的价格、產量或市場，都因此而受到影響或操縱。

上面提到的眾議院壟斷資本小組所作報告，總結了關於卡特爾的若干事實。它說：

“美國的国际性集中和壟斷，已發展而為国际性的卡特爾或世界性的托拉斯、聯合企業和壟斷事業了。通過這些卡特爾，我國同外國壟斷集團之間私訂協定——這些協定並無政府的參加——來規定價格、劃分市場和生產部門。

“卡特爾限制了許多重要物資（如鎂、鋅、橡膠、航空用汽油、鉍、鈦、電氣設備、塑料、染料、機器工具、燃料、交通器材及許多其他物資）的生產及分配，因此和美國工業在作戰

方面的缺少准备，大有因果关系”。

助理司法部長溫德爾·貝治在他的“卡特爾——对自由世界的挑战”一書中，証明了卡特爾在平时如何利用它們的提高价格、限制生产的战略，来阻撓生活水平的提高。又因为滥用了專利权制度，它們就能够控制了很大部分的新技术。它們也造成了質量标准的降低。“当它們認為对于維持或者充分利用它們的壟断地位有利时，它們就不惜降低自己产品的質量，甚至降低的方式和程度，可以到損害消費者的健康甚至生命也在所不顧。这句话也許使人有些难以相信，但却是确凿的事实，这种不能駁倒的事实已經在国会的調查中和在司法部的反托拉斯公訴的証据中表露无遺了。”（參看“来自你們的錢袋——卡特爾的故事”，达雷尔·麦康基著，帕姆弗萊出版社出版）

**和德国資本家的来往** 众議院关于壟断資本的报告所举出的关于上述作法的例子中，包括通用电气公司减短灯泡使用期限的事情；也包括威斯汀豪斯电气公司、通用电气公司及其他公用事业公司如何阻撓螢光灯的使用；也包括美孚油公司（新澤西州）与德国最大的化学托拉斯法本公司之間如何成立了协定，而限制了美国發展高辛烷汽油和合成橡胶的生产。

还有包希隆姆公司和为納粹服务的德国卡尔·蔡司公司之間，訂立了軍用光学玻璃的协定；費城的罗姆哈斯公司、杜邦公司与德国各大公司之間，訂立了关于树脂玻璃价格的协定（这些协定涉及秘密交换有关树脂玻璃專利發明、互相准許使用專利的發明、限制生产和决定价格等）；也包括通用电气公司与德国克虜伯公司訂立了关于碳化鎢專利权的协定；也包括了法本公司同道氏化学公司和美国鋁公

司之間限制美国对鎂生产的協議。

众議院关于壟断的报告，还举出一些危害美国国防的“私人条約”，并得出下面的結論：

“由于国际卡特尔协定而引起的超級集中，到底大到什么程度，如果我们了解了美国許多大公司，通过这样的机构，不仅有力地联合起来規定了对外貿易的地区，而且也决定了美国国内商品生产的增减，就可明白。举例來說，美国最大的公司中，有两家——杜邦公司和美孚油公司（新澤西州）——是和英国、德国的化学壟断企业联在一起的，因此也就等于这两个公司彼此联在一起。另外的两个公司——道氏化学公司及美国鋁公司，它們是生产鎂、鋁等彼此竞争的金屬的主要公司——通过这两公司各自与法本公司所訂的卡特尔协定，有效地消除了彼此之間的竞争。”

这些卡特尔的影响，極其巨大。盟軍在德国繳获的有关德国卡特尔的种种文件，已經攝影并加以分析，証明了“法本公司的人員連同法国的、甚至英国和美国的合作者們，不仅計劃了战争，甚至在希特勒夺取权力之前，就已經实行了全世界規模的軍事和經濟間諜行动，并开始了总体心理和經濟战争的計劃了。这些国际壟断組織也資助‘扣紅帽子’行动——例如伊丽莎白·狄灵搜集大量謊言写了臭名远揚的‘赤色工作網’一書，同时又支持了国内外各种各样的右翼宣傳組織。”（見斯丹福大学商科研究院教授、前全国經濟临时委员会顧問西奧道尔·克列伯斯在“加利福尼亞农业通訊”1947年1月号上所發表的文章）

**全国制造商协会与卡特尔** 全国制造商协会，自称反对卡特尔，特别是反对政府卡特尔，其实这只是說它反对美国政府可能与外国（例如苏联）对外貿易部門訂立的任何种

商务协定。

全国制造商协会，对于进行危害美国国防的卡特尔活动的有罪会员，并没有加以谴责。它对于大公司的壟断和集中，也是一声不响。它也没有建议加强司法部提出的反托拉斯计划，甚至没有支持过它。

正如詹姆士·艾倫在他的“世界壟断与和平”<sup>①</sup>一書里所說：“如果說全国制造商协会会反对卡特尔，那簡直是不可思議的，因为这就等于否定它本身，它本身就是控制了美国整个的貿易联系机构的。”

### 报业的集中

近年来一件最令人注意的發展，就是报业的愈益集中，在过去两年間有了新的关于这一傾向的数字。

在这方面，也是同一个报告“經濟集中与第二次世界大战”指出：

“在过去 30 年間，尽管美国的报纸总發行量日益增加，但其种数却在急剧减少。大城市的报刊的活动和影响已經广泛扩大，属于报系的报纸已經大大地增長了。現在很少地方能够看到新聞有一种以上的說法了。最后，新聞采訪已等于被 3 家通訊社所独占，而报纸的發行人已經滲入广播界頗深了。”

报告里面也指出下列的数字：

“1909年約有 2,600种日报，总發行量 2,420万份。到了

<sup>①</sup> 中譯本名“战后世界經濟与政治”，1949年世界知識社出版。

1942年，日报的种数已跌至1,787种，但發行量却差不多加了一倍，达到了4,340万份。这种趋势，目前还在繼續着。从1936年到1942年之間，日报又淨減了202种，發行总額却增加了300万份以上。从1942年到1945年下半年，日报的种数又减少了38种，而發行量却又增加了500万份。这使全国各报总發行量达到約4,840万份的最高記錄。

“报系报纸的重要性，可从下面的事实看出来。即：在1933年63个报系（共拥有361种报纸），就控制了全国日报發行总量的37%以上。6个报系——赫斯特、柏特逊—麦考密克、斯科利浦斯—霍华德、保罗·布洛克、李德尔和甘内特——的81种日报，發行量就占全国日报总發行量的21%以上。在1940年时，各报系占全国日报总發行量的五分之二，占星期日發行总量的二分之一。

“拿地方的情形来看，則更为显著：1940年时，全美国只有181座城市还有一家以上的日报存在。在1930—39年，报館的合并与倒閉，使許多地方不能够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报纸可供选择；而在1940年，差不多全国88%的城市，即1,245个城市，只能有一种日报，要不然就是在这一地方的报纸全属于同一公司所有。

“1940年，全国最大的104个城市里，有7个只有一家日报，有13个城市的日报属于同一家公司；82个出版晨报的城市当中，74个城市只有一家报纸，只有8个城市有两家或两家以上的报纸；101个出版晚报的城市当中，72个城市只有一家报纸，只有29个城市有两家或两家以上的晚报。

“3个通訊社——美联社、合众社、国际新聞社<sup>①</sup>——实

<sup>①</sup> 美国合众社与国际新聞社于1958年5月合并为合众国际社。

实际上控制了全国新聞采訪和發稿工作。以美联社为例，由于它的組織形式，凡是和美联社有合同关系的报纸都可以使自己的新竞争者不能使用美联社新聞稿——这种做法最近被最高法院认为是違反各种反托拉斯法案。另外两家通訊社是由两个重要的报纸集团所私有的，合众社属于斯克利浦斯—霍华德系，国际新聞社属于赫斯特系。

“无綫电广播的占有 截至1944年12月31日，有238家广播电台，是直接由报纸發行人占有的，这说明报纸渗入广播事业中的程度。此外，报纸發行人还間接控制了其他270家无綫电台。这就是說占有了或控制了总数达508家无綫电台，而全国广播电台总数只不过886家……报纸控制国内較强大的广播电台的比例，甚至还要大些。举个例說，全国具有5万瓦特电量的53家广播电台里面，报纸占有了或控制了44家；具有5,000或2万瓦特电量的225家广播电台里面，它們控制了或占有了155家；具有1,000或2,500瓦特电量的162家广播电台里面，它們控制了或占有了108家；具有200或500瓦特的446家广播电台里面，它們控制了或占有了201家。

“报纸發行人所控制的广播台的数目，还在不断增长，許多日报已准备打进頻率調制 (Frequency modulation) 和电视的广播界去了。”

竞争的减少 关于报纸方面壟断的傾向，爱摩里大学新聞系主任雷蒙德·尼克松在1945年6月出版的“新聞学季刊”里曾报道过更新的数字。他在討論“日报占有权的集中与發行人不在本城的现象”时，曾指出：“在两次世界大战的年代，即1918年到1944年之間，日报种数已减少了19.4%，总發行量則增加了60.4%。”

到1945年3月1日，出版日报的城市共1,394个。其中有1,103个城市只出版一家日报；161个城市虽有所謂的“竞争性的”日报，其实这些日报只属于一个所有者。有13个城市实行了部分的合并，这就使总共1,277个城市成为沒有竞争性日报的城市。日报的竞争还没有完全消灭的，只剩下117个城市。尼克松說道：“在整整10个州內，現在完全沒有任何地方报业上的竞争了。”

相似的統計說明：“全国出版星期日报纸的413个城市中，只有37个城市有地方竞争性的日报；整整22州，已經沒有竞争性的星期日报纸了。”

### 政府对壟断資本的措施

政府里面負責执行反托拉斯法案（薛曼法案和克莱頓法案）的两个机关，就是司法部的反托拉斯司和联邦貿易委员会。

关于这两个和其他政府机关，对于应付大資本日益集中所引起的問題，究竟作了多少事，上述众議院壟断小組委员会的报告已有了很完全的叙述。众議院这一小組委员会的主席众議員艾斯特斯·基福弗（田納西州民主党人）說，这个报告所依据的是“对于政府为制止經濟权力日益集中到数量越来越少而規模越来越大的集团手里而进行的活动的徹底調查”。这个报告也包含了和总结了全国經濟临时委员会在1938—41年間对經濟集中所作的調查，和上述小型軍需厂組合的报告。

它認為它所調查的政府机关大多数是充分了解美国經濟权力日益集中的危險性的。比如联邦貿易委员会就这样

說：

“我們不必等若干年，等到卡特化對我們的經濟生活與政治生活的影響已實際看出時才採取措施——因為到了那時，要採取糾正的措施，也許已經太晚了。如果對壟斷資本不加適當控制，那麼歐洲的經驗將在這裡重演，而歐洲的情況是有記載、有目共見的。法本公司那種太上政府的故事，就是可能在美国發生的事的前車之鑒。”

然而上述小組委員會，却發現這個負責執行克萊頓法案及其他有關法案的聯邦貿易委員會，在防止經濟權力集中方面，做得很少。它主要只局限於處理了有人向它提出控訴的有關排他性商業活動的案件。聯邦貿易委員會自1932年以來所處理的414件反托拉斯案件中，不到三分之一是有關那些被該會或其他政府機關（例如上述的全國經濟臨時委員會）認為壟斷與集中占優勢的工業部門的。

比方說：在鋼鐵工業方面只有一案，在采銅業、采鉛業、農業機械製造業方面，以及在聯邦貿易委員會從一般經濟調查中發現已高度集中的其他產業部門，簡直連一件案件都沒有。

關於司法部的反托拉斯司的工作，上述的報告結論說，總的講來，從1890年到1937年，反托拉斯司是一個“熟視無睹的警察，它只處理過極少幾件反壟斷資本家的案子。”

1937年以後，由於全國經濟臨時委員會的揭發和羅斯福政府採取積極政策的結果，情況稍有好轉。然而有許多應進行的控訴，却因來自陸海軍及戰時生產局的壓力，在戰時被放置一旁。同樣的壓力在戰後也可能阻礙採取反托拉斯行動，特別是在陸海軍軍火局對若干公司分配造貨合同，而這些公司又同意只與一個供應來源做生意的那些工

业部門里。

**拖延和开銷** 上述报告又強調这些政府机关在执行檢举时所遭遇到的長期拖延，尤其是当案子轉到法院时更是如此。討論到这一点时，上述报告說：“反托拉斯的訴訟程序，对于呼吁解除壟断資本压迫的小企业家，从来不提供迅速的帮助”。

上述报告也強調指出了訴訟費之高和大公司不惜用在辯护上的款項之大。上述报告結論說，反托拉斯法案实施时所撥款項之少，和这个問題的規模之大比較起来，簡直是大不相称。預算局一貫阻撓反托拉斯司和联邦貿易委员会“想扩充机构以便能实施反托拉斯法的意圖”。

关于大公司的开銷和檢举机关的經費这两者之間的差异，上述报告曾举出哈特福—帝国玻璃瓶壟断案做例子，报告里面說：“那些大公司化了比 200 万美元还要多得多的訴訟費，而反托拉斯司全年的全部經費只有一年是超过 200 万美元的。”事实上，在上一个財政年度里，它的經費只达 190 万美元。

联邦貿易委员会的情况也相似。水泥公司案是該委员会所处理的典型的大案子之一，它只有三位律师出庭，“但是对方却有 41 家法律事务所的律师出庭辯护，这当中包括許多全国最大的和最有办法的法律事务所。”据說水泥公司仅仅化費在辯护这一件案子上的錢，共达 500 万美元上下，这等于整个委员会全年經費的两倍。

甚至即使某一公司被判有罪，应科以罰款的时候，罰款的数目和有关公司利潤比較起来，也是微不足道的。反托拉斯司向上述小組委员会报告說：“在若干場合，罰款之低，使企业家們認為触犯法規，也是一种極值得的作生意应冒的

風險。”

**法律的漏洞** 反托拉斯陣容的另一弱點，是在克萊頓法案第七節里——這一節，一方面禁止一個公司取得與它競爭的公司的股票，如果這樣做就會大大削減競爭的話，但另一方面又允許這一公司購買它的競爭者的固定資產，從而達到了同一目標。這一漏洞，使大公司遇到法律控訴的威脅時，立即改變策略，改用其他方法來加強它們對於特定工業的控制。

眾議員基福弗曾在第七十九屆國會中提出一個議案，來堵塞這一漏洞，但這議案未能在眾議院通過。杜魯門總統在1947年1月8日對國會所作的經濟報告中，也要求國會堵塞這一漏洞。

上述報告還指出如下的事實，即克萊頓法案雖然至少禁止一個公司以購買股票的手段來併吞競爭的公司，但並沒有禁止併吞與這個公司沒有什麼關係的產業部門的公司，也不禁止奪得對方的原料供應者或主顧。然而近年來，一些公司正是通過這種垂直聯合(vertical integration)的辦法，大大加強了壟斷的地位的。

眾議院關於壟斷的報告提出了各種各樣關於加強處理這些問題的政府部門的改革方法並作出結論說：“如果認為經濟的集中應該加以削弱，則政府不可避免地要在一定程度上干預企業，也必須撥出一些專款以作這方面的用途。我們對於過去這50年間的集中，沒有採取有效和堅決的行動，因此我們就決不能避免支付若干代價了。”

上述報告呼籲國會加撥專款以供反壟斷鬥爭之用，同時建立兩院委員會或兩院各設委員會來審查並加強反壟斷的法律；國會應該使小企業在戰爭剩餘物資的買賣中得到

較好的机会，凡是違背反托拉斯法律的，都应課以較重的罰款，反托拉斯法律中一切漏洞都应堵塞。

共和党控制下的第八十届国会，很少有可能实行任何这一类的措施，因为这些措施甚至在罗斯福新政时期也沒有能够通过。人們在1947年初預言，第八十届国会甚至还要削弱这些很有限的反托拉斯活动和减少为此目的的撥款。

### 1946年的就业法案

1946年的就业法案是总統在1946年2月20日签署的。这是1945年1月通过的莫莱充份就业法案演变而成的<sup>①</sup>。

原来的莫莱充份就业法案的目的，是为保証实现罗斯福总統1944年草拟的“經濟权利法案”中所提出的第一种“权利”：“有在全国工厂、商店、田庄或矿場中获得有用及有报酬工作的权利。”这个提案曾受全国制造商协会、紐約保証信托公司、“紐約时报”、“华尔街日报”、“星期六晚邮报”、赫斯特系及斯克利浦斯—霍华德系报纸及其它反动势力的代言人所猛烈攻击。

这个提案于1945年9月28日在参議院通过，但附加了大大削弱它的若干修正条文。众議院居然更进一步，把参議院通过的全文一笔勾銷，另行草拟了条文，这就是1945年12月20日通过的“就业生产法案”。

两院联合会議最后同意并由两院分別通过的法案，据“商业周刊”(1946年3月9日)說：“并未‘保証’就业者在私营工业不能雇用时由联邦政府設法安插。这法案也沒有規

<sup>①</sup> 見“美国劳工实况”第七卷(1943—1944)，世界知識出版社1957年版，第41—42頁。——譯者

定联邦政府撥出适当的款項来作此項保證之用。”它只說政府應該“推动”最大限度的就业。

这一法案規定在总统办公室內設立一个經濟顧問委员会，由总统指派專任人員3名組成。

这个顧問委员会，現在是由艾德文·諾尔斯主任委員、約翰·大衛遜·克拉克和里昂·凱塞灵組成，作为总统制訂每年提出的經濟报告的助手及顧問。总统的經濟报告，由1947年开始，应在国会每届常会开始后60天內提出的。

經濟报告的内容，是提供下列的情报：就业的水平、就业与生产的趋势、影响就业的經濟条件、法案中所宣布政策的实施方案以及有关这一方面的立法的建議。

同一法案又規定組織一个关于經濟报告的两院联合委员会，由两院各选7人組成，目的在“不断研究有关經濟报告的种种事情”。这个委员会有以經濟报告为基础来草拟各种法案之責。

**总统的报告** 在第一次經濟报告(1947年1月8日)里面，杜魯門总统列举了經濟局势中需要糾正的主要弱点。例如，他指出：“多数消費者的实际購買力显著减低，这是由于去年下半年物价猛涨的結果。”

他說：1947年将生产更多的貨物。“这需要提高实际購買力，讓商品卖得掉。”报告里警告說：“如果物价与工資不加以調整——或不迅速調整——則会产生这样的危險，即消費者的購買力将减退，向制造业訂貨的数目将减少，生产将下降，而失业将增加。”即使消費者获得大量的借貸和使用过去的儲蓄，那也“只能延迟清算的日子而已”。

这个报告又表示希望产业界自动减价，却忽視了这样的事实：即壟断資本不会自願减价，也不会萧条之前减价

的——在萧条期，由于失业的增加与收入的减少，购买力縮减，使貨价不能不减——这些事实都是全国經濟临时委员会和其它政府調查所揭發过的。这些壟断資本在美国經濟中大多数部門，是决定物价水平的，甚至在接近萧条的阶段，它們訂的价格也是傾向“偏高”的。

報告中也建議勞工界不可要求“过度的”工資，但对“过度的”一詞的意义它却没有清楚解释，它只暗示說，那一类的要求“将使物价上涨，或妨碍物价的下落”。但是这个假定与物价管制局和其它官方机构所揭發的事实不符，物价管制局等認為工資在决定物价上涨中只是一个很小的因素。

这一报告提出了短期和長期的計劃，其中包括了許多与工会所提出的相似的建議。長期計劃的開場白是：“战时管制的取消，并不等于說我們要回复战前的那种經濟規模。稳定的2,000亿美元經濟的可能性和要求，是和一种不稳定的1,000亿美元的經濟不同的。”

在对各部門(社会保險、保健、外債、小企业、区域發展、学校供应午餐、农业等)作了种种建議之后，总統作出結論說：“我已扼要談过的長期計劃，目的是在加强經濟結構，并增加它对經濟波动的抵抗力。”

他說他已吩咐經濟顧問委员会和其它政府机关“繼續研究必要的稳定經濟办法，而且要使这些办法得以尽早实施，来保證預期的效果”。在这些办法当中，包括了“一个完整的就业稳定計劃、工人求职和雇主招聘工人程序的改进、稅收构成的改进、公債的明智处理和富于彈性的信貸政策。”

全国制造商协会的正式机关报“全国制造商协会新聞”(1947年1月11日)，虽然由于这一报告曾強調提高購買力

和最低工資并且有些地方还依循了“我国勞工領袖的論点”而提出批評，但并没有感到不安。它向全国制造商协会的會員保証：“無論就全部討論的整个性質來說，还是就它所提出的任何建議的理由來說，毫无理由可以設想拥护这个报告的人們打算把一种計劃經濟强加在我們身上。”

## 战后的捐稅

在战后第二年中，美国人民所面对着的，是一个因为准备战争需要巨款而膨胀起来的联邦捐稅法案。罗斯福总统所曾猛烈打击过的那种在捐稅立法中开倒車的压榨穷人的性質，重新出現了，反动的国会通过了1945年稅收法，这部稅法使公司可以不必再行繳納过份利得稅了。

全部稅收(包括联邦的、各州的和地方的在內)由1939年的138亿美元增至1946年的約510亿美元。联邦稅收1939年在总数中只占37%，但在1946年則占73%。

**联邦稅的增加** 联邦总稅收由1939年的52亿美元增至1945年的438亿美元，这个数字日益由收入不多的人們負担。在1939年6月30日終止的財政年度和1945至1946年財政年度之間，联邦稅收的巨大增長有如下表，各种稅收的总数也分別列举在下面。对1947年財政年度的数字也試作了估計，列入下表。

(單位：百万美元，截至6月30日为止的財政年度)

联邦稅收种类	1939年	1945年	1946年	1947年*
个人所得稅	1,029	19,034	18,705	18,000
公司所得稅	1,123	4,379	4,640	9,200
公司过份利得稅	—	11,004	7,822	—

遺產和贈與稅	361	643	677	600
消費稅及其他	1,909	6,461	7,128	7,300
社會保險	740	1,779	1,700	2,000
總計	5,162	43,800	40,672	37,100

\* 估計數字。

**個人所得稅** 战后個人所得稅比战前負擔增加17倍，這不僅反映出國民美元收入總數增加不止1倍這一事實，而且反映了聯邦稅率的提高和免稅收入部分的降低。

1939年聯邦所得稅的免稅點是：夫婦每年共收入2,500美元以下。每增多一人的負擔則免稅點增加400美元。單身男女每年收入1,000美元以下亦可免稅。可以申請10%“掙得的收入”的信貸，而最低的稅率為4%。

到1946年，免稅點已分別降至500美元(單身)和2,000美元(四口之家)，10%“掙得的收入”的信貸已取消，最低稅率改為19%。

照這樣的稅率，一個結了婚的工人，家里有妻子和兩個孩子，年薪3,500美元，在生活費用已比1939年增加50%的情況下，却還要繳納聯邦所得稅約220美元。同樣情形的工人，在1939年是免稅的。

1939年，全年淨收入在5,000美元以下應納所得稅的個人，所繳納的捐稅總數占聯邦個人所得稅總數不到10%。但在1942年，即有官方發表分類數字的最后一年，這一類低薪收入者個人所納的捐稅，已接近個人所得稅總數的50%。這種趨勢還在不斷增長中。

**1945年稅收法** 1945年稅收法的主要一點，即自1946年1月1日起取消公司過份利得稅。這一點，加上公司所得稅率的減低，估計在1946年一年內(并非財政年度)，將使

各大公司省下稅款达31亿美元以上。

公司所得稅中最高的稅率，現在是38%。減稅的主要受惠者是大公司。參議院財政委員會1945年10月听取关于稅收法的作証时，証明了由于取消过份利得稅而减少的稅收中，有70%是由900家最大的公司受惠的，这些公司在261,000家繳納所得稅的公司中，只占千分之三。

1945年稅收法規定个人所得稅的減低，繼續保持1943年修正案那种开倒車性質；但这部稅法也取消了可厭的胜利稅(这种稅的稅率都是3%，只有年薪500美元以下的可免稅，家庭状况及負擔人口一概不問)。胜利稅是在1942年稅法中規定征收的，尽管美国財政部反对，但1942年稅法仍旧一字不变地被通过了。

然而国会的反动派在1945年稅法中却允許“一律”減稅5%，这种做法，其实不止抵銷了廢除胜利稅的結果。照这种減稅办法，年薪3,500美元的工人，有一妻两子，少納的稅約为12美元；但每年应納稅的淨收入100万美元的个人，則少納44,000美元。在头一个例子中，納稅后所得淨收入由3,265美元增至3,277美元(少納12美元)，即增加三百分之一。但对100万美元收入的人來說，納稅后所得却由118,000美元增至162,000美元，即增加了37%以上。

**漏洞和退稅** 罗斯福政府的一个卓著成就，就是破坏了富有者和公司逃避应納捐稅的某些漏洞与詭計。然而漏洞却还有不少，例如允許收入多的夫妇分別申报收入以便逃稅。而且闊人們用很大比例的金錢去購買的州公債、市公債和一部份联邦公債，其利息仍然是免稅的。

稅法規定退還給公司的主要款項，包括10%的过份利得稅的退還。还有允許公司按5年平均数来重新估价它們

的利潤和稅額的所謂“回溯”規定。此外，公司如有貸款尚未清償的緊急設備(戰時工廠及設備)也可以要求退稅，還有重算戰前利潤率(戰時過份利得稅就是按此推算的)而獲得的退稅。

過份利得稅10%的退還，據估計總數達30億美元以上，戰時各種稅收的退還，合起來約可達100億美元。

**消費稅及營業稅** 正如上面聯邦捐稅表所指出，消費稅的總數是相當可觀的。數額由1939年的約19億美元增至1945年的近65億美元，1946年估計有71億美元。

這些聯邦捐稅最近對於使用和消費下列東西而收入又不多的消費者來說特別沉重：電力、汽油、石油、無線電、酒、輪胎、箱子、冰箱、煙草和紙煙、人造牛油、糖、電影入場券、化妝品及電話。

進步的捐稅專家認為所有上述的捐稅，都應取消，只有一些顯然是奢侈品的東西，例如高價汽車、珠寶、皮衣和5美元以上的入場券可以例外。

有許多州及市所征收的營業稅，對於收入低微的人們也是一種重擔。據估計，2%的營業稅，對於每年收入100萬美元的大亨來說，即等於繳納百分之二的所得稅；但對於每年收入2,500美元的人來說，卻等於繳納1%的所得稅了。

**工人的收入和納稅** 有些捐稅專家為了協助工人獲得公平的稅法，曾對美國普通產業工人每年必須繳納的稅額作了大略的估計。這包括直接所得稅和看不見的或間接的稅(州的或地方的稅均包括在內)。

他們得到的結論是：在1946年，每周名義上收入45美元或年薪2,340美元的普通工人，每年要納的各種捐稅共達700美元。因此，他在納稅後的純收入只有1,640元。

这些数字表明：必須有一种稅法，能够使工人們从他們在战争中和战后所負的大部份捐稅的不成比例的重担中解放出来。

**关于修改稅法的建議** 最近进步組織要求修改联邦稅法的主要建議，包括下列諸点：

在个人收入方面——

关于免稅的个人收入标准应分別提高到2,000美元(單身)和3,500美元(夫妇)，而每增一口負擔，增加750美元。

应堵塞所有的漏洞，一切收入都应納稅，不問来源如何。夫妇收入要合起来一并計算，政府証券的一切收入亦应納稅。

对于資本收入，应按照对其它收入課稅的同样方式課稅，而不像現在單純用最高額25%的課納方式。

在公司稅方面——

公司所得稅各級的差距应比目前更大些，应考虑援助小企业的必要。

对不分配的利潤亦应抽稅。这一点将可削弱壟断資本的生長，迫使战时作为公積金保存在公司庫藏中的巨額積累款項重新流通，并使富有的股票持有人不能靠这办法逃稅。

## · 联 邦 預 算

联邦政府开支的反动傾向，正与稅收方面的反动傾向相配合。从1947年7月1日至1948年6月30日这一财政年度联邦預算中，战費支出占了極大部份。

在下面的两个表中，我們已經把預算的各种項目重新加以分类。我們把它分成主要五大类：(一)战争与备战；

(二)战争善后；(三)对财产所有者的援助；(四)人民福利；(五)政府各种开销。

1939年预算中约一半支出，是用在我们分类为人民福利这一项上面的；这一项包括社会保险、文化福利事业、房屋及公共事业、全国资源的开发等。但是1947—48财政年度，这项的百分比已降至总数的10%略强。各类在这些年头所占的百分比，见第二表。

### 美国政府预算支出

(单位：百万美元、按截至6月30日为止的财政年度)

战争与备战：	1939年	1945年	1946年	1947年*	1948年*
正规军费	1,074	84,526	45,012	14,726	11,256
原子能	—	—	—	206	444
合计	1,074	84,526	45,012	14,932	11,700
战争善后：					
利息及赋 税的偿还	1,009	5,439	7,867	7,115	7,090
退伍军人	539	2,094	4,414	7,601	7,343
国际事务， 救济与金融	19	677	1,464	6,394	3,510
合计	1,587	8,210	13,745	21,110	17,943
对财产所有者的援助：					
农业	1,198	1,615	752	1,117	1,381
工商业	218	3,343	670	395	1,218
合计	1,416	4,958	1,422	1,512	2,599
人民福利：					
社会保险及 文化福利	4,051	1,399	1,305	1,765	1,860
房屋、公共事 业及资源开发	406	233	261	1,650	1,933
合计	4,457	1,632	1,566	3,425	3,794

政府开銷:	493	1,072	1,969	1,894	1,493
总 計	9,027	100,398	63,714	42,873	37,528

\* 以1947年1月10日总统預算咨文为基础估計的。

#### 美国預算支出分配百分比(按財政年度計算)

	1939年	1945年	1946年	1947年*	1948年*
战争及备战	11.9	84.2	70.6	34.8	31.2
战争善后	17.6	8.2	21.5	49.2	47.9
对财产所有者的援助	15.7	4.9	2.3	3.5	6.9
人民福利	49.4	1.6	2.4	8.0	10.1
政府开銷等	5.4	1.1	3.2	4.5	3.9
合 計	100	100	100	100	100

\* 以1947年1月10日总统預算咨文为基础估計的。

备战費用由1939年的12%以下增加到1948年的31%以上,而战争善后的开支在1948年大約占48%,在1939年只有18%以下。在善后开支中,有些当然是很必要的,例如战争退伍軍人的善后費就是,在經濟的衰退期,还可以对購買力有很大帮助。

在本書付印时,預算支出中关于社会保險、房屋及自然資源的開發等預算开支,又在遭到进一步削減。

#### 1945年至1947年的物价管制

政府管制物价的企圖,除了房租之外,已于1946年10月宣告破产。10月14日总统下令解除肉价及牲口价格的管制。其它生产品的价格管制还繼續跛行了几个星期,一直到杜魯門总统下令实行放弃物价管制(只有糖和米除外)为止。这是在制造商的压力下实现的,他們广泛地囤积重要的

貨物，他們所盼望的正是這樣的一種行動。

1946年7月25日，即在全國差不多有一個月完全沒有物價管制之後，國會通過了軟弱無力的繼續管制物價的法案，事實上加速了全面地廢除管制。這個新法案表面上把物價管制延長到1947年6月30日，實際上卻加速了廢除管制的實現。與此同時，法案規定了仍在管制下的若干項物品的漲價公式，剝奪了物價管制局長的許多自由行事的權力。

甚至連這樣一種受限制的物價管制法案，在國會里也經過好幾個月苦苦掙扎才得通過，在討論時，以全國製造商協會為首的有勢力的集團和來自出產牲口與棉花的幾州的眾議員們，領導了對物價管制的攻擊。

**在鋼鐵方面的投降** 然而真正的物價管制的基础，在比1946年更早的時候就受到了最初的打擊；那時物價管制局曾認為大鋼鐵公司的利潤高，足可提高工資而不必增高貨價，杜魯門總統卻取消了這一決定。杜魯門總統准許在增加工資的同時可以相應提高貨價，這是對羅斯福總統所創立的限價政策打開了第一個缺口——原來物價管制局一向依循這一政策，是收到相當的效果的。儘管對日作戰勝利以後，製造廠主已被特許提高許多物品的價格，以刺激必要商品的生产，但消費價格所受影響卻很小，因為物價管制局要求中間商人在他們利潤率不少於“正常”（通常以1936—39年為準）時，應將增價部份負擔起來。

然而新法案允許若干基本原料漲價，就使中間商者不能再負擔了。新的工資和物價并漲政策開始實施之後，物價管制局每月平均允許工業方面全行業性的加價130起，而在對日作戰勝利以後6個月內，每個月卻只有65起。這對於物價方面的影響是立竿見影的。

从1943年5月标志着政府限价决心的限价政策初行的时候开始,到对日作战胜利为止,根据政府方面的数字,在批發价格方面只不过涨了2%,零售价格涨了3%。到了1945年12月,零售价格比对日作战胜利时只高了0.5%,而批發价格只高了1.3%。但1946年由1月至3月,零售价格已再涨1%,批發价格涨1.7%。

接着的3个月,实行新的工資和物价并涨政策的結果,零售价格涨了2.4%,批發价格涨了3.7%。在短时期内的这种涨势,比这以前34个月物价管制局控制生活費用上長期間的上涨速度,加速了7—9倍。

**涨价和劳动成本** 把增加工資的負担轉嫁到消費者身上,使許多工业得到了額外的好处。按照物价管制局官方表格的分析,就15种工业來說,补偿工資的提高所必需的增价同实际的增价相比,截至1946年9月30日止,使14种工业获得額外的利潤由0.5%(无烟煤)到23%(食品)不等。

就15种工业整个而論,由1945年1月到1946年9月30日所增加的价格,平均等于抵銷工資增加而价格不增加所必需的款項的7倍以上(物价管制局的季度报告,第19号,1947年)。

**1946年6月30日以后的暴漲** 物价管制于1946年6月30日失效,而国会辯論延長管制法案足足近一个月之久。在新的法案生效之前,批發价格指数已比6月水平增加了10%,涨得最凶的是食品价格,涨了24%;消費品物价指数涨了6%,食品价格則涨了14%。

新的物价管制法案恢复了对房租的管制、对消費品和工业品的管制,以及对約40%食物产品的管制。由于对大部分必要食品的价格不再管制,和在新的法令下若干其他

产品必須作的增价，一般的物价便扶搖直上。1946年由6月到10月，消費品物价指数涨了11%，單是食品就涨了24%，衣著涨了6%，房屋用具涨了8%。一半以上的涨价是在7月份發生的，但在管制再行生效之后，物价却依旧上升，这証明了物价管制局的权力被削弱了。

随着11月10日物价管制的取消，物价暴涨，特別在食品方面。这一年年底时，美国劳工統計局估計消費品物价指数（家庭生活必需品的零售价格）在1945年12月到1946年12月之間，上涨了18%。單是食品一項在这一时期就涨了34%。根据这个指数，物价在1942年涨了9%，1943年涨了3.5%，1944年涨了2%，1945年涨了2.5%，总共不过涨了18%。因此單單在1946年一年之內生活費用的增長，即等于战时四年的总和。

1946年年底物价所以沒有增長得更凶，是因为存在着强烈的消費者抵抗运动的緣故。在美国的許多地方，这一运动迫使肉价低于通貨膨脹的水平，而且迫使許多售賣者对增加許多其他貨物的价格緩緩施行。

**和第一次世界大战比較** 在放松限价政策之前，物价管制局的成功，可以拿两次世界大战的物价比較来証明。以战争發生前一个月为基础，消費品价格到对日作战胜利时涨了31%，即等于截至1918年休战日的消費品价格上涨数字(62%)的一半。消費品价格的上涨，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差不多90%是發生在1943年5月以前的。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批發价格增加了41%，而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則增加了102%。

在物价管制局的全部計劃中，最成功的可說是房租管制。房租的增長，由1939年8月到1946年底，只是4%。

### 第三章 工人状况和社会状况

#### 收入和儲蓄的分配

在1946年初美国农业經濟局应联邦儲备局的請求而作的对个人动产的特別調查研究中，关于收入較高的人們的收入和儲蓄集中的情况，已經很明白地揭露出来了（参看1946年6月及7月“联邦儲备公报”和1946年6月美国农业經濟局“全国动产、支出与儲蓄的調查”）。

**儲蓄及其他动产** 在1946年初，支出数目最大的10%的家庭消費單位，拥有全部动产（包括存款、美国政府的証券及其他儲蓄）的60%，这是上述調查所得的結果。其次的10%的單位，拥有全部动产的17%，因此最高的20%的單位拥有动产总数的77%。最高的30%的單位拥有全部資產的87%，而其余的70%的單位却只拥有資產的13%（这次調查所称的“消費單位”包括“属于同一家庭、住在同一居住單位內、主要收入拿来作共同使用的人們”）。

在家庭支出不大的較低一極，約有2,250万个家庭，即約有上述家庭消費單位的一半（50%）；总共只拥有全部动产的3%。約460万个家庭（即占全部的10%）只拥有全部資產的1%；另有10%的單位，合起来只拥有全部資產微不足道的百分数，即仅为总数的0.5%。在最低的20%的家庭消費單位总数当中，即900万个家庭中，簡直沒有任何形式的动产。下面就是根据上述調查得出来的数字：

單位數目 (單位：百萬元)	所占百分比	動產總額 (單位：億美元)	所占百分比
4.6	10	486.0	60
4.6	10	137.7	17
4.6	10	81.0	10
9.2	20	81.0	10
4.6	10	16.2	2
4.6	10	8.1	1
4.6	10	*	*
9.2	20	无	0

\* 低于0.5%。

聯邦儲備局曾指出這些數字的意義，它說：“最下層的40%實際上一點資產也沒有，他們合起來僅有全部這類資產總額的1%。”最下層的40%家庭消費單位，平均每個單位只握有40美元，而最高的10%的單位，平均握有10,500美元。

產聯的研究與教育部在1946年8月進行的全國性的調查，証實了上述結果，調查說明了它所調查的工人家庭中，有71%的家庭儲蓄不到300美元。有許多家庭簡直連什麼存款也沒有。

**1945年收入分類** 1945年，美國約有一半家庭（47%）全年收入不到2,000美元，或每周收入不到38.5美元。上述美國農業經濟局調查所得的數字，証實了這一點。它更指出，70%的家庭消費單位，在1945年每一單位全年收入不到3,000美元，即每周收入不到57.7美元。

這個研究報告証明，在1945年，每5個家庭中就有一家（即占总數的20%），全年收入不到1,000美元，這一部分占总數20%的家庭，它們的收入合起來只等於全國收入總數

的4%，但它們的支出却要多于收入，只好使用过去的存款才能收支相抵。

下面就是从最近的全国調查結果得出的数字。这些数字指出了1945年美国的4,600万个家庭的收入是如何分配的：

920万家	即20%	每家全年收入不到1,000美元
2,162万家	即47%	每家全年收入不到2,000美元
3,220万家	即70%	每家全年收入不到3,000美元
3,910万家	即85%	每家全年收入不到4,000美元
4,232万家	即92%	每家全年收入不到5,000美元
368万家	即8%	每家全年收入超过5,000美元

这个报告还说：只有很少一些家庭，即120万个家庭消費單位(占总戶数2.6%)，在1945年每戶收入超过7,500美元。

全国性調查还揭露出这样的事实，即每10家中有7家在1945年的收入不够提供同年海勒尔委员会家庭預算(参看本章家庭預算一节)所定的生活标准。

**1941—42年的收入** 上面关于1945年收入分配的数字，可以拿来和美国劳工統計局的数字比較一下(参看該局所作調查研究“1941年和1942年第一季战时家庭开銷及儲蓄”；載于1945年公报822号)。这一研究的估計是：1942年全国家庭总数約有一半以上(53.7%)每家全年收入不到2,000美元，約有三分之一以上(39.3%)每家全年收入不到1,500美元。

这个調查报告是1935—36年以来同类报告的第一个。在調查中，劳工統計局得到农业部家庭經濟及营养司的协助。調查的准确数字，是由62个城市的1,300个家庭及个人，

加上农村地区中的約1,700个家庭及个人得来的。

該局就是根据这些数字来估計 1942年 34,773,000 家(每家 2 人或 2 人以上)的每年現金收入的分配情形的。調查發現:有 4,474,000 家,即总数的 13% 的家庭,在这一年中全年收入不到 500 美元。总数中約有四分之三(76.1%)的家庭,每家的全年收入不到 3,000 美元。只有 1,968,000 家,即占总数 5.7% 的家庭,每家全年收入超过 5,000 美元。

在最低層有 1,101,000 家,即占总数 3.2% 的家庭是“負收入”,換句話說,就是在調查时期完全沒有貨幣收入。沒有貨幣收入的家庭,几乎都是在农村地区的,大多数大概是在南部諸州。

根据这个調查报告的估計,大部分(53.7%)的家庭,在 1942 年全年收入不到 2,000 美元。这个百分比大于农业經濟局及联邦儲备局 1945 年的調查;后一种調查估計只有 47% 的家庭收入低于 2,000 美元。但是,从 1942 年到 1945 年,美元的价值約跌了 15%,因此,1942 年的 2,000 美元到了 1945 年只相当于 1,700 美元左右了。

### 平均每周收入

1946 年最初 10 个月,制造业工人每周平均收入为 43.21 美元。耐用品工业的工人每周平均收入为 46.01 美元,比非耐用品工业的工人(平均为 40.5 美元)較高一定程度。最低的平均数(每周在 37 美元以下)是在烟草、紡織、木料工业。

在大多数耐用品工业方面(例如鋼鐵工业、汽車及电机制造业),1946 年的平均工資比战时年代还要低。工人所

得淨工資之降低，主要是由於加班時間和加班費減少了，同時也由於高薪的戰時工作改變為低薪的平時工作了。

在另一方面，非耐用品及消費品工業，在戰時很少延長工時和付加班費，所以1946年每周收入比戰時高些，雖然仍比不上耐用品工業工人的工資。

3年來各部門工業工人收入的平均數，根據美國勞工統計局的月報可列成下表：

### 制造业工人平均每周收入

(單位：美元)

工業部門	1946年*	1945年	1944年
制造业全部	43.21	44.39	46.08
耐用品	46.01	49.05	52.07
非耐用品	40.50	38.29	37.12
烟草	33.66	31.79	29.94
紡織	35.31	31.08	29.63
木料	36.17	33.80	34.19
皮革	37.02	35.05	33.07
家具	38.67	36.68	36.05
食品	42.04	39.51	38.48
造纸	42.85	40.50	38.95
化学品	43.96	43.99	43.58
电机	45.09	46.43	47.76
鋼鐵	46.86	49.10	50.63
汽車	49.13	51.99	57.82
橡膠	49.53	49.54	49.80

\* 最初10個月的數字。

自然在這樣按工業分類的平均數目後面，每一類工業工人的收入，都因地點不同、高低薪不同、男女工不同、黑白

工人不同，还有很大差别。

**非制造业部門** 各非制造业平均每周工资，比工厂中工人平均工资要低。1946年10月，全部制造业每周平均工资为45.68美元，但电报业的平均工资每周只有40.89美元；在零售业，只有33.19美元；在旅馆业，27.17美元（指现款收入）；在电力洗衣业，30.52美元；在洗染业，35.81美元。

### 战后工资的增加

从1945年8月到次年5月共9个月間，約有375万名工人，即只有制造业全部工人的約四分之一，每小时基本工资增加了0.185美元。这是在钢铁业工人1946年1月罢工胜利后才开始的。但平均增加只达到每小时0.145美元左右。

美国劳工统计局统计数字告诉我们，約有300万工人，“即等于全部工厂工人的五分之一，在同期沒有普遍增加过工资……假如以全部工人计算的话，連未受到普遍增加工资的影响的工人计算在内，工资平均增加数每人每小时約为0.115美元”（“劳工评论月报”，1946年9月号）。

全部制造业工人当中約有15%，即225万人，工资的増加每小时不到0.1美元。另有225万人，增加了0.1—0.15美元；約有330万人，即22%，增加了0.15—0.18美元。

在非制造业部門，战后这一时期的一般工资增加比上面的数字低得多。在这一部門中，在那些增加了工资的地方，每小时工资平均数也只增加了0.084美元。由于商业和服务性行业有許多工人沒有普遍增加工资，因此这些行业的每小时平均工资增加不到0.035美元。

工资的增加，“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已被加班的减少、从

高薪的战时生产工作回复到低薪的平时生产工作、某些計件工資的减少和其它因素所抵銷了。”这是战争动員及复員局長約翰·史蒂尔曼的話(1946年10月1日报告)。从1945年5月到1946年7月,以正常工作时间为基础,每小时平均工資,在耐用品制造业方面只增加了9.5%,而在非耐用品制造业方面,則只增加了15.1%。

美国劳工統計局报告,到1946年10月为止的12个月內,制造业的产业工人每周工資增加了11.5%。但各业之間的差別很大,工資的增加,由10%以下到20%以上不等。

在1946年年底的几个月,每周平均工資增加得不多。但生活費用却仍在不断上升,产联所屬的若干大工会已在年底时提出增加較多工資的具体要求来。

### 标准以下的工資

1945年10月24日生效的公平劳动标准法案,規定每小时最低工資为0.4美元。但在1947年冬天,虽然已有不少人努力想修正这一法案和提高最低工資,但法定的最低工資仍是这个数字。

1945年曾在参議院提出一个建議(当时称为参字1349号),把最低工資由0.4美元加到0.65美元,后来又建議加到0.75美元。以参議員克劳德·裴柏(佛罗里达州民主党人)为主席的小組委员会,經過广泛听取各界对修正措施的意見之后,認為应修正为:两年內增至0.65美元,第三、四年增至0.7美元,再后增至0.75美元。

这个修正案于1946年4月在参議院通过,决定把最低工資增至0.65美元,但通过时却加了一个很坏的附加条款,

即把农村劳动成本包括在计算农产品平价的公式内。这个附加条款是由参议员理查·罗素(佐治亚州民主党人)和众议员斯蒂芬·裴斯(佐治亚州民主党人)提出的,后来被众议院劳工委员会否决。但整个法案却在1946年6月第七十九届国会快要休会的时候被绞杀,那时有很大权限的众议院法规委员会拒绝把这提案列入议事日程。

据劳工部工资及劳动时间司的报告,在1946年年中时,公平劳动标准法案所适用的工人中,约有200万人每小时所得工资不到0.65美元。然而即使是0.65美元也远不足以维持那法案所要求的“工人的健康、效率及一般福利所必需的最低生活标准”。每小时收入工资0.65美元,则每周只得到26美元,亦即全年只得到1,350美元。

为了通过这个提高最低工资的法案,参议院教育与劳工委员会在1946年3月曾引用了“权威性的预算研究”来证明“即使每小时收入达1美元(即每年收入达2,000美元)的家庭,今天也不能享受公认的生活必要条件——如适当的医疗及牙齿的保健等……至于每年收入2,000美元以下的家庭,为了购置日常生活的必需品,至今还要不断负债。”

在1946年12月举行的全国劳工立法代表大会上,来自各州劳工部门及工会的约200名代表,一致要求法定最低工资应提高到每小时0.75美元,而且还应保证将来继续提高。

**最低的每小时工资** 在烟草制造工业方面,约有58%的工人在1945年6月每小时收入不足0.65美元。物价管制局向裴柏委员会提供的关于工资与利润的一个报告里指出:这个百分比在各工业部门中是最大的。这一工业如把最低工资提高到0.65美元,仍可得到比战前水平高出22%的利润。

此外还有一些制造业，它们的五分之一以上的工人，在1945年6月时，每小时收入不足0.65美元——下列百分数字就是指各种制造业中收入不足0.65美元的工人百分比：木料业占54%，纺织业占47%，服装工业占38%，家具制造业占37%，皮革工业占30%，造纸业占30%，食品业占28%，石、粘土及玻璃业占27%，电力设备制造业占22%，印刷出版业占21%。

公平劳动标准法案所不包括的（因而提高其法定的最低基本工资不在讨论之列的），还有无数的农场工人、家庭工人、教师、社会工作者和别的不在州际贸易中工作、又不在生产州际贸易品的工业部门工作的人们。劳工部的工资及劳动时间司估计，这一法案所不包括的工人人数，比它所包括的工人人数还要多。现在正需要一种州的立法来“防止战后的工资降低、通货紧缩和因此而发生的失业”。

### 有保证的全年工资

在过去两年间，保证发给最低限度的全年工资，这已被认为是美国工人的主要愿望之一。在纲领中提出这种要求的工会也日益增加；有若干公司已经在与工会订的合同中接受了这样的要求。

产联主席菲利浦·莫莱向1946年年会报告时提醒代表们说：“产联的基本目标之一，就是打算在美国产业界中建立有保证的全年工资制度，以便获得充分就业。”

1946年初，已经实行了至少196种保证工资的计画，其中三分之二要保证全年付足工资。政府组织了一个专门委员会来研究保证工资计画，委员会的主席由莫莱·拉蒂默

担任。这个委员会本来是在1945年初罗斯福总统组织的，隶属战争动员及复员局，委员会于1946年11月发表了一个关于有保证的工资研究的临时报告。报告结论说，有保证的全年工资可以对稳定经济有所补益。

拉蒂默委员会认识到这种办法“虽然不是挽救我们经济制度的不安全的万灵膏药”，但是它作出结论说：“广泛实行工资保证，对于经济的稳定能有很大好处，因为工资获得者的收入可以稳定，消费者的支出也就可以稳定了。”即使是在大多数有季节性劳动的工业部门，如果和目前各州现行失业补助的措施相结合，则付给保证工资也不会使雇主的费用增加6%以上。

报告建议政府应促使各州允许保证工资计划所包括的工人可以接受失业补贴。付出保证工资福利金的雇主，应能把失业补贴费当做工资保证的一部分计算。委员会又建议国会应修正税法，使公司能够积累免税信托基金，以应付未来的保证工资计划的支出。

报告解释说：1946年税法曾给保证工资的雇主若干免税的规定。“凡应纳税之收入在5万美元或5万美元以上的厂家，在保证工资方面每多付1美元，则应减税款0.38美元。”

拉蒂默报告又说，这些计划，除了保证工人得到安全之外，雇主也可得到好处，因为“劳工关系的改善”将会产生“较高的生产率”。

**计划的实施** 最初建议以每年为基础发给稳定工资的，是产联所属的钢铁业工会，他们在1943年提出这个要求，近年来不断地争取它的实现。

1945年8月2日，钢铁业工会公布了该业的第一个这

样的合同：凡是达到一定工齡的工人，保証可發給年薪。这个合同所包括的，是宾夕法尼亞州諾里斯頓怀尔門制造公司的325名工人。合同規定凡工作5年以上的工人（占該厂劳动力的70%）每年至少保証有1,200小时的工作。另一个協議是1946年7月由鋼鐵业工会（2317号地方支会）与宾夕法尼亞煉鋁公司簽訂的，規定凡連續工作5年以上的工人，每年至少保証有2,080小时的工作。

1935年首次提出的旧計劃当中，有一个是屠宰业工会（屬产联）9号地方支会和明尼苏达州奥斯汀城荷尔梅公司簽訂的，至今仍然有效，这个合同包括該公司95%的工人。这个合同之所以特別有意义，是因为这一工业部門的生产是有季节性的。合同規定每年支付52个星期的薪金，每星期不得超过53小时的工作，每星期的薪金大略相等。即使每周工作24小时，周薪仍旧不变。

产联所屬的州、县、市政工人工会（現为联合公用事业工人工会的一部分），在1945年4月17日宣布，紐約市政府已和該工会簽訂了合同，保証若干重要部門的市政雇員得到最低限度的年薪。这个合同規定，汽車修理工人每年工作250日，年薪2,250美元；凡超过250日的額外工作，另行付給加班工資。車輪工匠年薪2,600美元，凡超过250天的額外工作也同样規定另給加班工資。其他部門的工人亦有保証最低限度年薪的規定。

1945年8月，国际印刷工会（屬劳联）同底特律的商业指南印刷商波尔克公司簽訂了一个保証年薪的合同。这个合同保証每年工作50周，每周工作40小时，每周工資应發足。合同包括的工人約80名，凡是加入工会而在該公司服务滿5年的均可享受。

**正在爭取年薪的工会** 劳联所屬的工会中，力促研究保証计划的有国际妇女服装工会，該会于1944年要求它的执委会提出有关最低限度年薪的建議。劳联所屬的美国紡織工会，于1945年提出保証年薪计划，作为它的全国政策的一部分。

产联所屬的鋼鉄业工会，在1946年年会中，決議要求在下次普遍合同中規定最低限度的年薪。他們提出：每年应付工資50周，每周至少付40小时，外加休假，凡3个月試用期滿的一切正式工人，均得享受这种权利。产联所屬的汽車工会，也把爭取保証年薪计划作为長期计划的一部分。

### 工資、就业及实际工資

制造业方面工資、就业及实际工資的趨勢，可由下面一个指数表(自1941年起)看出来。

年 份	工 資 指 数	物 价 指 数*	实际工 資 指 数	就 业 指 数	每一工人实际 工 資 指 数
(以1939年为100)					
1941	167.5	107	156.5	132.1	118.5
1943	344.4	137	244.1	177.7	137.3
1945	288.4	147	189.4	149.5	126.7
1946(10个月)	253.6	156	162.6	137.4	117.5
1946(10月份)	286.0	171	167.2	147.0	113.7

- \* 1939—44年的数字为战时生产局的物价指数，1945—46年的数字为劳工統計局的消費品物价指数。

制造业方面的工資，自在1943年达到頂点之后，在复員时期內降低了。制造业方面的总的实际工資指数，是以消

費品物价指数除工資指数所得的商，而消費品物价指数在1946年最初10个月，比1939年高出56%，1946年10月，則高出了71%。以制造业的就业指数来除所算得的实际工資指数，就可以看出每一工人的实际工資的趋势。

于是我們可以看到：1946年10月，制造业方面每一工人的实际工資，比1939年战前水平高出14%弱。更重要的是：制造业方面每一工人的实际工資指数，在1946年竟低于美国参战前的1941年。至1946年10月时，每一工人的实际工資指数，約比1941年低4%。

### 每周实际工資

工人的实际工資，又可以用另一种方法来衡量，即以各年度平均每周实际收入来和零售物价的增涨相对比。下表就是制造业工人由1939—46年的每周平均工資数字：

年 份	平均每周工資 (單位：美元)	消費品物 价指数*	每周实际工資 (單位：美元)
1939	23.86	100	23.86
1940	25.18	101	24.93
1941	29.60	107	27.66
1942	36.59	122	29.99
1943	43.15	137	31.50
1944	46.06	144	31.98
1945	44.39	147	30.20
1946	43.75	157	27.87

\* 1939—44年的数字，为战时生产局物价指数；1945—46年的数字，为劳工統計局消費品物价指数。

在整个战争时期，虽然平均每周工资有显著增加，但同期消费品价格的高涨也非常厉害，这使每周实际工资如用1939年美元价值表现出来，1946年仅比欧洲战争爆发时高出4美元。这个计算，是以纳税前的每周工资为准的。如把所得税减去，则制造业工人平均每周工资，在1946年仅比1939年略好一点。

## 家庭预算

加利福尼亚大学海勒尔社会经济研究委员会，多年来一直编制靠工资过活的4口之家为“达到健康标准和过精神舒适的合理生活”所需要的家庭预算。这个预算是以一父一母和一个13岁男孩、一个8岁女孩的生活为基础的。

就1946年9月加利福尼亚州旧金山物价计算，4口之家每年收入3,576美元，即每周收入约68.77美元，才能够达到海勒尔家庭预算的标准。如果把这个数字和战前1939年、1940年、1941年（这几年的家庭预算是以每年3月份的物价计算的）的数字2,318美元比较一下，则增加了54%以上。

虽然海勒尔家庭预算仅是拿旧金山物价来计算的，但现在已广泛地被看作同类预算中最接近事实的数字。如果把它改为全国性的粗略平均数，则4口之家每年收入至少3,380美元，或每周收入约65美元，才能够在1946年过这预算所规定的生活。

下面是海勒尔委员会以1946年9月物价为标准的家庭预算数字，对象是旧金山的靠工资维持生活的4口之家。

1946年9月靠工資維持生活的4口之家每年的家庭預算

(數字已包括加利福尼亞州的消費稅在內)

項 目	預 算
食 品	1,175.87美元
衣 著	350.88美元
住屋(租金、水費)	420.00美元
日常開銷	112.47美元
家 具	112.53美元
雜 項	1,112.49美元
捐 稅	292.00美元
合 計	3,576.24美元

在雜項內，包括醫藥及牙醫費237.15美元；人壽保險113.38美元；娛樂費111.32美元(即每周全家只合2美元略多一点)。

**和每周工資比較** 為了證明平均每周工資比上述海勒爾委員會標準家庭預算所需要的數字要差多少，我們可以比較一下戰前、戰時和戰後(1946年)時期的每周預算和同期的製造業工人每周所得。下面是每一時期每周不敷的數字：

	每周家庭預算	製造業工人平均每周收入	每周不敷數字
1939至1941年3月*	44.96美元	26.26美元	18.70美元
1944年3月	57.00美元	45.62美元	11.38美元
1945年3月	59.15美元	47.51美元	11.64美元
1946年9月	68.77美元	45.41美元	23.36美元

\* 1939年、1940年、1941年3月的平均數。

如上表所示，每周不敷數字在戰時比較小，因為戰時製造業工人每周收入比1946年高，而家庭預算所需要的却比

1946年低。但在战后时期,如上表1946年9月数字所示,平均每周收入已降至1944年水平以下,但生活费用则使每周预算增长到新的高度——接近69美元。结果,每周不敷数字也在23美元以上,即为战时不敷数字的1倍,比战前平均数也高出5美元左右。

### 工人的相对地位

下表所称“工人的相对地位”,是用工人的产量除自己的实际工资(名义工资折成实际购买力)而得。制造业、烟煤矿和零售贸易业工人地位自1939年以来每隔一年的变化,可看下表:

年 份	工人相对地位指数		
	制造业	烟煤矿	零售贸易
1939	100.0	100.0	100.0
1941	101.7	120.4	90.0
1943	102.9	92.1	77.9
1945	96.4	91.2	74.5
1946(10个月)	100.7	75.5	61.3

在烟煤矿和零售贸易方面,每一工人的实际工资远落在产量之后。工人做得更多,收入却比较少。因此,这方面工人的“相对地位”就在战前开始一直严重地降低了。

在制造业方面,就整个而论,工人的情形比较好些。由于加班的关系,制造业工人战时收入有所增加,因此相对地位稍有改善。但复原之后,相对地位就开始降低,目前实际已比表中数字所表出的更低了。因为在制造业方面所包括的工人,1946年有很大一部份正忙于重新改装战时的工

矿。因此这些人就包括在就业指数里，但他們的工作的結果，却没有包括在产量指数里。这結果使生产力指数减低，而相对地位指数因而提高，因为那是以产量去除实际工資所得的商。

制造业工人虽在战时保持这样的相对地位，但从長远来看，他的地位显然已經降低。我們的研究，証明了在1899年到1946年間，制造业工人的相对地位，已跌落了30%以上。

### 制造业工人的相对地位

(1899年至1946年)

年 份	每一工 人产 量	工資总数	消 費 价 格	实际工資	每一工 人的实 际工資	工人的 相对 地位
1899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914	127	200	136	147	100	79
1929	195	575	232	248	133	68
1939	212	480	188	255	145	68
1945	279	1,384	276	501	190	68
1946	248	1,234	295	418	172	69

上表指出：整个制造业工人的相对地位，从1899年到1914年，已降低了約20%。在其后的10年間，到1929年繁荣年时，即大危机与大萧条之前，依然不断地降落，降落到差不多和最近一年即1946年的数字一样低（用来計算制造业及其它各业工人相对地位的根据来源及方法的詳細情况，不时在我們的“經濟札記”中發表）。

### 工人的劳动生产率

制造业工人劳动生产率，在1899年至1939年这40年

間，平均每年增加1.9%。在戰爭中，据战时生产局的估計，制造业生产率在1939—1944年間約增加了25%。

就整个制造业而論，近年来每个工人的产量的紀錄，有如下表。这个表是根据商务部的就业数字和联邦儲备局的生产数字制成的：

制造业每个工人的产量指数

年 份	就 业	产 量	每个工人 产 量
1939	100.0	100	100.0
1941	132.1	154	116.5
1943	177.7	237	133.4
1945	149.5	196	131.1
1946(十个月)	137.4	160	116.7

制造业工人的平均产量，在1939至1943年間增加了三分之一，这是很迅速的增加。然而在1945和1946年，它跌下去了。这种减少是由于：在复員期內，有很大部份的工人虽被称为生产工人，其实做的却是重新安装机器設備的工作，他們的工作是沒有包括在产量指数里面的。

生产率在1946年1月到达了最低点，然后徐徐上升，至1946年10月时，約高于1939年水平的19%。在1946年年底，由于耐用品工业增加生产的緣故，生产率又在增長。

生产率在旁的几种工业上增加得更快。在烟煤矿方面，根据政府方面的統計，1946年最初10个月內，每个矿工的产量，比1939年水平增加了68%以上。1946年10月，約

比1939年增加了79%。

在零售貿易方面，我們以官方数字为基础来估計，則每一工人所处理的貨物总量，在1946年最初10个月內，約比1939年水平高出37%。

### 就业、失业和劳动力

总劳动力于1945年达到了頂点。但平民劳动力的数字則只在战后1946年才达到了頂点，1946年的数字約比1942年到达的战时平民劳动力頂点多出300万人。

失业数字在1944年到达最低点，此后增加了140万人左右。从1940年到1946年的趋势有如下表：

(表中人数以千人为單位)

年 份	劳 动 力 总 数	武装部队	平 民 劳 动 力	就 业	失 业
1940	54,760	530	54,230	45,340	8,890
1941	55,730	1,640	54,090	49,090	5,000
1942	58,500	4,000	54,500	52,110	2,390
1943	62,830	8,950	53,880	52,410	1,470
1944	63,990	11,370	52,620	51,780	840
1945	64,360	11,610	52,750	51,600	1,150
1946	61,250	3,730	57,520	55,250	2,270

(上表数字系根据国情普查局每月数字計算而得的平均数。武装部队数字則系根据美国劳工統計局的数字。)

1946年失业平均数能多少引起誤解的。假如我們認為1945年劳动力总数中的每一个人，在1946年都算是可以工作的人，則我們估計1946年的失业人数当为538万人左右，

而不是上表的227万人。但国情普查局却把几百万身强体壮的工人不算在劳动力内，理由是他們并不“在找工作”。

## 劳动时间

战争结束的时候，大多数工业部门把战争时期每周很长的工作时间削减为平时的“正常”劳动时间。劳动时间的削减，伴随着加班工资的取消，意味着工人净得工资的急减。1946年初的罢工有许多次就是为了要争取每小时工资的增加，来抵偿战后每周收入的减少的。

到1946年10月，制造业平均每周劳动时间降到40.4小时，在1944和1945年初，却曾到过45小时以上的高峰。在若干非制造业部门，包括旅馆、机器洗衣、洗染方面，劳动时间比制造业平均劳动时间长些。电车及公共汽车司机在1946年10月，每周劳动时间平均为47.6小时。

各职工会在1946年庆祝美国劳工史上为8小时工作日而进行的伟大斗争的60周年纪念时指出，公平劳动标准法案所适用的全部工人，每周基本劳动时间为40小时，加班则工资加半倍。

然而上述法案不适用于农业工人、家庭工人、铁路工人及其他一些人数较少的工人。铁路职工在1916年已获得基本的8小时工作日，在1947年初，每周仍须劳动48小时。铁路修车厂工人在1946年曾要求6小时工作日，即每周工作36小时，虽得劳联的支持，但至今未能缩短他们每周基本劳动时间。

已获得缩短劳动时间的工会 煤矿工人（烟煤矿和无烟煤矿均在內）于1946年初罢工，提出缩短每周劳动时间及

其它条件。这两个部門的工人，已重新贏得战前实行的每日工作7小时，每周工作5日，加班則工資加半倍；每周第6个7小时工作日可不做工，如做工則工資加半倍。矿內工人每日得有往返時間45分鐘。然而烟煤矿仍在政府經管下，矿工联合会(屬劳联)至今还没有和私人矿主訂立这一类的合同。1946年11月21日开始的另一次罢工，到12月8日工人暂时复工到1947年4月1日，在这一时期內劳动時間和其它条件不改变。这案件要在1947年初由法院判决(參看“勞資关系”一章)。

航运业工人团结在航运业工人团结委员会之下，于1946年6月14日簽訂的合同中，劳动時間获得显著的减少(參看“罢工”)。

經過1946年7月25日的仲裁，紐約旅館行业理事会(屬劳联)的約22,000个会员，爭取到每周劳动5天、共40小时的規定，超过規定的時間，則工資加半倍。所有的职工，除了大部分靠小賬为收入的以外，都享受这个合同的規定，这个合同包括了紐約城的146家旅館，并由6月1日起照补。在这以前，旅館业男工每周工作48小时，女工45小时。新合同訂立后，工作時間虽然較短，工資却仍照旧，但有两类职工則增加了薪金。原来旅館业的职工会要求每周40小时工作，已經10年了。

国际印刷工会(屬劳联)在1946年所簽訂的新合同中，劳动時間由40小时减至37小时半。减少劳动時間的協議，至少在12州的15个城市中簽訂了。

战争結束以后的一年，許多办事处的白领工人已获得每周工作5天的权利。全国产业會議委员会的一次特別調查，証明了在20个城市的437个公司中，有346个已經在1946

年底实行了每周5天工作制。

**第二步做法** 劳联在1946年年会中，又提出每周30小时工作制(每周工作5日，每日6小时)，这本来是它在战前所争取的目标。決議強調这一点，即工作時間的縮減是“每一职工組織的主要目标之一”。

产联所屬的若干工会，在1946年也提出縮短工作時間的要求。这些工会包括屠宰业工会要求每周工作32—36小时，石油工人工会和橡胶工人工会均要求每周工作30小时，每天工作6小时。

产联所屬各工会在1946年底要求在門口的签到計时机上軋好上班時間以后工人在公司內走到工作地点的時間也应付工資。1947年1月初，各工会提起訴訟要求补还此項工資，共达30亿美元以上。他們的要求是以美国最高法院对开采冶炼工会(屬产联)和矿工联合会(現屬劳联)两案的有关此項工資的裁决为基础的。对1943年銅矿矿工控訴克里門斯山陶器公司一案，最高法院曾于1946年6月10日以6票对2票通过判決：凡在矿內或厂內由入口走至工作地点所須時間，公司仍应付給工資。在矿业方面，这种規定业已实行了。

1947年初，国会通过法案，宣布所有这些入門后走路時間应付工資的要求为非法，同时限制了公平劳动标准法案下的其它各种权利。产联主席菲利浦·莫萊把这法案称为“恶毒的階級立法”。

## 社会保險的發展

社会保險管理局推行社会保險制度已有10年之久，于1947年1月1日报告說：約有4,300万工人，已至少为自己

及其家庭或只為他們的家庭得到少量的保險。

**老年和遺族的保險** 在推行社會保險制度的第一個10年結束時(1947年1月1日),820萬個工人及其家庭已有完全的保險。這叫做“永久性的保護”。受到所謂永久保護的有:在社會保險法所包括的工業部門不斷工作10年的工人;年近65歲退休年齡的工人,即使離開上項職業,也不致於失掉這種保護;現在已達65歲或65歲以上並享有充分保險的工人。

受到保險的全部4,300萬工人當中,到1946年年底已有71萬人退休,並領取福利費。在這當中約有60萬以上退休的工人是男工,10萬是女工。

另有2,680萬工人,已有臨時退休保險和家庭的遺族保險,正在爭取永久性保護。另有770萬人只有臨時性的遺族保險,而無退休保險。這種“現有保險資格,是那個工人一生中最後3年有一半時間作包括在保險條例內的工作而得到的。對於這種現有保險的工人,他所遺留的兒女和照應這些兒女的遺妻,才能得到這種遺族保險金。”這是社會保險管理局的解釋。

如果,享受臨時性保險的工人繼續在包括在保險計劃內的單位工作,這些工人就可以保持他們的保險資格,並且可以逐漸得到完全保險。但是這個報告指出:“在決定一個人的保險資格時,只有社會保險法案所包括的工作的時間和掙的工資算數。”這個報告警告道,如果這些工人在他們達到65歲以前失去他們的工作,因而不得不做未受到社會保險保障的工作,“他們的福利金就要隨着時間的消逝而逐漸減少,但是在任何情形下,個人的福利金或全家的福利金總數,都不得少於每月10美元。”

进行农业劳动、家务劳动、自由职业工作、自己經營的工作和若干其他工作的工人，約有1,700万人，完全沒有得到这一法案的保障。社会保險管理局曾一再建議應該使这些职业也受到社会保險制度的保障。但是华格納-莫萊-丁格尔提案（这提案建議把社会保險扩大到这些类工人）；在第七十九届国会时期只是停留在委员会討論阶段。

根据1946年8月30日的老年和遺族保險計劃所付出的福利金，平均每月每个家庭29.4美元。平均每月福利金如下：退休男工——24.8美元；退休女工——19.8美元；退休工人及其妻子——38.9美元；老年遺妻——20.2美元；遺妻和一个兒女——34.2美元；遺下的父或母13.2美元。

虽然生活費用显著增長，1946年8月底时的平均每月福利金，只比1943年所付的福利金增長了0.7美元。退休女工的福利金很低，反映了女工們在她們工作时所掙的工資是較低的。在社会保險計劃規定下所付的福利金数目，最初是由国会根据劳工統計局的1936年物价指数而訂出的。但是連这种很不充分的指数，也告訴我們在1936年和1946年之間消費品价格增涨了大約50%。

**失业保險** 在1946年年中时，大約有3,600万工人有資格根据各州的失业保險法律得到补助金。在1945—1946財政年度內，共有5,263,000工人得到失业福利金。这个数字可以和上一財政年度的相比一下，那时，只有594,000人領取失业福利金，因为那时大約有1,200万人还在軍隊服役，而生产仍然接近战时的高峰。

总的來說，美国完全失业工人的每周福利金，在1946年7月1日截止的財政年度里，平均数是18.81美元。这比起1944—1945財政年度的平均每周福利金16.70美元，增加了

2 美元多一点。在1946年底时，平均每周失业保險福利金是18.27美元。

但是在这些平均数字后面，在各州之間，福利金的差別是很大的。犹他州在1945—1946年所付出的福利金最高，平均是23.6美元。犹他州是唯一規定了随生活費用增高也增加福利金的一州。北卡罗来納州所付的福利金最低，平均是12.31美元；肯塔基州是倒数第二位，平均是12.53美元。在所有的各州中，除了6州例外，福利金的平均数目都是每周在20美元以下。这些平均数字都見于“社会保險管理局年报”(1947年1月出版)。

在28个州內，能够得到失业救济金的最長期限，現在是26个星期。在16个州內，不論工人工作所在的單位雇用多少工人，工人都得到失业保險的保障；但是在22个州內，对于雇用工人不到8人的單位內的工人，現在仍然沒有失业保險。

許多州对于牽連在劳資糾紛中的工人，不給失业福利金。在1946年11月的煤矿罢工时，大多数产煤州都拒絕對罢工的矿工發福利金。俄亥俄州、伊利諾州、弗吉尼亞州、西弗吉尼亞州、肯塔基州和其它几个州，都有法律規定停止付款給罢工工人。在1946年11月时，田納西州和宾夕法尼亞州特別規定对矿工停止一切支付，理由是“罢工反对政府”(見1946年11月21日“紐約时报”)。

**退伍軍人的失业福利金** 在1946年11月底，接受“轉业津貼”的无业退伍軍人，一共有964,748人，而在1946年7月最高峰时失业名冊上的退伍軍人，有1,724,000人。那些根据社会保險法案接受失业保險金的平民数目当然还不在此数之內。

根据1944年的軍人轉业法案，失业的退伍軍人可以每周接受 20 美元的津貼，接受津貼最長限度是 52 周。在从 1944 年秋到 1946 年底这两年中，曾經根据这个法案申請領取轉业津貼的退伍軍人，数目在 600 万人以上（根据退伍軍人管理局的报告）。

在 1946 年底时，曾經在一年多以前申請領取津貼的退伍軍人中，有 66,600 人已經領滿了他們那 52 周的每周 20 美元的津貼，可是在这些退伍軍人中，有很多人仍然沒有找到职业。在 10 州中，約有三分之一的失业退伍軍人，已經領取失业津貼在 20 周以上。

社会保險管理局解释道，在 1946 年秋季，失业退伍軍人数目减少，并不是因为就业增加，而是因为中学和大学新学年开始。根据“士兵权利法案”，一个退伍軍人可以到任何他所挑选的学校去學習，他的学費由政府支付。但是退伍軍人們發現政府所支付的生活津貼（每月 50—75 美元）完全不够吃住費用。在打算繼續受教育的退伍軍人中，有很多人只好接受任何他們能找到的业余工作，以補貼这种不够的津貼。

**需要有改善措施** 第七十九届国会的最后一些行动之一，就是把为老年和遺族福利金而征收的工資稅，冻结在 1%（雇主和工人都繳 1%）。从 1947 年 1 月 1 日起，这种冻结連續一年，这种稅率本来是預定在 1943 年增加到 2%，以后再增加到 3% 的。以阿瑟·范登堡参議員（密执安州共和党人）为首的反动派們，不顧劳工的反对，曾經一再把这种稅冻结在很低的稅率上，这种稅率是会危及整个的社会保險制度的。

社会保險管理局局長阿瑟·阿尔特美耶在 1946 年 9 月

曾呼吁扩大社会保險，使这种保險有一个單一的、广泛的、分担性的基础，对于失业、临时丧失工作能力、永久丧失工作能力、老年和死亡的种种危險都加以保障。他說他相信，根据所提供的准确福利金数，这样一个广泛的体制所需要的費用，也只要工人和雇主各出工資的4%，就綽綽有余了。这也就是說，加起来的稅率，将是全部工資的8%。（見1946年11月“社会保險公报”）

阿尔特美耶呼吁應該把平均的福利金，比現行法律規定的未来福利金估計数目增加45—50%。当一个工人受到永久性的工伤时，應該即刻付給他福利金。

社会保險管理局長的建議，有許多已包括在华格納-莫萊-丁格尔提案內，那是在第七十九屆国会（1945—1946年）提出的。这个提案的宗旨是为全国提供保險、保健和公共福利的，它将使現行法律所沒有包括在內的約1,500万工人也受到保障。这提案主張失业保險应由联邦控制，主張增加退休福利金、遺族福利金和完全丧失工作能力福利金，福利金数目最少应为每月20美元，最多应为每月120美元。众議院筹措委員會听取了关于这个法案的意見，但是沒有采取任何行动。

在1946年底时，劳工界的代言人反对把美国职业介紹所再交回給各州管理和控制。这些代言人指出，职业介紹所繼續在联邦控制下，就可以保証做法的标准一致。否則州职业介紹所的官員們就很可能歪曲解释“适当工作”和“可用的劳动力”，迫使失业工人接受不合标准的工作。如果这些工人不肯接受这样的工作，他們就要受到丢掉失业保險金的威胁。

## 保健需要和全国保健法案

1940年征兵法案通过后，5年間应征入伍的公民当中，有近450万名因体格不合标准被取消资格。适龄壮丁及妇女約40%以上都因体格不合或营养不良而不能入伍，或入伍后因健康原因退伍，或在服役中需要大力休养。

因为体格不合而取消入伍的百分比之高，表示美国的一般衛生条件不良，而且保健需要極为迫切。参議院战时衛生和教育小組委员会的报告書，曾估計1945—1946年适龄壮丁約有800万至900万人体格不够入伍标准。

这个小組委员会的主席是参議員克劳德·裴柏（佛罗里达州民主党人）。小組委员会經過广泛的調查，認為自願的衛生保險已不能适应美国人对医疗的需要。它認為“全国强制性的衛生保險，是保證全国人民都能享受医疗的最經濟、最有效的办法。”

裴柏委员会1946年7月間报告說：“全国人口中現在只有3%能完全享受到預付医疗服务，而四分之三的人口則完全沒有医藥保險。”現有的私人“自願的”医疗預付計劃所包括的人数日漸增加，但是“这些計劃一般只能包括医院費用，而这种費用只占一般家庭的医疗费用的六分之一。这些計劃連对那些参加这种計劃的人的医疗需要也完全不能充分地滿足。”这些計劃不能够提供預防性的日常医疗照顧。

这个委员会还指出私人医疗保險的其它缺点，例如：这些計劃叠床架屋，彼此重复；推广和行政的費用都很高；对于流动性日漸增加的人口的需要很不合适。很多人沒有

加入任何这种私人计划的资格，还有很多人没有钱加入这种计划。

甚至美国医学会也在1939年承认：每年收入在3,000美元以下的家庭，简直不能应付大病所需的医药费（见“有关医疗费用的事实材料”）。那一年，全国约有75%以上的家庭，每年收入不到3,000美元。

**健康保险** 1945年的全国保健法案，是由参议员罗伯特·华格纳（纽约州民主党人）和詹姆斯·莫莱（蒙大拿州民主党人）及众议员约翰·丁格尔（密执安州民主党人），于1945年11月19日分别在参议院和众议院提出的，这个提案包括原来的华格纳-莫莱-丁格尔提案（在第七十九届国会提出的）中的保健计划的一切特色，主张把预先付款的健康保险作为社会保险体系的一部分。

这个法案提供了完全的内外科医疗。这法案包括（每年）60天的住院医疗保险，最初30天每天费用可以高到7美元，后30天的费用可到每天4.5美元。这法案还供应对于牙齿和眼睛的医疗、护理、X光和其它医疗化验室服务。预防性的医疗保护，包括健康检查在内，则一切受保险的人都可享受。

计划由联邦对各州拨款（所拨款项占各州用于这些保健福利事业的款项的50—75%），来扩大社会保健服务。根据这个计划，对各种性病、肺结核病和其它疾病的防治、产妇护理和儿童保健都将大大增加。经济力量比较薄弱的各州将比那些有力量来提供这种公共保健服务的各州，得到更多的补助款。

这一法案还规定了医疗人员的研究和训练，这将改进现有的医疗条件和服务的质量。

根据这一法案；患病者可以在参加这一计划的一切大夫或医疗机构中任意选择。每一个有一定资格的大夫或医疗机构都可以参加这个计划，但是并不强迫任何大夫或医疗机构参加这个计划。如果医生愿意继续作一个纯粹私人开业者，他有完全自由。这法案对于自愿的卫生组织毫无干涉。

一切在工业、商业和农业所雇用的人员（铁路工人除外，因为他们另有保障），都受这个法案的保护，自耕农、小商人、家庭服务工作者、非营利组织的雇员、独立经营者、妻子、18岁以下的儿童、丧失工作能力的丈夫，需赡养的父母和领取退休金者也都受这法案的保护。政府的工作人员也可以受到这个法案的保障，条件是他們所服务的机构也拨出款项来作为保健基金。这法案所保障的范围差不多是无所不包的。

**基金筹划方法** 在美国财政部内，将设立一种特殊基金，称为“个人保健服务户头”。这项基金的数额应该等于每年在3,600美元以下的一切工资和报酬的3%。雇主和雇员双方各交工资的1.5%。独立经营者则需交出他们全年收入的3%。必要时，3%的交款在将来可以提高到4%。

医生的报酬可以按照免费服务、只领薪水的办法或按看病人数计酬，或者是按照这些方法综合起来计算，究竟使用哪种方法，由各地区来决定。

**执行机构** 由美国公共卫生局执行这一计划，并由自由职业界人士和公众代表组成一个全国顾问委员会，作为军医署署长的顾问团体。除了这一种示范性的总行政机构以外，地方的主动性也将得到保证。这计划决定通过各州和地方的机构来提供保健和医疗服务。

**对于健康保险的拥护** 在1946年，拥护这一法案的团体中有医师医疗研究会和全国保健委员会。后一组织是由医学界人士、工会代表和其他深感强制性全国健康保险计划的迫切需要的人们组成的。这组织的主席是前马萨诸塞州医学会主席钱宁·福洛辛汉医生。这个组织的副主席是威廉·格林和菲利浦·莫莱。劳联和产联都正式宣布赞成这一措施。

全国保健委员会一向在领导争取实现全国健康保险计划的斗争。这委员会曾经指出，所有的人，不论他们住在何处和经济情形如何，都能得到这种预先付款健康保险计划的益处。全国的健康水平也会提高。因为疾病而损失的工作日将减少，雇主也会受益。一般的医生和医院的收入也会变得更稳定一些。

**对这法案的反对** 美国医学会和那所谓全国医生扩大医疗服务委员会，带头攻击这个法案，成药公司和医学界的反动派攻击这种提案，说它是“政府的强行组织化”，说它是“社会主义化的医疗”。美国医学会在这次运动中所扮演的角色，曾被恩斯特·波阿斯医生（医师医疗研究会主席）比作“一个为保持医学界经济特权而斗争的行会”（见参议院劳工委员会听取作证记录第742页）。

美国医学会想出一个抵制的方案，它鼓吹下列计划：由联邦政府拨款给各州，对于无力医疗的人们提供医疗帮助。一个以这种计划为主要内容的法案，在1946年5月由参议员罗伯特·塔夫脱（俄亥俄州共和党人）、约塞夫·鲍尔（明尼苏达州共和党人）和亚历山大·史密斯（新泽西州共和党人）所提出。这个提案主张每年拨款2亿美元分给各州，补助各州的医疗事业专款。这种做法将把人民健康

的主要責任交給各州和地方的機構，同時必然會使當地的醫藥界團體操縱全部計劃。

這個塔夫脫代用品的受益人的支付能力將受到調查，這種情況頗象過去救濟時代的做法。這種提案是要提供一種“慈善”型的醫療保護。好處很小，同時收入少的大多數家庭也不包括在這個法案之內。

## 工業事故傷亡

據美國勞工統計局的統計，1946年因工業事故致死的工人有16,500人，受傷的達200萬人以上。工傷總人數比1945年總數增加2%。

估計1946年因工傷而損失的實際工作時數為4,700萬個勞動日，約等於156,000名工人全年工作的全部時間。但這個數字還沒有將死亡和殘廢所引起的未來經濟損失計算在內。按勞工統計局的估計，如果按標準工作時間來計算，則1946年工傷引起的經濟損失達23,700萬個勞動日以上，即等於79萬名工人全年工作時間。

除了死亡之外，約有1,800人據估計已永遠完全殘廢，不能再從事工業工作。此外有93,000人以上永遠帶傷。永遠帶傷者很多是損失一隻手或手指。全部工傷事故當中，約有1,951,000人以上暫時完全不能工作。

美國勞工統計局在它的公報(1947年1月，第329號)里解釋1946年工傷事故增加時說，“由於就業日益增加，工傷事故也隨着增加了。然而最近的報告說明，1946年工傷事故的增加，部分地也由於發生事故的頻率較大。這種趨勢証實了許多廠礦已經對防止工傷事故措施日漸麻痺的報

告。”

关于1946年工伤和死亡的估计数字，如按产业部门来分，有如下的数字：

产业部门	残废	死亡
总计	2,063,100	16,500
农业	323,600	4,500
采矿业和采石业	83,800	1,300
建筑业	151,100	2,200
制造业	541,500	2,500
公用事业	25,500	400
商业	333,100	1,400
铁路	76,000	800
交通（各种交通）	132,800	900
劳务、政府及其他部门	395,700	2,500

**工伤频率** 在制造业方面，1946年上半年的工伤频率为18.15，而在1945年全年为18.6，1944年为18.4。频率是指每100万工时中发生的平均工伤数目。锯木厂频率很高，在1946年上半年达58.9，在1945年为56.6，1944年为55.6。钢铁业在1946年上半年为46.5，在1945年则是44.8。

装卸业是非制造业里面工伤事故最多的部门，1945年频率为87.6，1944年为88.1。劳工统计局说，就是这样高的频率数字，大概“也还要比这一行业中真正频率低不少”。

**煤矿事故** 煤矿是最危险的产业部门之一。不仅有时发生轰动一时的大事故，就是经常因煤矿顶或采掘面倒坍，再加上运煤事故，也使美国煤矿工人遭到很大的伤亡。

1945年煤矿的事故频率，每100万工时为50.53，而整个

产业部門則为14.46。

1946年煤矿事故使974人丧命。發生了两次大事故，一次在1月，一次在4月，都是烟煤矿發生的，共死亡27人。

美国联邦烟煤及褐煤煤矿安全法規，是在1946年联邦政府接管烟煤矿那些月中生效的。这个法規是由美国矿业局同美国矿工联合会(屬劳联)及矿方代表一起制訂的。执行这个法規之权，在矿业局。如有違反这个法規的事，由矿工联合会促使矿場經理注意。但是在私人經營煤矿的局面下，州安全法律被証实是很不够的，因为联邦矿业視察員只能提出意見，无权强制执行。

**賠償数目不够** 美国劳工部1946年12月报告說，根据各州一般工伤賠償法，賠償数目跟不上高涨的生活費用。报告揭露全国在业工人受到州工伤賠償法的保障的数目，不到一半。报告結論說：

“工伤賠償金已經日漸减少……不但沒有采取可以增加賠償金而不增加保險費率的通盘計劃，反而減低了保險費。”保險費是雇主付的。

1946年最高的每周賠償金，在加利福尼亞州和康涅狄格州每周高达30美元，但在大多数的州只是从18元到25美元。1946年所有賠償金只等于当时工資的一小部分。

工会代表和州劳工部門的代表在1946年12月全国劳工立法代表大会上，通过了工伤賠償法应保障全部工人(除了铁路工人仍由联邦义务法案保障)的決議，又通过了工伤賠償提高到受伤工人正常收入的三分之二的決議。他們也呼吁根据賠償法令，对因公死亡者的遺妻和18岁以下的遺族給以撫恤金，应取消对于撫恤金总数的法定限制。

## 工业职业病

在战争时期，由于增加使用各种阻塞毛孔的油脂和其它滑潤油的結果，工业皮膚病增加了不少。战争时期取得工伤賠償費的职业病，約有一半以上是屬於这一类皮膚病的。

化学品增加使用的結果，也产生了許多新的意外事件，包括灼伤、器官發炎和粘膜受到刺激。美国劳工部劳动标准司發布了关于預防措施的特別指示。这些指示提出防治各种各样职业病的措施，包括防灰塵和有关的危險在內。灰塵和毒气被認為是产业工人所遭遇到的最主要的危險。

尽管防治結核病的措施已有很大的进展，結核病仍然断送了很多的产业工人。1943年工資劳动者約有4万人以上因結核病而死亡，同年由于結核病而引起的工时損失达到1,700万个劳动日。

**矽肺** 这一种肺病至今仍認為是不治之症，但可以預防它。翻砂工人，凿岩工人，噴沙工人和其他每天呼吸进去細砂或金屬微粒的工人，最容易得这种病。

目前广泛采用鋁疗法来預防和治疗这种病。采矿业、陶瓷制造厂和翻砂厂有好几千工人已被治好。方法是用一种噴嘴接在嘴巴里，把鋁的微粒吹入肺中。这些鋁微粒对矽微粒起作用，阻止矽微粒侵害肺部組織。这一种發現的价值，是在于有效地阻止了即使用最好的防塵法也免不了的灰塵微粒的作用。但絕不能把它来代替去塵措施（見“工业医学”1946年9月号）。

**工厂中的毒气** 氟化鈉粉是用来使熔鋼高速凝固（于

是加速生产)的,这种粉傾倒在沸騰的金屬上所發生的气,对于吸到这种气的工人們是一种严重的危險。福特盧治河工厂平爐部起重机工人(屬产联汽車工人联合会的第600地方組織) 1946年10月停工,就是为了一个工人吸了这样的毒气,不得不用氧气面罩24小时,这样才恢复过来。这种受毒的最初症状是咳嗽、嘔吐、失掉知觉和十分头痛。大湖鋼鐵公司盧治河工厂的鋼鐵工人联合会(第1299地方組織)的工人,1941年曾遇到同样的情况。后来就禁止使用氟化鈉。但是福特公司管理当局起先拒絕停止使用这种極其有毒的物質。后来終于因为大家抗議的結果,福特公司也不得不暫停一般使用,直到能發明适当的安全措施为止。

有毒的金屬、合成橡胶、塑料和放射性物質等,也造成了新的事故。

在軍火工厂里事故伤亡率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大大减低,原因是美国公共衛生局和国防部密切合作,采取了有效的战时工厂衛生措施。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出产95%炸藥的全部国有軍火工厂只有22人因受三硝基甲苯之毒而死亡。而第一次世界大战仅仅7个半月就因此死亡了475人。而第二次世界大战炸藥工业所雇用的工人数目,却比第一次世界大战多得多。

公共衛生局研究了生产新炸藥季戊四四硝酸酮(Petn)的危險之后,便在投入大量生产之前采取了預防性的措施。胶合碳化錫工具制造厂也在1946年受到調查,其他部門的工业也要同样加以調查研究的。

**减少工业职业病的方法** 預防工业职业病的标准方法,包括下面的一些措施:在可能範圍內将无毒性的物質代

替有毒性的物質；把生產過程中的危險工序加以隔離；設置抽氣和通風設備，用水和油來防止微塵飛揚，把原材料存放在避塵的密封地方；推廣保護性外衣、塗劑的使用，養成個人清潔習慣；如果微塵和其他微粒在空氣中不可能避免，就供應特別的呼吸器；設置適當的沐浴和淋浴設備，以便經常洗去有毒物質；午飯前要允許有適當的時間除去有毒物質；採取教育措施和醫藥措施（見伯恩哈德·斯登著“工業中的醫療”，第92及93頁）。

1945年12月舉行的第十二屆全國勞工立法會議的安全、健康和工人賠償金委員會指出，工會可以通過工業衛生措施做很多事情。這些措施應載入集體合同裡面。

戰時執行職務的一切緊急安全機構，在勝利以後都已陷於停頓，保護工人不受意外事故和疾病的責任，從此仍由各州負責。但是各州這種用途的基金卻是完全不夠的。1945年各州衛生預算中只有1%用在保健工作的這一方面。1946年，國會曾撥款160萬美元作為產業保健計劃的經費，其中包括60萬美元資助各州。據公共衛生局1946年估計，產業工人當中只有10%左右能夠享受工業衛生設備的保護。

**立法** 科羅拉多、佛羅里達、緬因和新墨西哥各州於1945年公布了職業病法。到1946年年底，有32州對工廠事故作了若干保護性的規定，發生事故應付給賠償費。1945年實行這一類措施的4州中，只有佛羅里達州的法律包括所有各種直接因職業而引起的疾病。對因為身體或精神患病或受傷而不能繼續執行任務的工人，現在加利福尼亞州也有一條新的殘廢保險條例，這是1946年通過的。

## 房荒和建筑計劃

即使是在战争时期，因为差不多沒有建筑新的房子，美国的房荒就已十分严重。到了1945年年底，房荒已达紧急状态，虽有很好的建筑計劃，但在1946年却沒有作多少事来緩和这种紧张局势。

在战争的4年間，結婚的数目增加了8%，需要新房子的新家庭在1946年增到360万户。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已婚退伍軍人約有290万人，在战争結束以前就需要房子。他們中有許多人住在备有家具的出租房間里或者和父母或岳父母挤在一起。还有許多人住在草棚、汽車拖車或者甚至住在营帳里。

1946年美国各城市的房屋約有39%是沒有达到健康及安全的最低标准的。非农村住宅中約有9%以上沒有自来水和下水道設備。另外还有11%沒有專用的抽水廁所和浴室。又有約10%需要大修。这些事实都是全国住宅管理局的局長、房屋速建計劃执行者威尔逊·怀亞特于1946年7月，在众議院銀行和通貨委员会討論华格納—艾倫德—塔夫脫房屋法案时作証說的。

由1946—1955年底这10年間，要有1,600万个新的居住單位才能滿足对房子的需要。这是联邦公共房屋处（全国住宅管理局的主要單位之一）在1946年初的估計。

怀亞特1946年3月在討論紧急房屋法案时作証，他要求在10年里面（1946—1955年）建筑1,260万所非农村的新居住單位。全国住宅管理局估計到人口的自然增長，認為到1955年时将需要38,732,000个居住單位（包括新旧房屋

在內)。

管理局还說，在城市地区需要的1,260万个新居住單位中，有三分之一以上(36%)，应该是供每月只能出租金或付購買費30美元以下的家庭居住的。这些被称为“低收入”的家庭。

将近三分之一的房屋是供每月能付租金30到49美元的家庭居住的。这些可以叫做“中等收入”的家庭。其余的三分之一的房屋，可供每月能付租金50美元以上的家庭居住。这些叫做“收入較多”的家庭。

这个管理局又說，在和平时期，租金及住宅的開銷，平均約占一个家庭的收入29%。因此，一个每周收入40美元的家庭，每月須付房租50美元。然而1946年每周收入40美元的家庭，却很难算作“收入較多”的一类。

**为利潤而建筑** 最需要房屋的虽是收入低微的家庭，可是私人建筑公司感到兴趣的，却主要是高价的房屋建筑，因为这可以給它們带来更多的利潤。这是前全国住宅管理局局長奈坦·斯特劳在1946年12月关于房屋問題的演講时所指責的。

建筑房屋最多的一年是1925年，約建筑了937,000个單位，但是这个高峰后来就从来没有到达过。房屋建筑在1946年下半年减少了，正如“商务日报”(1946年12月12日)所說的，这时“正是历史上房屋問題鬧得最严重的时候”。

**給退伍軍人的住宅** 根据1946年2月公布的退伍軍人緊急房屋計劃，将在怀亞特的领导下，在两年內(1946—1947年)开始建造270万所低价的新居住單位。其中120万所定在1946年开始建造。根据全国住宅管理局的估計；差不多100万所新屋已在开工了，而在1946年全年有662,000

所已完成。

但是共和党11月选举获胜后，这个计划就被拖缓，后来简直被破坏了。这个计划经常受到全国地产协会及其他私人企业的攻击。杜鲁门总统11月又取消了对建筑材料的物价管制和限价。杜鲁门在1946年12月14日的总统命令中，取消了新屋最高价格不得超过1万美元的规定。对于租屋单位，他把每月最高租金80美元改为每月平均租金80美元。退伍军人的住宅优先权也取消了。任何人都可以为自住而建筑房屋。怀亚特为抗议取消物价管制，抗议缺少建设金融公司及其他政府机关在实现房屋计划方面的合作，于12月初辞去了全国住宅管理局局长和房屋速建计划执行者的职务。

杜鲁门12月在命令中所规定的平均租金每月80美元，是大多数退伍军人所远远付不起的。美国国防部1946年3月在不同遣散中心所作的特别调查，证明退伍军人中只有14%能够每月付出房屋费用50美元以上，只有11%能每月付房租50美元或50美元以上。

国防部报告，约有一半以上（55%）退伍军人每月只能付房租或房屋费用30至50美元。约有三分之一（34%）退伍军人每月只能付房租或房屋费用30美元以下。这个调查证明物价管制和租金管制是需要的，而且证明公共房屋的建筑计划必须建筑一些退伍军人所能负担的住宅。

按照1946年退伍军人计划，得到优先权的全部出租居住单位中，约有36%的房子租金每月在50美元或50美元以下。但是在1946年8月和9月，租金在50美元以下的住宅，只占全部房子中的19%以下。

对退伍军人住宅的帮助，一部分来自紧急房屋法，这个

法律包含了怀亚特计划中的若干部分。这是众議員賴特·巴特門(得克薩斯州民主黨人)提出的,在1946年5月通过。这个法案提供了退伍軍人在購買和租賃新房屋上的優先權。它还撥款4億美元,用付出獎金的方法刺激亟需的材料的生产。它給联邦房屋管理局增加10億美元,以便使它有能力的保證对新房子的抵押,付出达估价的90%的款項。它要求政府对于制造預装配房屋的商人給予部分的保證,以便补偿他們在实验这种新的房屋建造法时所受到的損失。

紧急房屋法案虽然旨在加速房屋建筑,特别是为了退伍軍人,但是对于建造退伍軍人所能支付的租价或买价的房屋却没有規定。

**华格納—艾倫德—塔夫脫法案** 这个法案是由參議員罗伯特·华格納(紐約州民主黨人)、亞倫·艾倫德(路易斯安那州民主黨人)和罗伯特·塔夫脫(俄亥俄州共和黨人)1945年在第79届国会里提出的,一般称为1945年房屋总法案。这个法案的提議人把它說成是为了要提供一个長期住房规划而提出的。參議院于1946年4月通过这部法案,但是,由于众議院的延擱,第七十九届国会并没有做出什么事情就休会了。

这个法案主張将目前联邦政府对于处理住宅問題所作的零散活动,統一归一个全国住宅管理局管理。法案規定执行一个广泛的技术和經濟研究計劃,来减低房屋的造价,刺激房屋的建筑。

联邦住宅貸款銀行管理处和联邦房屋管理局将扩大职权,以便更有效地为中等收入的人們和回国的退伍軍人服务。联邦房屋管理局将可以在更优惠的条件下进行貸款担保的业务。碰到失业或其他經濟困难时,可以延期付出抵

押款項。凡是管理局担保的貸款的合同，都要求以当地工資为准的付款。

法案又規定制訂一个專門的联邦房屋管理局抵押保險計劃，以便帮助中等收入的家庭。它計劃买主买房时仅須付款5%，可以按房屋估价的95%的价格抵押来借款。因此，一个家庭購買5,000美元的房子，首先只要付款250美元。最高的利息由5%減至4%。

为了鼓励大投資者(例如人寿保險公司)直接投資建筑中等收入家庭的房屋，管理局保證投資每年最低利潤为2.75%，外加2%的折旧提成。租金計劃将由管理局批准，以保證租金低廉。

联邦的补助，通过貸款和年度撥款的办法，也給予一些地方社团，使它們能在城市中的貧民窟区和情况特別差的地区获得土地以便加以重新建設。它鼓励私人投資的再建計劃，但如果私人投資單独不能解决問題，則由联邦撥款补助。

它又給地方公共机关撥出联邦貸款和津貼，以便建筑50万所額外的低租金的居住單位，这样就扩大了低租金的公共房屋計劃。退伍軍人的家庭优先获得这些房屋。

联邦补助費也补助农庄和农业地区的房屋建筑。貸款可以撥給“合格的”农庄建筑房屋，也可以撥給“可能合格的”农庄进行修理和小修。这些农村貸款由农业部長批准。

現在为联邦政府所有的永久性的战时公共建筑可以售給地方作为低租房屋，退伍軍人的家庭有优先权。这个法案最后还規定全国住宅管理局每年至少全面檢查一次房屋状况。

**劳工的綱領** 劳联1946年年会是贊同华格納—艾倫德

一塔夫脫法案的。勞聯執委會報告說，第七十九屆國會之所以不能通過這項措施，只是因為“地產和抵押借款界投機分子的小而有勢力的院外集團的阻撓，在眾議院銀行和通貨委員會內阻礙這個法案的通過。”勞聯聲言將在1947年加倍努力，爭取制定廣泛的戰後房屋計劃。

產聯1946年年會要求進行建築的居住單位增加到每年200萬所。它贊成華格納—艾倫德—塔夫脫房屋法案，要求修正巴特門法案，以便獲得更多的預裝配房屋。它要求凡能延遲的非主要建築物應當停止建築，以保證退伍軍人房屋建築所需要的材料。它號召工人和退伍軍人組織合作社性質的房屋組合，直接跟大規模的房屋建築商打交道，這樣就可以“通過減少中間人的利潤而大大降低房價”。

## 白領工人

在美國白領工人約1,200萬人中，1946年約有200萬人每小時工資仍在0.65美元以下。這是那時的商務部長亨利·華萊士在1946年2月向職員和技術人員聯合會年會致詞時的估計。每小時工資0.65美元，即等於年薪只在1,350美元左右。

職員和技術人員聯合會1946年對會員的薪金進行專門研究後報告說：在戰爭的4年間（1941—45年）白領工人工資約增加了16%。在戰爭時期，白領工人平均薪金每周只有28美元，而產業工人的平均工資是43美元。這個聯合會的報告指出，從戰爭結束時（1945年8月）到1947年初，差不多有60%以上的白領工人完全沒有加薪。只有5%獲得了許多產業工人所得到的每小時增加0.185美元或0.185

美元以上的薪金。

**低薪金** 据全国产业會議委员会半年一次的定期薪金調查的报告，白領工人的薪金赶不上产业工人的薪金。1946年10月，白領工人薪金的中位数每周不过38美元。这个数目不包括加班費，但正常工作時間应得的紅利及奖金均包括在內。

下面是1946年10月間20个城市的437家公司中某些种白領工人薪金(周薪)的中位数(“中位数”的意思是超过和不及此数的各占一半)：档案秘書，31美元；初級打字員，30美元；高級打字員，36美元；速記員，38美元；速算机計算員，37美元。

收入如此低微，但开支却不少。据加利福尼亞州大学海勒尔委员会的調查，在1945年，一个白領工人每年开支約需3,781美元，每周約需73美元，才可以維持一家的“达到健康标准和能过精神舒适的合理生活”，所謂一家，即包括4口(本人、其妻、一个13岁的男孩、一个8岁的女孩)。

**教师要求加薪** 美国教育界(包括教师在內)1945年平均年薪，只有1,636美元，即每周約合31.5美元(据美国商务部报告)。1944—1945学年，美国教师薪金平均只有1,846美元(据全国教育协会估計)。各州薪額出入很大，最低的是密士失必州(842美元)，最高的是紐約州(2,783美元)。这些数字是美国教育办公厅的統計。

全国教育协会报告：由于这样低微的收入，美国教师改行的日益增多。美国每年教师的正常在业总数約为90万人，但在1939—1946年間受过良好訓練的教师改行者达35万人。全国教育协会說，有許多教員的职位“一学年换三四个人才維持得下去”。

薪金既如此之低，因此1946年許多地方的教師都要求加薪。康涅狄格州諾瓦克的教師于1946年9月罷教，結果薪金增加，最高的可到4,500美元。在明尼蘇達州聖保羅1,000名以上的學校教師，在罷教1個月後，于1946年12月獲得加薪的勝利，但後來該市施政綱領修正案表決時，却把這成果給取消了。紐約州布法羅約有2,400名公立學校的教師罷教1周以後，于1946年3月3日獲得了每年加薪300美元至625美元。

紐約市的教師薪金一般是比較高的，但小學教師1946年年薪却仍只自1,608美元起薪。任職13年後，年薪計劃可增至3,390美元。高中教師最低薪金為2,148美元，15年工齡可達最高薪4,500美元。1946年底以前，紐約教師進行全州性的運動，要求全市教育系統內的所有教職員年薪增加1,050美元。

**白領工人的組織** 到1946年年底，約有150萬名白領工人參加了工會。但是1,000萬人以上可以加入工會的白領工人尚未組織起來。

職員和技術人員聯合會（屬產聯），在1946年間會員增加了1萬人，其中5,000人曾是建築師、工程師及技術員聯合會的會員。這個組織于1946年4月併入上述的聯合會，職員和技術人員聯合會成立了科學技術部。1946年年底，聯合會全體會員達7萬人以上。

州、縣、市政工人工會與聯邦職工聯合會于1946年4月合併，組成公務員聯合會。這一年年底，這個組織已有會員約9萬人。這一組織宣布它將以立法、談判及教育為工具，來達到它的目的。它將不採用罷工手段。

白領工人方面的工會，還有1945年1月創立的辦公室

雇員国际工会(屬勞聯)。据它在1946年10月間勞聯年會上的報告,正式會員為20,500人。美國教師聯合會(屬勞聯)在1946年有正式會員30,600人。教師工會(屬產聯)1946年有會員約5,000人,主要是在紐約地區。

白領工人的各個工會在1946年都要求增加薪金,以應付該年生活費的高漲。職員和技術人員聯合會在1946年2月全國年會上,要求最低限度每周加薪10美元;技術人員的最低薪金每周為50美元。1947年1月,這個組織宣布了一個計劃,要求增加薪金30%,每周工作為35小時,最低薪金35美元。至于社會服務工作者,則要求每年最低薪金須達3,600美元。

**金融界職工**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關的職工組織,近年已有相當進展。職員和技術人員聯合會第96地方分會金融業雇員行會,在1946年夏季曾在紐約地區約75,000個金融界職工中發起徵求會員運動,並且獲得了相當成就。

美國各銀行在戰爭結束後一年間,約三分之二的職工完全沒有增加薪金(據金融業雇員行會報告)。華爾街區銀行小職員及打字員,在1946年年中時最低薪金仍為每月約85美元,或每周不到20美元。會計員及開票據職員,有10年資歷,則薪金平均每月可達165美元,或每周38.4美元。出納員約可得月薪200美元,或每周46.5美元。

**金融工會的收穫** 金融業雇員行會(屬職員和技術人員聯合會第96地方分會)依照全國勞工關係法案在1946年舉行的工會選舉中取得一系列勝利,結果它成為下列金融機構的員工的代表:紐約商業銀行、銀行信託公司、依爾文信託公司、東布魯克林儲蓄銀行,以及勃朗兄弟、哈里曼公司和赫茲弗爾德—斯頓公司。這一年年底以前,這個工會

在20多家重要銀行(包括大通銀行、花旗銀行和制造业信托銀行)都有會員。1947年初,該分会报告已有3,000名以上的金融界職員参加工会或已訂了合同。

1946年11月6日至7日,紐約商业銀行职工在金融业雇員行会领导下,發动了两天罢工,結果增加了工資,每月增加36美元至80美元。最低周薪由23美元增至32美元。協議中还規定每周發薪而不是每半个月發薪,7小时工作后加班費加半倍,改革雇用非工会會員的制度,建立申訴机构,罢工者照原薪复职。

該工会在1946年年底宣布一項計劃,即要求將經紀行的職員薪金普遍增加35%,每周工作5天,每天7小时,每天7小时以外的加班費加半倍,以代替現在的每周40小时以上才給加班費的制度;退休养老金在60岁开始,每月最低100美元。

另一个工会——金融界雇員联合会,先前是独立的,在1946年11月参加了劳联。它在1946年8月14日曾領導紐約証券交易所的雇員进行两小时的停工,結果,薪金增加了約11%。那时它自称有會員約5,000人,并与紐約城的場外交易市場和棉花交易所訂有協議。

## 童 工

童工在1945年4月到达了战时的最高峰,据报告,那时童工数为300万人,年齡由14岁至18岁。其中有一半以上是全日工作的工人(据全国童工委員会估計)。

在欧洲方面战争结束后,童工数目就逐漸下降,到1946年年底时,約剩200万名童工。然而全国童工委員会的年报

“战后第一年(1946年)中的童工”报告說：“学龄童工并没有如人們所预料那样迅速而显著地减少。”1946年的童工人数，仍比战前水平高出100万。

战时青工人数之多，由中学的入学青少年减少17%这一事实就可看出。战争结束后，入学青少年仍未有相应增加。据上述委员会报告：“这是童工为数仍然很大的又一证明。”即使在正常时期，中途退学者数目也很可观。就1933—1934年度入第五班的小学生来说，应该在1941年从中学毕业，每1,000名中只有462名是读完而毕业的，即毕业人数仅为最初入学人数的46%，但1941年已算是中学学生最多的一年了。

**关于青工的立法** 1945年至1946年，关于保护青工的立法，在联邦也好，各州也好，进展都较少。美国儿童局根据公平劳动标准法案规定，颁布了一道新的有关危险职业的命令，于1946年9月1日起生效。这个命令禁止18岁以下的青少年在工业中从事电动起重机上的工作（这只限于在上述法案有关童工条例所适用的各种工业内）。

1946年秋季以前，大多数州的在战时对童工法令放宽尺度的措施已终止生效。在许多州里，这不需要另行立法，因为紧急规定在战争结束不久后便被取消了。

**在农业方面** 美国儿童局1946年6月报告說：“成千成万的兒童——有的才不过6岁，就和他们家庭一起流浪，赶各地的收获玉作井下田工作，以便生产我們所吃用的粮食。”在紐約州1945年的600名流动工人当中，有四分之一是14岁以下的兒童。在这当中有30个以上是不到10岁的（見“兒童”1946年6月号）。

## 女 工

1945年8月战争结束后的一年間，女工人数已减少了216万人。美国妇女局根据国情普查局的数字所作的报告指出，女工在全部劳动力中的百分比，由1945年8月的36%，降到1946年的29%。到1946年11月时，女工数目是1,661万人，而在1940年为1,300万名，1944年7月战时最高峰为1,900万名。

1946年11月，14岁以上的妇女人口当中，约有69%即3,707万人是家庭妇女及其他未从事“有酬劳动”妇女；14岁以上的妇女在当时为5,411万人，其中除上述那类人外，当时登记的失业妇女有41万名，在军队中服务的仍有2万名。

**复员时期妇女情况** 1945年下半年，制造业中辞退了1,132,000名女工，这些人在1945年年中时是在工厂中有工作的。在这几个月当中，女工就业减少的数目，约为男工减少数目的1倍。

**战争死伤的影响** 美国妇女局的研究明确证明：即使是在战前，有工作的妇女约有92%是必须靠工作来维持自己或家庭的生活的。但是由于战争的结果，妇女在经济上的责任和她们对工作的需要已经增加了。

到1945年年中时，第二次大战阵亡将士的妻子，已有5万人以上领取津贴。但寡妇所领的津贴每月只有50美元，如有1个孩子，则为65美元，如有儿女两人则为78美元，儿女两人以上每多一人即加13美元，至总数达100美元为限。

单靠这一点收入是不能维持“适当的”生活水平的，必须靠工作来弥补开支，这是妇女局在“战争伤亡对妇女经济

責任的影響”一文中(“勞工月報”1946年2月号)所指出的。它說,單身婦女每年適當生活所需開支(捐稅及戰時公債未計算在內),1945年在紐約州約為1,690美元,在舊金山則需1,306美元。3口之家(成年婦女、13歲男孩、8歲女孩)至少需1,731美元(1945年,舊金山),但這樣一個家庭的津貼每年只有936美元。

即使軍人遺族還可領取全國軍人人壽保險金,按最高的保險單每月也只能得到55.1美元,平均的保險單更遠少於此數。殘廢軍人每月領取的津貼,約自11.5美元至115美元(完全殘廢),按喪失工作能力的程度而定,但不管家屬人數多少。婦女局解釋說:“如果有家的殘廢軍人要維持適當的生活水平,則必須依靠家庭。”

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美軍死亡者約有325,000人;大部分由於這個理由,戰後人口中女人的數目超過了男人的數目。報告里指出,這些男子的戰爭死亡以及嚴重殘廢,自然“增加永不能結婚和必須維持本人及在許多情況下還需維持自己家屬生活的女人的數目”。

**工資及待遇平等法律** 25個製造業部門內女工每周工資收入,在1946年7月平均約為33.7美元,而男工在同樣工業中工資則平均約為50.78美元。因此,男性產業工人平均收入約比女性產業工人高出50%。

這是全國產業會議委員會的數字,這個機構是資方的研究機構,它經常報道上述選定的工業部門工資和勞動時間的統計。這機構又指出,在這些工業里,在1946年7月時,甚至不熟練男工每小時所得平均工資也比所有女性產業工人平均工資高出16%。這機構解釋道:每小時所得並不等於工資,因為那還應包括加班費及其它項“金錢報酬”。

到1946年底，有7州(伊利諾、馬薩諸塞、密執安、蒙大拿、紐約、羅得島和華盛頓)通過了女工待遇與男工平等的法律。1944年通過的紐約州法律，規定男女從事任何同一工種的工作時，僱主不得僅因性別不同而發給不同的工資。如果職務和責任相同，則不論是男工還是女工，報酬應一樣。但這個法律明文規定不包括家庭工人、農業工人及其他非營利組織所僱用的工人。

工會和其它進步組織認識到州法律不可能使婦女在全國範圍內與男工同工同酬，所以它們力圖通過一項聯邦法律。1945年6月參議員克勞德·裴柏(佛羅里達州民主黨人)和威恩·摩爾斯(俄勒岡州民主黨人)提出了1945年的女工平等待遇法案。參議院的教育與勞工委員會在1946年6月一致對這個提議作出有利的介紹，但在第七十九屆國會中未再被提起。

這提案認為對女工“作相應質量或數量的工作”而報酬比男工低，是一種“不公平的工資制度”。這法案也主張把沒有充分理由就解僱女工而以男工來代替她，看成是一項不公平的措施。

**婦女權利修正案** 美國婦女大會於1946年提出對美國憲法的新修正案(第22個)。該修正案如下：

“美國及其轄地，不得因性別或結婚與否的關係，而有任何經濟、法律、政治或社會上的歧視行為。本條之規定，絕不能理解為對於婦女的工作或家庭地位有益之立法應不生效或無須訂立。”

這個建議的修正案，不可和全國婦女黨提倡了20年并屢次向國會提出的所謂“男女平權”修正案相混。婦女黨的修正案受到工會和大部分較大的婦女組織的反对，主要因

为它里面对于保留和制訂对妇女的工作或家庭地位有利的法案，并无明文規定。劳工并不反对将某些州影响妇女的公民权利的种种法律限制取消。美国妇女大会向国会提出的新修正案建議，并没有妨害劳工关于女工立法的斗争。

美国妇女大会是1946年3月8日在紐約城成立的，属于国际民主妇女联合会。国际民主妇女联合会是在1945年11至12月在巴黎組成的，参加者有41国的代表，所代表的妇女达8,000万人。美国妇女大会的目标，是要把一切妇女組織起来，采取政治行动来保衛她們自己的权益；来增进母亲的福利和她们兒女的福利，并积极参加反法西斯的斗争，以便建立稳固、持久的和平。属于这大会的团体，男女团体都有，男女个人也都可作大会的会员。大会的总部設在紐約市(18区)西42号街55号。

## 第四章 黑人的情况

### 人口的趋势

在战争的年代中，有相当数量的黑人由乡村流入城市，由南方移居到北方和西方。据估计约有 70 万黑人越过州界。然而由南方流出来的黑人，其规模不像第一次世界大战时那样大，从南到北和到西去的黑人，最高的估计似乎也不到 50 万。

1940 年的人口普查，使我们知道美国黑人人口共有 12,865,518 人。其中有 6,253,588 人即差不多总数的一半 (48.6%) 住在城市地区 (即住在人口超过 2,500 人以上的城镇)；还有 4,502,300 (即 35%) 住在农场上；其余 16.4% 则住在农业地区的小乡村里。1940 年黑人人口中约有 77% (共 9,904,619 人) 住在南方，其中 44.65% 至今依旧住在农场上，只有 36.5% 生活在城镇中。在 180 个县里，黑人人口占多数，这里总共约有黑人 2,643,000 人；这其中有 2,312,000 人住在农业地区。然而，生活在北方和西方的黑人，却有 89.1% 是住在城镇里的。

国情普查局曾调查 10 个拥挤的生产地区，结果证明黑人人口从 1940 年到 1944 年在下列地区增加得最多：

地区	1944年	1940年	增加
底特律—威洛朗	259,490	176,552	82,938
弗吉尼亚州汉普顿罗兹	140,756	113,956	26,800

洛杉磯	134,519	75,496	59,023
舊金山灣	64,680	19,759	44,921
亞拉巴馬州莫比爾區	64,449	51,678	12,771

在查理斯敦(南卡羅來納州)、穆斯基剛、波特蘭(俄勒岡州)、普吉特峽和聖地亞哥等地,黑人人口也有大量增加。其他報告也證明黑人人口在北方和南方城市里也有大量的增加。

美國國情普查局估計,黑人人口數在1946年年底達1,400萬。當時可能有一半以上的黑人居住在城市地區。

### 南方的黑種農民

據1945年農業普查的初步估計,南方諸州從事耕種的黑人總數沒有多大的變化。非白種農地工作者的總數由1940年的680,266人(其中672,214人系黑人)減至1945年估計的673,000人,即只減少7,000人。在另一方面,白人農地工作者的數目,卻減少了將近10萬人。

南方黑人的土地關係有若干改善,但仍不如白人改善得那麼多。下表是根據農業普查1940年數字及1945年初步數字編成的:

南方土地關係(1940—1945年)

土地關係	農地工作者總數		黑農地工作者總數		黑人在全部農民中所占百分比	
	1940	1945	1940	1945	1940	1945
自耕農及雇主	1,341,270	1,505,000	142,267	159,000	10.6	10.6
半自耕農	216,607	206,000	31,361	27,000	14.5	13.1
全佃農	1,449,293	1,190,000	506,638	487,000	35.0	40.9
分益農	541,291	435,000	299,118	268,000	55.3	61.6
總計	3,007,170	2,901,000	680,266	673,000	22.6	23.2

然而黑人全自耕农在全部黑人农地工作者当中所占的百分比，由20.9%增至23.6%；佃农的比例则由74.5%跌至72.4%，而分益农由44%跌至39.8%。

这里所谓分益农，实际上是在当年的奴隶种植园里在监工之下工作的劳动者，他们在名义上要把收成的50%纳给地主。他们通常靠着地主每年预借的高利贷过活，而且不能享受公民权利。

## 黑种工人

在战争时期，黑人已重新得回了他们在萧条时期所失去的工业地位，但仅此而已。

下面的人口普查数字，提供了每10年的黑种工人数目的变化和黑种工人在全体工人当中所占的百分比。1940和1944年的数字只能和以前的数字作大略的比较，因为1940年和1944年数字是就业的数字，而1910—30年的数字则是按各业工人（就业和失业数字之和）数目算的。但1930年的数字假如不能说明1930年，也许是颇能代表1929年的。

工业中的黑人数(1910—1944年)

年份	制造业和使用机械的工业		采矿业	
	人数	占总数百分比	人数	占总数百分比
1910	655,906	6.2	61,129	6.3
1920	901,181	7.0	73,229	6.7
1930	1,024,656	7.3	74,972	7.6
1940	657,933	5.2	52,981	5.8
1944	1,350,000	8.0	—	—

(1910—1940年的数字，是根据国情普查局的公报，1944年的数字则根据“每月劳工评论”估计而成的。)

也許黑種工人在戰爭時期所獲得的最大成就，是熟練程度的增加。被僱作熟練工作或半熟練工作的黑人，數目增加了一倍，1944年4月約達100萬人，其中約有四分之一是作熟練工人的工作。

儘管全國200萬以上黑種職業婦女當中，有62%所做的仅是服務性質的工作，但是黑種女工在製造業中的數字也增加了5倍以上，即由1940年不到5萬人增至1944年的25萬至30萬人之間。白領工作，除了在黑人自己的社團以外，本來是不許黑種婦女染指的，現在却第一次向她們開放了，雖然開放的規模不大。正和在工廠中工作人數一樣，黑種婦女做售貨員、辦公室職員和電話接線生，以及在其它白領工作部門工作的數目也增加了5倍。然而，在每30個黑種婦女當中，能找到這樣的職位的充其量還不到一人，但白人婦女則三個工人中便有一個是從事白領工作的。找到白領工作的黑種婦女，一共不到10萬人。但這一類工作不比其它工作，它所受復員的影響還算不大。

復員開始後，黑種工人所受的影響比別的產業工人要大。根據全國城市聯盟在對日戰勝日以後調查的結果，在裁減人員中芝加哥有25,000黑人，底特律有35,000至4萬人，洛山磯有13,000人，紐約市有2萬人，聖路易有5,000人，多勒多有6,000人，奈瓦克有8,000人，克利夫蘭有6,500人，巴爾的摩有7,500人，新奧爾良有4,000人。

1946年1月，據估計，單在紐約市區找工作的黑人，就已不止5萬人。1946年2月，約有9,000黑人到新奧爾良的美國職業介紹所登記。1946年4月，在費城有35,000黑人找工作。1946年9月，舊金山失業登記人口中約30%是黑人，計13,000人。

到了1946年底，海运及造船工人工会(屬产联)宣布：战争最高峰时全国私人造船厂雇用了約20万黑人，战后是否剩下1万人，恐怕还成問題。据这个工会报告，黑种工人所占的比例数字，約自战时高峰的20%降到5%或5%以下。黑种工人在全部工人总数中所占百分比的减低，一方面由于工齡不長，另一方面由于缺乏熟練工作的訓練。但据全国城市联盟估計：在1946年年底，在造船业中(包括国营的船厂在內)黑种工人的数字仍有3万人。

尽管黑人也和其他战时工人一样，很快被再吸收到平时工作去，但是在分配他們工作时，在考虑社会保險法所規定的“适合工作”条款中，他們受到歧視，常常被迫从事低于他們的熟練程度和所受訓練的水平的工作。

1946年秋天底特律城劳工的缺少，使这个地区的13家主要汽車厂所雇用的黑人比例增加到前所未有的程度。照人数來說，绝对数字增加了7,000以上——即从30,500人增至38,100人。然而汽車工人联合会(屬产联)报告，所雇用的黑人只用来做非熟練工作或煨工車間的工作，而且“黑人的进級仍然極受歧視”。

美国职业介紹所安插“非白种人”的情形，在1946年2月有52.1%分派到服务性的职业，38.5%分派为非熟練工作；在1946年9月則有42.2%从事服务性的职业，49.1%从事非熟練工作。在上述两个月內，从事其它职业的，都不到10%。

公平就业实施委员会的最后报告(參閱下文)指出：战争的紧急状况结束后，就业歧視有極可惊的增加。战争时期的若干成果还在保存着的时候，即失业退伍軍人和从事战时工作的工人大抵被吸收的时候，黑人的职位仍是非常

不安全，原因就是他們就业的工齡較短。国会沒有通过一种永久性的公平就业实施法案，这就使得黑人的工作权无法保障了。

在某些工业部門——例如在鋼鉄工业，由于工会合同和黑人比較長的工齡，稍为有点保障，不致在經濟萧条到来的时候，被雇主“首先开刀”。在基本工业里面有許多产联所屬的职工会所訂立的合同也載明了不得歧視黑人，但有許多其他的合同例如与通用汽車公司的合同，則沒有載明这一点。

## 黑人的工資

据1940年人口普查报告，黑种城市工人的中位数工資或薪金收入是457美元，而白种城市工人的，則为1,064元。黑种农村工人(农业工人及其他)的中位数是251元，而白种农村工人則为709元。(这些数字仅包括沒有任何种类其它收入——包括救济津貼——的工人，但公共工程管理局所屬工人及緊急工作的工人不在內。)

战争时期使黑人的工資提高了，一方面由于黑人可以得到先前不能得到的待遇較好的职位，另一方面由于1940年大半黑人所从事的工作部門內工資的提高。

据乔治亞州阿特兰大两个住宅区的1,281戶收入的分析(見“劳工評論月报”1945年12月号)，而这两住宅区提供了“阿特兰大城中等和中下等黑人收入的橫断面”，說明从1940至1944年每戶的平均收入約增加了65%，虽然每家賺錢的人的数目是减少了。在一个区里面，平均工資收入由1941年的692美元增至1944年的1,161美元，即約增70%。

在另一区，則由615美元增至1,144美元，即約增86%。住在住宅区里的黑种工人的工資，很可能比平均数字稍高一些的。

据劳工部对全国各地战争工业工人約2,000名工資調查的結果，指出男工（不論黑白）在1945—46年冬平均比1941年約高出26%。有81个黑人向調查者报告了自己在上述两个年度的工資，报告里面說：他們“在整个战争当中一直到此次調查时为止……他們比白种工人的平均工資要低很多。”在1945—46年冬，他們周薪为37.77美元，而白种工人的周薪則为49.43美元（見美国劳工統計局公报第876号）。

1946年1月，在联邦最低工資法所不包括的工业部門內工作的南方黑种工人，往往每小时拿不到0.4美元；每小时拿不到0.3美元的也不算少。在这些工业部門里，也有些包括在工会合同內的黑人每小时只有0.3美元的。

战争开始时，在南方沒有工会的工厂里面，种族差別工資是常規而不是例外。产联所屬的工会，把这种差別待遇的若干实例报告战时劳工局，战时劳工局才命令各公司对黑白工人工作相同者应發同样工資。这些公司包括通用汽車公司、匹茲堡玻璃板公司、赫古列斯炸藥公司、南港石油公司等。关于南港公司一案的裁決書中曾譴責“因种族或宗教信仰而作政治性和經濟性的歧視”，指出这是“与納粹綱領一致的”。

到了1945年底，产联所屬的紡織工会，在弗吉尼亞一家玻璃紙工厂把工資差額由0.3美元減至0.1美元。但在南方許多大厂家中，无形差額工資仍然存在，例如，在烟草工业里，工作分类种数繁多，由此把差別工資的面目隱藏起来

了。

差別工資扎根于南方的整个工种结构中，并时常給旁的地方做了榜样。黑种工人大半在农业、家庭服务和小厂中做工，这使他們吃亏。这些工作部門，都是沒有最低工資和時間、社会保險和集体合同制等等的規定和权利的。

在其他工业部門，傳統上有“白人工作”及“黑人工作”的划分，黑人也吃亏，照这样的划分，黑人得到的是最坏的工作，最低的薪水。黑人做粗工和服务性工作的比例，在战争期間实际上是增加了。

### 公平就业实施委员会

公平就业实施委员会是战后反劳工攻势中的牺牲者之一；它在1946年6月30日停止活动了。

在战争快要結束的几个里，劳工和进步分子正在設法通过永久性的立法来反对就业上的歧視时，南方諸州的人头稅拥护者和共和党勾結在一起，就准备扼杀这个委员会了。

早在1945年2月16日，众議院劳工委员会就已經主張通过建立永久性的公平就业实施委员会的法案（众字2232号）。但一年后，由南方民主党及共和党联合控制的法規委员会，却仍旧拒絕讓国会討論这个法案。

1945年，就已有有人企圖削減战时的公平就业实施委员会的經費。結果，通过的經費（由1945年7月1日起的財政年度）仅有25万美元，不到按原先的規模进行工作所必需經費的一半。由于經費的削減，10个地区的办事处中有7个在年底以前只好停办，其余的3个不久以后也停办

了。

1945年11月24日，杜魯門總統嚴重地打擊了戰時的公平就業實施委員會；原來在前一天，公平就業實施委員會曾發出指令，命令華盛頓的首都交通公司停止對黑人的歧視待遇，總統卻把這項命令取消了。幾天之後，公平就業實施委員會中的兩個黑人委員之一查理·豪斯頓辭職抗議，同時發表聲明說：“總統對首都交通公司案的态度，反映了行政當局在對日戰勝日以來，對所謂消滅就業中對種族、信仰、膚色或血統的歧視，只是口惠而實不至的做法。”

1946年1月，參議院開始討論建立一個永久性的公平就業實施委員會的法案。經過18天以議事妨礙的方式進行的搗亂，本案終於在2月9日暫停考慮，因為反對這法案的人也未能取得三分之二多數票來終止討論。眾議院里也有人好幾次提出該案，但是共和黨員和南部民主黨員的聯合勢力，每次阻撓將提案交付表決的企圖，都獲得成功。

**成績和建議** 戰時的公平就業實施委員會存在的五年間，經由和平談判手段，解決了近5,000件案件，其中包括因種族歧視而引起的40次罷工。在戰爭的最後一年，公平就業實施委員會舉行了15次公開聽證會，受理了3,485件案件，其中得到解決的共1,191宗。提出控訴的人當中，黑人占80%。1946年6月30日公平就業實施委員會提交總統的最後報告，曾指出對黑人、美籍墨西哥人、猶太人和美籍日本人的就業歧視日益增加。這個報告結論說“除了由國會通過公平就業聯邦法案以外，這個問題並無其他辦法可以解決。”

報告說：“大多數歧視案可用非正式談判解決。就能用談判來解決的歧視案而論，要是政府宣布凡是破壞協議者都加處罰，則這些案件會解決得更快。”在戰爭的幾年中，“凡在政府干預的地方，多數情況是勞資雙方都放棄了歧視。只要這樣的藩籬一旦拆除，則不同種族、不同宗教信仰的工人，都能同在一處有效率地工作，並且都能學會絕無不和地相處的。”

**各州的公平就業實施法律** 反對就業歧視法案曾在1945年開會的44個州立法機構的半數即22個州被提出，但除了4個州外，都未能通過。

1945年3月6日通過的紐約州法律，宣布就業機會完全均等，不得因種族、信仰、膚色或血統而有所歧視。法令中還列舉了僱主、勞工組織和職業介紹所在僱用人員方面不得犯的一系列非法行為。這法令所包括的是僱用工人6名或6名以上的僱主，可是各種教育機關、社會機關和非營利機關及家庭僱用工人方面，明文指定不包括在內。法令又規定組織一個委員會，授權給它創辦各種諮詢性質的機構和調解機構。凡故意觸犯委員會命令者，均科以罰款或一年以下徒刑，或兩者同時並罰。這委員會到1946年才開始工作，但同年年底，所謂不公平待遇的法律定義，顯然有了漏洞，即對僱主有利，需要把這些定義放寬。

新澤西州法令和紐約州法令相似，它規定違反者須經大陪審團審問後始可處罰。

印第安納和威斯康星的立法，差不多也是原則地聲明了一下而已，法律規定了設立諮詢會，但並無強制實施辦法及處罰的規定。

1946年，馬薩諸塞州通過了和紐約州相似的法令。這

个法令規定法庭可以复审及强制执行委员会的命令。

## 黑人在工会里

参加工会的黑人总数，在过去两年間大概沒有多大的改变。劳联的总部現在宣称有50万以上的黑人会员，其中45万人是在南方。产联对于它的黑人会员总数究有多少，沒有估計。

虽然由于在船塢工作的黑人人数减少，由于国营的南部和西部兵工厂的停工，某些职工会的黑人会员因此大为减少，但是南方的招收会员运动，却又使其他工会增加了千万个黑人会员。

以全部就业数字来判断，我們估計以全国海运及造船工人工会（屬产联）現在大概不超过5,000黑人会员，而两年前估計有4万人（見“美国劳工实况”第七卷中的清單<sup>①</sup>）。鍋爐制造及鉄船制造工人工会（屬劳联）于1944年1月时原有黑人会员14,000人，現在也丧失了它大多数的黑人会员。在飞机、煉鋼和电力各业的工会中，随着战后这类工业人数的减低，黑人会员也减少了。由于上述諸业在1946年的情形变动很大，这一年黑人会员的总数不可能作出任何的估計。

屠宰业工会（屬产联）的黑人会员无疑是有所增加的。切肉及屠宰工人工会（屬劳联）現在估計有黑人会员3万名，而1944年只有25,000名。在磚瓦工人工会（屬劳联）的

① 見“美国劳工实况”第七卷（1943—1944），世界知識出版社1957年版第81頁。——譯者

會員18,000人中,約有40%是黑人。鐵路職員協會(屬勞聯)估計有黑人會員約2萬名。食品及烟草工人工會(屬產聯),零售、批發及百貨公司工人工會(屬產聯),木工工會(屬產聯)和傢俱製造工人工會(屬產聯),曾在南方積極地進行組織工作,過去兩年間,它們的黑人會員可能增加一倍。

**歧視** 關於對黑人進行種種歧視的工會,“美國勞工實況”第七卷已經提供了名單。在1945年國際機械工人協會年會上,曾提出允許黑人加入為會員的建議,却被微弱的多數否決了。在1946年火車司機協會年會上,也提出了同樣吸收黑人為正式會員的提案,但以364對312票被否決(250個代表弃权)。

1946年5月,鍋爐製造及鐵船製造工人工會(屬勞聯)按照加利福尼亞州法庭的決定,命令它所屬的加州各工會取消附設的黑人分會辦法,允許黑人取得正式會員權利。

在紐約州,該州反歧視委員會主席亨利·吞納于1947年1月7日宣布,除了機車司機兄弟會之外,各工會都同意把歧視黑人的規定由其章程中刪除,或同意在這些規定與州法令或聯邦法令相抵觸時,便把它們廢止。

1945年,美國最高法院維持紐約州禁止勞工組織因種族、膚色或信仰而不收為會員的法律,認為它符合憲法。這一案件牽涉到的是鐵路郵運協會(屬勞聯)。

1946年6月10日,堪薩斯州最高法院在勞聯鐵路職員協會的乙級附設黑人分會會員魯西勒斯·貝茲要求取得協會正式會籍的一案中,判決黑人在選舉、在決定會費額及其他政策問題中必須與白人處於平等地位,理由是工會是替全體職工交涉談判的機構。

产联曾企圖使一些不許黑人取得正式会籍的工会，不能參加全国劳資关系局举办的集体談判代表选举。但全国劳資关系局在牽涉到通用汽車公司一案中，却支持了歧視黑人的工会。产联主席菲利浦·莫萊曾于1945年7月7日致函該局評論此事說：“本会認為，假如一个工会願意代表一群职工，并且向貴局申請取得唯一代表那些职工談判的資格，則它决不能因种族、信仰、膚色或血統的原因，而拒絕这一群中的任何职工參加該会。如果宣称某一工会是在某一單位里代表所有的职工，却拒絕这單位里的黑人加入为會員，这是多么滑稽的事呢！”

### 黑人的住宅問題

在1940年人口普查以后，黑人的居住条件的变化很小。当时美国黑人的居住單位为3,293,406个。在这当中，約有三分之二(62%)沒有自來水設備，57%沒有電力設備。他們所住房三分之一以上須要大修。在南方，70%的黑人家庭，既沒有電力也沒有自來水。

紐約市的黑人居住条件，从各方面都不如底特律、芝加哥、洛山磯或旧金山的条件。然而1940年人口普查报告指出：在哈勒姆区(不包括下东哈勒姆区)約有18,000个居住單位，有的沒有自用浴室，有的需要大修。需要大修的約有10,500家，沒有自用浴室的达9,000家。紐約市政联盟估計紐約黑人住宅約有90%以上是在标准以下的。

紐約城市政联盟和一些市政机关于1946年4月联合調查哈勒姆区某一街段的結果，指出在716居住單位里面，違反建筑及衛生法令者共达1,400件，即是說，每一建築物約

有20件違反建筑及衛生法令的。这些違反法令情况包括不充分的給水設備、牆粉剝落、鼠患、虫患、防火太平梯不安全、未加粉刷因而骯髒不堪、廁所裝置和衛生条件不良。

在北部和西部城市，黑人住宅問題最恶劣的一方面，是由于黑人居住地点因种族隔离所造成的过度拥挤。在战时这种过度拥挤情形大为增加。早在1939年，芝加哥的南区黑人居住地方，就已有85,000“超额人口”了。1939年以后，又有約70,000黑人搬到芝加哥。底特律、洛山磯和旧金山的过度拥挤情形，甚至比芝加哥还要恶劣。这3个城市的数字，是罗伯特·韋佛提供的（見“危机”，1946年3月）。这些数字証明：辛辛納提黑人的拥挤百分比是15.3%，白人則是6.8%。在克利夫兰，黑人的拥挤百分比为8.7%，白人为1.9%。在聖路易，黑人过度拥挤的房屋为20.2%，白人为5.1%。

战争期間，在联邦房屋管理局支持下，私資建筑的房屋，有539,000單位，但其中为战争工业中黑种工人所建的只有約15,000單位，即只占2.8%。

公款新建的598,000战时房屋單位，只有15.5%，即約93,000單位，是分配給黑人的。这一类房子多半具有临时急用的性質。

在北部城市的过度拥挤現象，大部分是由于种族隔离的政策，再加上房地契及租借契約上限制房子不得出售或出租給“非白种人”的条款。直到1946年为止，联邦房屋管理局不仅支持这种条款，而且竟然正式拒絕對沒有上述条款的建筑貸款。由于全国有色人种促进会、全国城市联盟和其他黑人組織的压力，联邦房屋管理局于1946年同意改变政策。上述限制，也曾在法院中遭到抨击。1926年美国

最高法院認為憲法第14條修正案不適用於這些契約。1945年最高法院拒絕復審某下級法院支持一個契約的判決（見1946—47年“黑人手冊”）。

## 衛生條件

收入低微，工作條件不良，房屋條件不好，加上極其不夠的醫療，這些條件都使黑人的生命縮短。

以1,000人做單位計算的死亡率，在1940年黑人人口中，比白人高出71%——白人每千人的死亡率是8.2，而黑人是14。黑人男性壽命平均只有52.26歲，白人則為62.81歲。黑人婦女預計要比白人婦女早死12年，黑人婦女平均壽命為55.56歲，白人婦女則為67.29歲。

在1942年，每出生1,000個孩子，黑人母親的死亡率為5.5人，白人只有2.2人。嬰兒死亡率以1,000人做單位計算，黑人為64.2，白人為37.3。生下來就死亡的嬰兒，黑人比白人多1倍。

黑人經濟情況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的改善，曾使黑人的衛生條件稍有好轉，至少是在居住情況沒有更加擁擠的地方。紐約城的中央哈勒姆區，死亡率已由1931—35年的14.2降至1936—40年的13.5，再降到1944年的11.5，但在同期，全市的死亡率卻沒有多大變化。因肺病致死的人數有相當數量減少，但是肺病致死的黑人在1944年依舊為全城平均率的4倍。紐約黑人死亡人口當中約有一半是在45歲以下的，但白人死亡人口方面，這樣年歲的卻只占六分之一。白人死亡人口中約有一半是在65歲以上的，而黑人死亡人口中，這樣的卻不到五分之一。

玉蜀黍疹的死亡率，照全国数字计算，黑人方面约为白人的5倍，黑人患瘧疾的死亡率约为白人的9倍。

### 学校和教师

在教育方面，黑人无论在南方北方都受歧视。但黑人受教育所遇到的困难在南方大得多，因为南方诸州法律上规定黑白学生不得同校读书。

据南方诸州的教育局报告，虽然目前对黑人教育所支出的经费按每一学生计算，比15年前对黑人不利的情况要好一些，但是实际货币差别在许多南方的州内却日益增加。11个州按每日上学人数平均计算，目前每年所支出的经费，有如下表(单位：美元)：

州 别	1931—32年		1943—44年	
	白 人	黑 人	白 人	黑 人
亞 拉 巴 馬	40.90	10.72	70.20	25.65
阿 肯 色	32.50	12.69	61.03	25.81
佛 罗 里 达	58.71	17.33	95.96	47.44
佐 治 亞	41.02	9.50	88.13**	27.38**
路 易 斯 安 那	62.22	12.68	121.32	40.25
馬 里 兰	83.50	57.81	115.52	90.82
密 士 失 必	52.01*	7.36*	71.65	11.96
北 卡 罗 来 納	41.12	18.08	71.60	50.07
俄 克 拉 何 馬	56.08	46.01	88.13	95.21
南 卡 罗 来 納	47.12	8.08	90.00**	33.00**
得 克 薩 斯	72.72*	28.48*	92.69	63.12

\* 1939—40年数字。

\*\* 1944—45年数字。

(1931—32年和1939—40年数字据美国教育厅统计，见1944年“黑人手册”。1943—44年数字，也是美国教育厅的，1944—45年数字系据各州教育局的出版物。)

在南部边境的各州（例如俄克拉何馬），平均黑人教育經費所以較高，是因为这些州花很多錢来維持小型的黑人学校專供住得很分散的黑人上学。实际上在这些州，黑人受教育的条件，远不如白人的条件。

最高法院曾决定同样資历的教师，不問其种族如何，应得到同等薪水；北卡罗来納州于1944年起依照这規定开始發給同等的薪金。有些州中曾發生訟案，但在最南方通例仍是黑白教师薪水不平等。

南方8州的教师年薪，如下表所示。1943—44年数字是来自美国教育厅，1944—45年数字来自各州教育局的报告。

州 別	教师平均薪金（單位：美元）	
	白 人	黑 人
亞拉巴馬（初級学校，1944—45年）	1,031	639
阿肯色（1943—44年）	924	655
佛罗里达（1943—44年）	1,530	970
佐治亞（1944—45年）	1,263	607
密士失必（1944—45年）	1,018	408
南卡罗来納（初級学校女教員，1944—45年）	1,167	693
路易斯安那（1943—45年）	1,683	828
得克薩斯（1943—44年）	1,395	946

在南方諸州的学校中，校产及設備价值的<sup>不</sup>平等情况更加严重。1945年亞拉巴馬州，校产（連設備）按学生人数平均計算，約合：白人兒童143美元，黑人兒童29美元。在佐治亞州；白人兒童183美元，黑人兒童40美元。在北卡

罗来納州(1944年)白人兒童为193美元,黑人兒童只有68美元。在密士失必州,有40%的黑人学校是沒有校舍的,在亞拉巴馬州,則有55%以上;这些黑人学校租別人的房子或在教堂或其他地方上課。在佐治亞州亞特兰大和南卡罗来納州查理斯敦,1945—46年黑人兒童按二部制上課,每天上学時間只有3小时半,而白人兒童則有6小时。

在战前,在黑人中学中,有适当工厂設備来訓練学生当熟練工人的,可算是絕无仅有。在战争中,有若干黑人中学,由于政府設置了这些設備来訓練战时工人,这才使这些学校在战后有可能向政府买下了这些設備。

使南方黑人受教育不能平等的其他因素是:黑人正式立案的中学、学院与职业学校数目太少,在許多学校区里簡直沒有黑人的中学,职业学校課程往往着重于訓練“家政”和农业,只有1个房間1个教师的学校很多,学校交通工具很少。

在南方諸州以外,由于住区的被隔离,学校也常常被隔离,往往使黑人学生进入設備簡陋、管理很差的短期职业学校。黑人在紐約市公立学校畢業后,預备入免費市立学院的很少,能入的更少。就整个來說,北方諸州的高等教育机关沒有照顧当地有志考大学的黑人。

由于黑人受到双重經濟压迫,能入大学的真是寥寥无几。但在1945年有5,000人以上得到学位。“士兵权利法案”給許多黑人退伍軍人打开了高等教育之門,成千成万黑人由于这个法案而得到了好处。在1946年秋天,入南方黑人大学的黑人退伍軍人約有2万人。此外还有数以千計的黑人进了北方諸州的大学。

## 对黑人的私刑

战争结束以后，黑人所受到的私刑、暴徒的恐怖行动、其他暴行和歧视愈来愈增加了。这些事情之所以增加，是因为：种族仇恨的宣传，特别是在南方各州；住宅的拥挤和交通工具的缺乏；若干战时生产中心相当大量的（即使说是暂时的）失业。

三K党的复活，法西斯主义哥伦比亚会分子的兴起，塔尔玛治在佐治亚州和比尔波在密士失必州所倡导的疯狂的“种族优越”运动，是资本家普遍抗拒南方工会发展的一部份。1946年大部份私刑事件是塔尔玛治在佐治亚初选中被提名为州长候选人后不久发生的（参看下文“白种初选制”一节）。

据全国有色人种促进会报告：在1946年有8件已知的私刑事件，而1945年只有1件。和以前比较，则1944年有2件，1943年有3件。过去两年间私刑事件发生在佐治亚、路易斯安那、佛罗里达、南卡罗来纳和密士失必诸州。

然而私刑事件的纪录还是不完全的，因为许多场合，只是某一受害者失踪了，到后来才找到尸体。南方杀戮黑人的这种秘密而更危险的方法，在某种程度上说，已经代替了从前那种杀气腾腾的暴徒的公开杀害了。

在过去两年间，黑人被无故惨杀的数字，远远超过了正式纪录的私刑事件。例如在1945年据全国有色人种促进会报告只有私刑事件1件，可是其他详细的证据指出：至少有4件惨杀黑人的事件，大概还远不止4件。“美国废止私刑十字军”主席保罗·罗伯逊曾报告说：在对日胜利以后一年

間，黑人受私刑和遭杀害的，至少有41件。

**1946年的私刑杀害** 1946年的8件私刑杀害案中，最恶劣的1件是1946年7月25日在佐治亞州华尔頓县的門罗地方杀害了4个黑人(内有两人是妇女)。农业工人罗杰·馬尔康姆、他的妻子陶乐赛、退伍軍人乔治·多尔西、他的妻子梅，在一条寂靜少人的沿地路上，被25个带了来福槍和手槍的白人所杀害。馬尔康姆的罪名是刀伤一个白人雇主。許多見証人报告了这件謀杀案。由于全国紛紛抗議，司法部長湯姆·克拉克才下令組織联邦大陪审团来調查这个私刑杀害案，但是經過3个星期的調查，陪审团却于1946年12月19日报告說，它未能找到任何人“犯了違反民权法的罪”。

在最近的私刑杀害案件当中，最殘暴的一次是1946年8月8日在路易斯安那州明登附近虐杀28岁曾任軍曹的退伍軍人約翰·琼斯，他是个石油提煉工人，暴徒把他毒打一頓，然后砍掉他的两手，又用氫气吹管来燒他的面孔。他死在17岁的同伴阿伯特·哈里斯的怀里，这个哈里斯也被毒打，因被暴徒誤認已死，才留下一条命。美国司法部組織了联邦大陪审团調查，有6个人被控与这一件私刑有关，这6个人中包括明頓地方的警察長，两个副鎮長和3个其他的人。一个副鎮長后来被释放了。虽有阿伯特·哈里斯的人証，但其他5人还是于1947年3月1日被全是白人的陪审团宣布无罪释放。

除了上述各案之外，全国有色人种促进会还有关于1946年另外3件杀害黑人案件的紀錄。梅西奧·斯奈普在佐治亞州泰勒县于1946年7月17日，被4个人从他自己家里拖出去杀掉，那是他在州預选中投票(他是那一选区中唯一投票的黑人)之后的当晚。黑人佃农里昂·麦克泰蒂于

1946年7月22日在密士失必州列克星頓附近被地主活活打死，两天之后，人們才在一个海灣發現他的尸体，他的罪名据說是偷了一个种植园主的一个馬鞍。在这一案件里，有5个白人被大陪审团以“过失杀人罪”提起公诉。白堊厂黑人工人約翰·基尔伯特于1946年8月3日在佐治亞州戈尔登自己家附近的路旁，被人用槍打死。据报告，他热心工会組織工作，他是在他上工路上被反对工会的白人杀害的。

此外还有无数的其他黑人被杀事件，受害者中有許多黑人还是退伍軍人，这些事件无非沒有正式宣布是私刑事件而已。由于被害人許多是退伍軍人，一般認為这种私刑杀害的目的，是要使这些黑人退伍軍人心存恐惧，因为他們退伍归来时立志要投票和使用他們的民主权利（参看下面的自由港案件）。

**联邦反私刑的措施** 黑人組織、劳工組織和进步組織，已一再要求通过联邦反私刑法，来惩办私刑杀害的凶犯。研究宪法的权威人士，也同意国会可以有权訂立这样的法案。但是反私刑法案提到国会时，被南方的参議員如比尔波、艾倫德、湯姆·康納利、麦克拉和詹姆斯·貝尔納斯等的搗乱所扼杀了。

如果地方执法官員不能在当地保护公民权利的話，那么，美国司法部就已經有法律理由来对实行私刑的人采取必要措施。当1946年夏天有人掀起一次新的私刑高潮时，司法部曾进行調查。如上所述，有几个实行私刑的人已被联邦大陪审团提起起訴了。

## 田納西州的反抗运动

战后时期最重要的違反公民权利案件，是与田納西州哥倫比亞地方黑人区有关的事件。1946年2月25日夜間，黑人們組織起来，保衛一个退伍軍人和他的母亲，使他們不致受到私刑，同时保衛他們自己及其家庭，抵抗白人暴徒的襲击。回答他們这一行动的是警察的暴行、全区的被摧毁、大批的逮捕和大批人以企圖謀杀罪被提起公诉。

事件的起因是：有一个黑人妇女格拉狄斯·史蒂文生太太埋怨一个修理无綫电的白人，說他修理无綫电收音机时騙了她。那白人听了就打这个黑人妇女。她的兒子是个退伍軍人，就还手打他。于是史蒂文生母子两人都被抓入獄，接着就有暴徒聚集起来，要行私刑。

这时这个黑人区的人便筹款保释了史蒂文生母子，并立即把他們送出鎮外，以保安全。这天夜間，黑人們都熄灯躲在家里。一队一队的武装白人，不时向黑人家里开枪，后来，两队白人进入黑人区的时候，遭到黑人的打鳥槍的射击。伤者当中，有4个是原来未能認出的警官。

于是公路巡邏队和州保安队开来。黑人区被包圍，商业地区被搗毀，并被搶劫一空。

总计約有100个黑人被捕。两个黑人在当地監獄里被杀死了。31人被大陪审团以企圖謀杀罪和企圖謀杀同謀罪提起公诉。被提起公诉的还有4个白人，但他們从未受审。

全国有色人种促进会，在2月25日晚上事件發生之后几小时内，就派了納許維尔市的一名律师摩里斯·韋佛到哥倫比亞去。哥倫比亞黑人事件成为全国注目的中心了。

参加营救黑人运动的組織，包括全国有色人种促进会、南方爭取人类福利大会、全国爭取宪法自由联合会、全国爭取在哥倫比亞实现正义委员会(該会以罗斯福夫人及詹宁·托比亞斯为首)、田納西正义委员会(地方組織)及美国基督教教会联邦委员会等。

到夏天将尽，这案件才在田納西州劳倫斯堡开审，提审的黑人有25名。审理繼續到10月4日。这次审讯中，提起公诉方面对被告毫无一点証据，只是粗暴地訴諸于偏見和种族主义。結果，陪审团經過不到两小时的考虑，宣告23名黑人完全无罪，这使法庭、提起公诉方面和全国大吃一惊。

两名被判罪的被告，即約翰·麦基文斯和罗伯特·珍特萊，后来获得重审，于1947年2月也被释放。

1946年11月又在哥倫比亞开审其他两名被告，最后1946年11月19日，一个本地的陪审团宣布一个被告无罪释放。其余一个被告劳埃德·肯尼迪被判5年徒刑(原檢察官提出刑期20年)。此案由全国有色人种促进会提起上訴，因为法庭拒絕了重审。

### 种族摩擦和警察

另外一次暴徒的恐怖行动，于1946年8月11日在亞拉巴馬州雅典地方爆發，估計有白人暴徒2,000人，打伤了黑人50至100名；1946年10月又在田納西州的愉快山地方爆發，警察由白人暴徒手中搶出两个被他們圍毆的黑人来，据說白人認為他們曾打伤了一个白人。

种族憎恨的示威，也在北方發生。例如1946年12月9

日，芝加哥有100个白人群众力阻一个黑人退伍軍人搬入南区住宅区。在这以前，已經有过反对黑人进入这一住宅区的示威了。印第安納州的加利地方，弗洛貝中学学生，在1945—46年学年內，曾为反对黑人参加他們的学校活动罢課两次。1946年春天和夏天，紐約城格林維治村的一个流氓帮曾多次当街毆打黑人。

警察对付黑人的殘暴，战争剛結束就有增長的趨勢。最惡毒的事件之一是：有一个剛退伍的黑人青年伊薩克·伍达德，在南卡罗來納州爱根地方附近，被一个警官打出眼球来，原因是公共汽車停下来加油的时候，他要求司机等他到廁所去一次再开。白人陪审团却没有处罰那个警官。

在北方也發生过警察的殘暴行为，在紐約城这类无故遭到警察迫害的事件实在不少，其中有一件是1945年秋一个14岁的黑人兒童在避火梯上被杀。

**自由港杀害案**。警察对付黑人退伍軍人最殘酷的案件，是1946年2月5日在紐約州長島自由港城發生的。这一天，一等兵查理·費古生和他的兄弟阿尔芳索·費古生被巡邏警員約瑟夫·罗米加槍杀。原来他們兄弟俩抗議一个咖啡店主的种族歧視，店主却把警員叫来。第三个兄弟是一等水兵約瑟夫·費古生，也被这个警員打伤。还有一个兄弟理查德·費古生目击这一幕惨杀两人案。

陆海軍当局隨即加以調查，認為查理和約瑟夫·費古生两人并无任何过失。查理·費古生遗下一个妻子、3个幼兒。

但是那个警員却被自由港大陪审团释放。对于警察任意杀人暴行的抗議如雪片飞来，托馬斯·杜威州長不得不下令組織一次特別的調查。这次案件审訊时的特色，是反黑

人的偏見，杜威州長任命的調查員們極力開脫那警員。

## 一 人头稅立法

廢止人头稅法案，是在第七十九屆國會第一屆會議開始時，由眾議員維多·馬坎東尼奧（紐約州勞工黨人）和喬治·賓德（俄亥俄州共和黨人）提出的。眾議院於1945年6月12日以251票對105票通過此法案，即送交參議院司法委員會，1945年10月該委員會提出的報告對此案表示贊許。但有些參議員進行威脅，要以無限度拖長辯論的辦法來反對此法案，使此法案受阻，直到1946年初夏，雖然以裴柏（佛羅里達州民主黨人）、費古生（密執安州共和黨人）和米德（紐約州民主黨人）為首的一個兩黨委員會成立了，企圖使這法案在參議院通過，他們企圖爭取三分之二的多數通過終止辯論的提案來打敗南方擁護人头稅者無限拖長辯論的阻礙行動，但是這個提議在1946年7月31日付表決時，以39票對33票未能得到三分之二多數而失敗。直到第七十九屆國會期滿時，參議院對此法案始終未付表決，但是却以同樣票數決定向1947年1月召開的第八十屆國會提出這個法案。

佐治亞州於1945年2月廢除人头稅法後，現在還征收人头稅的只有7州——即亞拉巴馬、阿肯色、密士失必、南卡羅來納、田納西、得克薩斯和弗吉尼亞。廢除人头稅法案的建議，曾在1945年的亞拉巴馬、南卡羅來納和得克薩斯州議會被人提出，但未能通過。田納西州議會於1943年通過廢除人头稅法案，却被該州最高法院宣布違反憲法，對於該州最高法院有無權力如此判決，在其他法院中正在提出疑問進行研究。

据估计，在1942年因缴不起人头税而被摒于投票之外的，约有1,000万本可投票的选民。在这当中，约有400万是黑人，而600万是白人。

### 白种初选制

剥夺穷人(不管膚色如何)选举权的人头税，只是南方阻碍黑人参加政治活动的许多手段之一。有许多地方，不准黑人参加有决定性的初选，这等于阻止了黑人真正参加政治活动，一直到1944年4月3日美国最高法院在得克萨斯州豪斯敦地方的隆尼·史密斯案中判决了：不能因为种族关系，拒绝黑人参加得克萨斯州民主党的初选，并宣布政党对黑人的这种种族歧视行为，是违反美国宪法第15条修正案的。

在这一判决以前，不准黑人参加初选的，有下列各州：阿肯色、佛罗里达、佐治亚、密西西比、南卡罗来纳、得克萨斯和亚拉巴马的大部份地方。肯塔基、北卡罗来纳、田纳西和弗吉尼亚诸州的初选没有这种限制。

最高法院判决之后，全国有色人种促进会报告说：黑人于1944年在得克萨斯和阿肯色两州的初选中自由投票。但在佐治亚州、佛罗里达州和亚拉巴马州大部分地方，仍旧一般不准黑人投票。

佛罗里达州和佐治亚州的黑人选民便向联邦法院告发，结果根据得克萨斯州那一案的判例胜诉。

最高法院的判决一出，南卡罗来纳便废除了它的有关初选的法規，以使人们无法控訴某一次依照该州法律进行的初选有侵犯选举权的事，这样就可以使民主党自由地在

該州取消初选。1945年阿肯色州議會决定，在选举中把州及地方机关的初选和联邦机关的初选分开，就州的机关米說，这样就避开了最高法院的判决。

这个問題在1946年佐治亞州和密士失必州选举中变成一个主要爭端。佐治亞州的黑人，虽然在一些县內被“清除掉”进行选民登記的机会，仍在初选中大量投票反对前州長尤金·塔尔瑪治，因为塔尔瑪治提出“白种优越”的竞选政綱，并保證他一当选，就立即不准黑人参加初选。和塔尔瑪治竞选的对手获得了多数票，但塔尔瑪治却当选了，因为根据那州选举制度；当选不是以票数多少計算，而是以选举获胜县为單位計算的。可是塔尔瑪治还没有上任；就在12月21日死去了。

佐治亞州議会在11月选举中以675張临时填写候选人名的选票(其中許多是假造的)选他的兒子赫曼繼任。但該州的最高法院于1947年3月19日判定塔尔瑪治选举无效，宣布副州長湯普生为合法的代理州長。

在密士失必州，參議員比尔波也以白种优越的“政綱”竞选，他在演說中力劝白人不要讓黑人参加1946年初选。这一竞选运动受到全国的注意，因为比尔波在国内政界扮演着反动的脚色。反对比尔波任參議員的各团体收集了許多宣誓書說明比尔波竞选运动的性質和在該州初选如何恐嚇黑人选民。參議院任命了一个調查比尔波竞选活动的委員會，这个委員會在12月第一周时在密士失必州杰克逊地方举行了几次听証会。參議院战争調查小組委員會，也在12月調查对比尔波从战争物資承造商那里获取賄賂的控訴。

头一个委員會成員多半是南方民主党人，他们就作了一个“多数报告”，为比尔波竞选运动粉飾，但是委員會內的

那两个共和党党员，却递了一张意见相反的“少数报告”。第二个委员会作了一个对比尔波不利的报告。新国会开幕的时候，人们提出比尔波无权入院就职。最后，比尔波递了一张生病的证明书，于是达成了一种“妥协”，按照这个妥协，得等到他健康恢复之后可能就职时再来考虑他是否有资格担任这个职务。在这段期间内，他仍照支全薪，这样一来南方议员为帮助他而要无限期拖长辩论的企图才打消。

**登记手续** 南方诸州的登记手续，规定黑人投票前应受到白人不必受的特种试验。为了这一手续，过去两年在全国有色人种促进会支持下，人们向联邦法院提起诉讼。1946年在美国最高法院第五巡回上诉庭，已在与亚拉巴马州及路易斯安那州有关的两个意义深远的案件中，判决黑人胜诉。

然而在1946年11月，亚拉巴马州通过了一个规定，除了原有的投票者必须能读能写美国宪法的规定外，加上一条必须能解释宪法的规定。这规定显然是以黑人选民为目标的，但也可以用来反对一般的工人选民或反对任何解释宪法不能使登记员满意的选民。

## 黑人的组织

美国的黑人已经建立了好些组织，以便通过它们，在政治、经济、公民权利和劳动阵线上，争取情况的改善。其中最重要、最大的组织如下：

**全国有色人种促进会** 这个组织是1909年组成的，目的是通过法律方面的斗争争取美国黑人的机会平等。在战争中，它的会员人数大增，到1946年底，数目已约有535,000

人，支部、青年部及大学分部共約1,300个，近年这个組織曾在法庭对交通、教育、教員薪金、居住和选举权各方面的歧視案件作出标兵訴訟<sup>①</sup>。

全国有色人种促进会虽然在法庭上仍旧向某些工会歧視黑人的措施进行斗争，但它是贊成黑人参加工会的。它在1946年6月的年会上通过了決議，“衷心”贊助产联及劳联在南方加强組織活动。

这个組織在1946年年会上，还放弃了完全不从事政治活动的傳統政策，决定要以竞选中各候选人在有关少数民族及阶層的各种問題上的立場来衡量他們。

**全国城市联盟** 这个組織創立于1910年，約有會員25,000人，有56个分会性的但却是自治的地方联盟。联盟是一个种族与种族之間的社会工作团体，注重滿足城市黑人人口各种社会需要的工作。联盟在就业、住宅、衛生、文娛及种族关系各方面做工作，強調重視这些問題的社会計劃的一面。全国总会有一批上述各部門的專家，并有一个分区計劃来配合各地方联盟的工作。地方联盟的經費完全或部份由当地自筹，可附屬於当地社会服务机关。

早在1919年，联盟就呼吁工业界的黑人“只要条件允許就与白人一同組織起来”。联盟曾推动过黑人工人参加工会。联盟在1946年年会上，要求那些“在政策上或实际上歧視黑人的”工会改变其政策。它呼吁“黑人大众应全力支持民主的工会現在在南方組織工人所进行的工作”。

**全国黑人大会** 創立于1935年，由其地方組織、个人会

<sup>①</sup> 这种訴訟有一定代表性，其判決将构成未来同类案件所根据的“判例”。——譯者

員及附屬組織組成。全國黑人大会不像上述的两个組織，这个大会的原定目标之一就是推动黑人参加工会。它也有一个政治行动的綱領。

全國黑人大会在1946年5月30日至6月2日的年会上，通过了組織更多的南方支部来协助工会在南方吸收更多黑人會員的綱領。它曾号召會員及所屬組織在1946年选举中应依循一种独立的政治行动的政策，不要受一切政党的約束，应支持“曾表現对人民事业的忠誠的候选人，而不論其屬於什么党派”。

### 向联合国請願

全國黑人大会于1946年6月6日代表美国黑人，向联合国經濟及社会理事会提出請願書，要求“消除美国对黑人的政治、經濟和社会的歧視”。

請願書說，黑人“想利用宪法来摆脱压迫的行动沒有成功，而我們自从黑人解放以来在这方面已經努力了差不多一个世紀了。”与請願書一同送去的有赫伯特·阿普塞克博士“論美国黑人所受的压迫”的一个文件。这种压迫，包括在就业、收入、住宅、衛生、教育和公民自由等等方面的歧視。

递交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的請願書，得到代表着45个国家妇女的国际民主妇女联合会的支持。1946年10月，世界工联决定在下次执行局會議时提出这一問題。

1947年2月，上述的全國有色人种促进会也向联合国提出一个請願書，上面总述了黑人在美国所受到的法律上、社会上和經濟上的歧視。在这請願書的序文中，杜波伊斯

博士宣称黑人在美国所受到的待遇，“并不单纯是美国的一个内部问题。这是人类的一个基本问题；是民主的基本问题；是种族和膚色歧视的基本问题；因此，这个问题要求你们加以注意和采取行动。一个国家无论多么强大，如果继续故意不公平地残暴地对待自己的公民，全世界是不能听之任之而不加抗议的”。

## 第五章 工会的發展

### 工会和工会會員

1946年底，美国可以参加工会的工人总数約有5,000万人。其中約有710万是屬於美国劳工联合会的；630万屬於产业組織大会，此外約有150万参加其他工会，如铁路兄弟会和一切独立工会。

这就是說，全国可以参加工会的工人总数中只有不到30%参加了某种工会。

劳联所屬的工会約有105个，产联所屬的工会約有40个，此外約有50个独立的即无所屬的工会。

### 工会活动与民主

最常被用来抨击工会的理由，是說工会缺乏“内部的民主”；对这一点，产联曾在1946年的一篇研究报告中作了答复。它作出結論說：“我們坚决地相信我們的研究結果，証明产联所屬工会确能通过对會員組織最严格的考驗。研究的結果証明产联各工会确实是屬於會員的民主工具。”（見“产联經濟展望”，1946年2月）

首先产联指出它所屬各工会“曾坚决反对任何方式的歧視，它們經常的作法，是允許一切可加入它所屬工会的全部工人們入会。除了一个工会把这事情交給自己的地方分

会处理之外，所有隶属产联的国际工会在对会员入会方面，都规定不得因种族、膚色、性别或宗教信仰而有限制。为加强不歧视的政策起见，产联若干工会已建立了它们自己的公平就业实施委员会了。”

产联所属各工会，除了一个之外，全都每年或每两年选举职员一次。除了两个工会由地方支会自行选举职员外，全都在年会上或由会员请求或复决，予以提名和选出。

对工会活动及程序进行的全面分析，说明了：

产联所属绝大多数会员每月纳会费1.5美元或1.5美元以下。

产联所属工会有三分之二对其职员支付的最高年薪为6,000美元或不足6,000美元。

入会费一般在2美元至10美元之间，通常为5美元或不足5美元。

被调查的36个产联所属的工会当中：

31个有正式公共会计师的经常查账报告。

30个发表财务报告。

31个发表历年年会的全部纪录。

34个规定任何会员在最后被开除之前，均有权利向国际年会呼吁（见“产联真相”，产联出版物第130号）。

产联所属工会有三分之一都举行年会。只有两个工会例外，它们每3年开大会一次，所有其余的各工会，每两年开大会一次。

产联认为“有关工会财务状况的谣言，大概远远多于有关工会制度其他问题的谣言”。产联研究了薪金、会费和入会费的事实之后，在它的出版物中的结论说：“再没有别的组织能够以这样低廉的代价供应它的会员这样广泛的服务

了。……产联各工会并没有财务上的秘密。每一个会员都可以完全知道全部基金——地方的或者是全国的——的用途。产联是一个服务机构而不是一个赢利机构。”

劳联如果也能发表关于它的所属工会这一类活动情况，那将是有价值的贡献。

**工会职工的薪金** 布朗大学教授菲利浦·塔夫脱曾经研究过1944年工会职工的薪金，这当中包括产联和劳联的职工。他发现大多数地方工会的职工薪金，是直接或间接和会员的收入成比例的。他作出结论说，甚至领取专职薪金的一些地方工会职工（有专职薪金的职工不到一半），“人们也不能说他们的薪金是很高的，他们的薪金就是超过他们所领导的会员的收入，也超过得很少。”

关于全国性工会的职工，他发现产联有59%，劳联有21%，每年收入不足4,500美元。

塔夫脱教授作出结论说：“一个小商会的干事或一家中等公司的管人事工作的职工，其收入多半要等于或超过一个大型的国际工会的领袖。”（“哈佛商业评论”1946年冬季号）

## 劳联在1945年

劳联1945年没有举行年会，它发表了一份报告，即“1945——划时代的一年”来总结它的活动。

它报告它的会员人数已达6,931,221人，比上一年增加124,000人。收支相抵盈余200万美元以上，福利开支近2,400万美元。

劳联任命大衛·杜宾斯基为执行委员会委员（因为第

十届副主席爱德华·弗罗尔逝世),同时任命新加入劳联的矿工联合会的主席約翰·路易士代替国际机器工人工会主席为执行委员会委員,因为国际机械工人协会拒絕交納为反对产联吸收会员运动而征收的特別費,曾被停止会籍。

劳联估計到美国在战争时期中所表現的生产能力,認為充分就业和提高生产是有希望的,因此呼吁政府提供必要的基本經濟統計、准备实行公共工程計劃、制定联邦住宅計劃、采取对一切人提供充分及平等的教育机会的措施、对科学研究和科学家訓練也应有适当的措施。

在国内立法方面,劳联报告了它在战争中所曾反对的种种法案,主要是:200件反劳工法案;征工;很多的移民法案;平时軍訓。

它支持的是:邮工和其他联邦及哥倫比亞区雇員增加工薪;繼續实行物价管制;社会保險法案的修正案;全国保健法案;联邦对教育、道路、河流和机場的补助;公平就业实施委员会;反对人头稅及反私刑法案;联合国;对英貸款;充分就业;联邦住宅計劃;每小时最低工資0.65美元的法令。

## 劳联1946年年会

劳联第六十五届年会,1946年10月7日至17日在芝加哥举行。出席代表約650人。

截至1946年8月底止,劳联的会员总数为7,151,803名,比1945年增加220,587名。年会注意到在南方吸收会员运动的结果,号召要繼續吸收新会员,使劳联会员总数达到1,000万人。

1944年年会以来,劳联批准成立了4个新的国际工会,即:办公室雇員国际工会;全国邮政督察員协会;全国农场工人工会;广播导演同业公会。

举行年会时,和劳联中断关系18年之久的铁路揚旗手兄弟会重新加入劳联。

出席这次年会的工会中最大的10个工会,根据截至1946年8月31日为止的財政年度內,它們按會員平均人数向劳联繳納的款項推算,它們的會員人数有如下表:

貨車司机工会	625,000
木匠工会	600,000
矿业工人工会	400,000
电气工人工会	330,000
旅館和餐館雇員工会	287,300
妇女服装工人工会	250,000
磚瓦搬运工人和小工工会	241,700
鍋爐制造及鉄船制造工人工会	241,700
铁路職員协会	229,200
鉛管和暖气设备安装工人工会	200,000

关于工会問題及全国立法方面的決議,是遵循着1945年报告所指出的路綫作出的。关于对外政策方面,年会的行动反映了执行委员会的报告。这个报告贊同共和党一貝尔納斯的对苏“强硬”政策,抨击苏联“依靠帝国主义政策及侵略政策来擴張自己的权力”。

**反赤路綫** 恰如劳联自1917年俄国革命以来历年年会一样,这一届年会也采取了反苏的立場。曾任全国市民联合会(已解散)代理主席的馬太·窩尔(那联合会当时曾支持高尔察克海軍上将的反革命軍反对苏維埃政府),現在控

制着年会的議案审查委员会，提出了慣常的扣紅帽子的报告。

关于和約的決議宣称，苏联“所寻求的不是自由，而是奴役他国人民的生命及国家。”国际劳資关系委员会主席窩尔声称，产联所参加的世界工联，“是由俄国独裁政府所設計的”，“已証明为协助俄国擴張主义外交政策的一个代理机关”。他又說，“俄国共产帝国主义”的“侵略”，已經“在北極和爱琴海之間毁灭了11个国家的独立”。在他的报告的另一段里面，他又提到“俄国的奴役性和帝国主义性外交政策”，宣称俄罗斯人民是处在“封建主义的束縛和奴役制度”之下。20年前，窩尔用了同样的論点和类似的語句，来反对美国在外交上承認苏联。

大会所通过的执行委员会的报告，也用了希特勒和戈培尔所曾用过、現在赫斯特报系报纸所常用的語言，来攻击苏联的外交政策。它甚至宣称“苏联及其統治下的与它‘友好’諸国，目的不在締造和平，而在利用和平的講壇，和利用被征服領土的占領，来扩大共产党的控制，和扩展一种历史上最殘暴和血腥的專制主义。”

**与西班牙的关系** 一个呼吁与西班牙法西斯政府断絕邦交，承認共和国流亡政府的決議，被提交执行委员会处理，但执委会显然不願大会采取明确行动来譴責佛朗哥独裁。

**拉丁美洲劳工关系** 拉丁美洲8个国家兄弟工会的17个代表向年会致辞，大都強調取得劳联支持他們反对他們地区劳工运动中所謂“極权”傾向的重要意义。

劳联秘書兼司庫乔治·米尼在答謝拉丁美洲代表的賀詞时說：“另一类型的独裁者正在以貪婪的眼色”注視着这

些国家。这是暗指苏联。劳联在拉丁美洲諸国的目标，看来是要协助打击拉丁美洲劳工联盟。另有一个和它对立的、可以执行美国国务院政策的劳工組織联合会。

**国有化** 年会連对最温和的基本企业国有化政策都拒絕贊同。大会否决了一个由鑄工和翻砂工人工会提出的、促請“政府将所有矿場、交通及公共事业”收归国有和“一切銀行国有化”的提案。

**劳工为爭取和平而合作** 另外一个被否决的提案，是由一个波多黎各的代表提出的，这个提案敦促执行委员会“邀請产联及其他独立工会的重要領袖，举行圓桌會議，考虑拟訂美国工会会员所共同贊同的外交政策計劃，使他們能够对本国在世界和平与社会安定方面所作出的努力提供最好的合作。”

**非美活动委员会** 劳联几年来的年会都贊成美国众議院非美活动委员会——原名叫做戴斯委员会，后来又称为伍德—兰金委员会。主要的是因为这个委员会曾攻击产联和共产党，却完全没有揭露美国的法西斯运动，劳联执委会宣称这委员会“已做了一些卓越工作”，但并未說明那些工作到底是什么。年会一致贊成这一报告。

**反对政府管制** 共和党全国委员会的机关报“共和党新聞”1946年11月号，突出地报道了劳联年会“譴責民主党政府的种种管制”的活动。它說年会的行动“是对政府竭力企圖保持对全国經濟生活控制的猛烈攻击”。它所指的是年会的—一个決議要求立即取消物价管制（房租除外），并撤消全国工資稳定局。

**公平就业实施委员会** 年会重申支持公平就业实施的立法，但也通过了执委会的一个报告，这个报告抨击国会內

所提出公平就业实施委员会法案是一种“强迫性的政府调节”。换句话说，劳联反对任何能使工会自身歧视黑人的行动成为非法行动的公平就业实施委员会法令。执委会报告中宣称，这一受到广泛支持的永久性的公平就业实施委员会法案将会“剥夺工会运动的自治权”。

**工会中的种族歧视** 年会关于这个问题通过了一个决议，谴责“一切工会，国际的及地方的、中央的和各州的工会的”歧视行为，认为这些行为“是伤及劳工组织根本的分裂性、破坏性的罪恶”。但年会仅仅呼吁工会“建立反歧视委员会，以讨论方式及散播宣传品方式教育会员，使他们认识到因种族、宗教信仰、膚色、血统及祖籍的不同而引起的歧视对于我们美国民主制度及世界和平的危险性。”这个决议也好，年会的其他决议也好，都没有接触到因政治哲学或者政治信仰而有所歧视的问题。

**工资政策** 执委会向年会所作的报告，把1946年物价的高涨归咎于产联，说这“对于整个经济有着极大的恶果”。报告又吹嘘说，劳联和雇主举行了数以千计的工资谈判，而未采取罢工手段。报告还说由于工资谈判的结果，“不必经过罢工，就已能使600万以上的美国工人全年收入增多了10亿美元以上。”它可没有指出这些谈判之所以成功，大部份是因为产联在大规模生产的工业中进行罢工的缘故。

**各工会对劳联按会员人数上交费用的增加** 尽管较小工会的若干领袖努力反对（他们建议对劳联缴费应一律平等），年会还是通过了增加按会员人数计算的每月上缴费。从此之后，国内工会及国际工会会员在20万人以下的，以每人0.02美元为准，大工会则以0.015美元为准向劳联缴费。直属劳联的联邦工会及地方工会，按每人0.36美元缴费。

## 产联在1945年到1946年

产联在这两年中的發展，大半已收載在产联主席菲利普·莫莱向第八届全国年会(1946年11月)的报告里。1945年由于战时铁路交通拥塞，产联沒有举行年会。报告中所提到的若干重要問題，大致如下：

**組織** 截至1946年6月30日为止的两年間，在全国劳工关系局主持的集体談判代表的选举中，产联的工会胜利了3,856次，所得总票数为613,936票。

在第七届和第八届年会之間，有两个国际工会加入产联，即：酒类、面粉、谷物及无酒精飲料制造工人国际联合会和美国石印工人联合会。

“目前我們已有40个国际工会、全国性工会和組織委员会，以及屬于产联的396个地方性产业工会”，此外还有280个产业工会理事会，包括36个州理事会。

**退伍軍人委员会** 报告指出，截至1946年9月，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美国退伍軍人达13,538,000人，还有230万名青年男女仍在軍中服役。据估計，自1940年以来參軍的产联会员約达150万名。“虽然这些会员不会完全回到他們原先的工作崗位和原来的工会，但我們相信目前产联里面的退伍軍人总数已超过这个数字……除了仍在軍隊里面的会员不算，会员当中約有20%是退伍軍人。”

上述报告討論到产联退伍軍人委员会反对退伍軍人不論其服役時間之長短而享有絕對就业之权利(或叫超年資)这一意見，回顧了法庭关于否定这种权利的判決，并認為退伍軍人应在現行的集体合同中所規定的条件下复职。报告

里說，按照这些判決，退伍軍人的“服軍役時間得到充分承認，他的全部服軍役期間都算作工作年資。”

退伍軍人委員會也替退伍軍人要求假期，它認為“既然服役時間被認為等于在廠就業年資，則退伍軍人應同樣享有非退伍軍人的假期。”結果，“差不多在每件有關退伍軍人假期的案件里，都能够獲得有利的仲裁或達成附加協議。”

这个委員會也支持一系列的立法措施。它曾贊助“士兵權利法案”、退役前補給假期法案、社會保險法案的若干修正條款，和全國軍人人壽保險的修正案——使維持人壽保險更有利於退伍軍人。

關於它和退伍軍人團體的關係，報告里宣稱“美國軍團”的新任全國總司令曾“花了相當的時間，煽動退伍軍人反對工會。然而他是徒勞的。多數退伍軍人看穿了所謂超年資的虛偽性”。

**社會服務委員會** 戰爭結束時，產聯全國戰爭救濟委員會改名為“社會服務委員會”。據報告，在戰爭的幾年中，產聯“曾捐款1億美元以上給全國戰爭基金會、社會金庫及美國紅十字會。僅僅去年一年，產聯就在兩次運動中募集了約3,500萬美元，其中2,000萬美元用於盟國戰時救濟、士兵救濟及社會福利機構，1,500萬美元贈給紅十字會。……

“在整個戰爭中，這個委員會與勞聯一道實施了數達1,000萬美元的勞工國外專門計劃。這些計劃，由津貼挪威及中國的地下運動到為印度購買顯微鏡、為意大利購買農業工具，曾在15個國家里面進行……今年我們的專門計劃費用達225萬美元，支援12個國家。”

在國內，產聯通過這個委員會擬定的方案，“參加了解決人民保健和福利需要的社會計劃。人數日益增多的產聯

會員，在至少 333 个城市的公立及私办的社会服务机构的董事会和委员会里，表达我們的观点和哲学。这个委员会已在 44 个工业地区成立了工会諮詢计划处，将产联會員及其家庭的个人厂外生活中的問題，提請这些服务机构的注意，以求迅速有效的解决。”

通过它的月刊“产联公民”，“通过其他出版物、无綫电广播节目、展覽、小冊子、招貼、傳單、大会、演講会等等方式，这个委员会已經使产联接触到遍布全世界的美国社团的千万公民了。”

**公众关系** 报告里說：产联的公众关系计划在这两年中已吸引了报纸和无綫电的广泛注意。在全国性的公众关系竞赛中，参加的各种团体数約 300，产联却得到了美国公众关系协会的特奖，因为产联“1945年在公众关系方面有突出的成就”。

但是报告中指出应克服的最大障碍是下一事实：“制造輿論的主要工具——报纸、广播、电影等——是由大公司控制的，它們傳統地敌視工人的經濟要求，而單靠工人所繳費用支持的运动，又因为財力有限，不能和这些富有的集团的龐大的广告宣传以及費用浩大的公众关系计划来竞争。”

## 产联1946年年会

产联的第八届年会是1946年11月18至22日在新澤西州大西洋城举行的。参加的代表共有 585 名，代表着約 600 万工人。最大的工会，按照派出代表的数目排列，是：鋼鐵工人工会、汽車工人工会、电气工人工会、紡織工人工会、开采冶煉工人工会、成衣工人工会、橡胶工人工会。据鋼鐵工人

工会的报告，該工会納会費的會員总数是 878,000 人，此外还有 48,000 人免納会費的未算在內(其中包括 41,000 人現服軍役)。汽車工人工会的已納会費的會員，根据 1946 年 10—11 月交費情况計算，約有 815,000 人。

**政策的宣布** 按照报纸所刊载的地位来判断，年会最重要的行动，是年会一致通过执行委员会所提出的关于产联对共产党及其他政党的态度的建議。

宣言里說：产联作为一个美国团体，“在我国及我国人民的利益以外，自己并无其他利益”。它說：出席年会的代表“抨击并反对共产党或其他政党对产联事务所作的种种干預”。但宣言并没有指出什么明确的“干預行为”。

決議中关于有些宗教性組織，如天主教工会联合会干預产联事务的事，却只字未提，其实这个組織在幕后非常活跃，竭力要产联通过更激烈的反共反苏決議。

莫萊主席解释說，宣言的目的是要駁斥“报纸所載和国内到处謠傳的所謂这个組織……是为共产党控制的团体的說法”。

但是他宣称決議案“不能了解为鎮压措施，也不是要进行一些鎮压性質的行动，……作为产联的主席，我希望大家明白，在我們的运动中，我是坚决反对任何方式的鎮压的。对于这一点我們應該明确。”

反动报纸希望产联在这个問題上引起大分裂，但是它們失望了。資本家的报纸大都咒罵莫萊主席沒有帮助借这个問題来分裂这个組織的运动。

**产业工会理事会的限制** 执行委员会在年会中宣布，关于对付市(和州)产业工会理事会違反政策的事，他們一致通过了一系列对原来規則的修正案。新改的一条規則規

定理事会“应把它们的活动和声明限于与当地或该州有关的问题，和限于全国产联所通过的一般政策的问题”。又规定理事会“不得派出代表参加或捐款给产联所未认可的全国性组织”，但可通过产联正常途径“在任何时候对任何问题”向产联全国委员会提出建议。

这个行动被解释为限制某些城市的产业工会的活动，据说在那些地方工会里左翼分子影响很大。

**反禁令行动** 年会开会时，正好是矿工罢工开始的那一星期，因此年会谴责使用联邦禁令来禁止矿工联合会（属劳联）的活动，并宣称必须“粉碎”某些法官要使诺里斯—拉加地亞反禁令法案失效的企图。决议案又宣称反对州法官为干预工会活动、打击罢工和阻止工会进行和平纠察而使用禁令。年会宣称反禁令法必须载入各州的法典。

**非美委员会** 和劳联赞成众议院伍德—兰金的非美委员会的工作相反，产联年会宣称这个委员会“继承了马丁·戴斯的可耻传统”。它“已说明美国生活上每一种民主和进步运动都难逃它的恶毒污蔑。在另一方面，它却在无视甚至实际上鼓励着美国法西斯如杰拉德·史密斯等的活动。……它攻击犹太人、黑人以及与密士失比州众议员兰金及其伙伴的顽固信条不相符合的少数民族和团体。……第八十届国会把这个委员会复活起来，对于美国人的公民权利将构成一大打击，对于法西斯性质组织则是一种鼓励。”

**民主的保卫** 年会重要决议之一，就是重新促使产联及其会员投身于“为一切美国人（不论其种族、膚色、宗教信仰或血统）能充分享受一切权利而斗争”。决议案呼吁美国司法部长对那些向任何美国人施行恐怖活动、企图剥夺任何一群美国人的基本宪法权利的各州各地官员及暴徒，都

要把他們作为違反公民权利法案的人来大力提起公訴。決議案要求：

1. 立即通过有效的联邦、各州及各市立法，以保證公平就业措施。

2. 立即制訂联邦反私刑法案。

3. 立即制訂州法案及对哥倫比亞区制訂联邦法案，宣布歧視及隔离为非法。

4. 制訂联邦法案及州法案，取消一切因种族、膚色、宗教信仰或血統不同而引起的限制。

5. 联邦撥款給各州时应規定各州須提供适当的反对种族歧視的保證。

6. 制訂有效的联邦、各州及各市公民权利法，和保證普选权利的法律。

7. 華盛頓參众两院应廢除使黑人記者无法列席記者席的障碍。

年会通过应把密士失必州參議員比尔波逐出美国參議院，因为他“是劳工的敌人”，而且“公开散播反犹太主义和对黑人及原籍外国的美国人的仇恨”。

另外一个有关犹太人的決議案宣称：“我們必須做到使反犹太主义、反种族的行动和鼓动成为一种罪行。”

**对外政策** 关于对外政策的关键性決議，在議案审查委员会一致通过，然后由年会差不多一致通过。它宣称“我国及人民必須全力支持联合国”，“各大国在对于肃清德日法西斯殘余及完全解除其武装問題上，和在完全取消成为希特勒及日本天皇軍事侵略經濟基础的卡特尔問題上所达成的協議必須付諸实现。”

它也要求与西班牙及阿根廷断絕外交及經濟关系，因

为这两国是“世界法西斯主义的温床”；它要求联合国从速采取步骤，实行“逐步普遍裁军”；它主张殖民地及经济落后国家应有自决权及自治权；要求美国及其它国家应立即停止干涉中国；要求联合国善后救济总署应继续活动，把粮食、贷款及其他援助送给“急需的盟国”。但这些援助不应作为“强制或影响贫困的自由人民，使他们不能够实行他们的自治权的一种手段”。

决议也要求国际管制原子能，管制机构应具有充分的视察权，同时应把原子武器列为非法。决议案说：“如果我们想要得到和平的话，必须停止储存原子弹。”

决议最后一点主张必须实行罗斯福关于战时盟国（美、英、苏）友好团结的基本政策。“我们反对任何一种使美国参加任何会破坏三强团结的集团和同盟的建议”。

**工资政策** 年会宣称，目前有千百万美国工人“完全不能够得到维持最低限度生活的必需品”。在目前情况下面，在物价日益增加而利润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峰时，“美国企业界必须通过集体谈判实行增加较多的工资。美国人民必须保持购买力，和生活过得去的工资，以便扭转我们所面临的发展迅速的經濟悲剧”。

**其他若干决议** 另一些重要决议，就是：支持南方的组织工会的活动；要求公平纳税政策，减轻收入不多的人们的负担；抨击修改和损害全国劳工关系法案的种种企图；重申实行反对征收人头税的斗争，和反对其他限制投票方法的斗争；通过援助退伍军人的10条纲领；号召废除史密斯—康纳利法案（即战时劳资纠纷法案）；反对平时征兵，敦促美国职业介绍所成为联邦机构；支持房租管制的保持和加强；完全支持产联政治行动委员会。

**職員** 大会一致选举菲利浦·莫萊連任(这是他个人7次連任)主席,詹姆斯·加萊連任秘書兼司庫。从一个工会中选出两个副主席,这是产联历史上所未見过的,这两人是汽車工人工会主席华尔特·路德和現任汽車工人工会副主席尔·杰·湯瑪士。

所选的其余7个副主席是:橡胶工人工会的布克馬斯脫、航运工会的約瑟夫·庫兰、电气工人工会的阿伯特·弗茲吉拉德、造船工人工会的約翰·格林、鋼鉄工人工会的阿兰·海伍德、紡織工人工会的爱米尔·里夫、成衣工人工会的弗兰克·罗森伯魯姆。

### 号 召 团 結

剛在1946年12月7日煤矿罢工停止之前,产联主席菲利浦·莫萊致函劳联領袖和鉄路工会領袖,要求他們联合起来共同对付資本家在經濟、立法及司法方面日益增長的攻勢。

这是長久以来任何一个劳工領袖所發出的团結号召中最重要的一個。莫萊这封1946年12月5日的信件中說,“过去10年来所获得的”所有社会的、經濟的和立法的成果“已經遭到極大的危險”。最近法院对美国矿工联合会所下的禁令和所科的报复性罰款只不过是第一步。

“美国劳联、产联和鉄路工会的会員們,要求消灭他們所面临的不能容忍的条件,要求对現在向他們进行的凶猛攻击进行防御。只有这3个劳工組織团結起来行动,才能够获得出路。这样的一致行动是非常必要而且是極其重要的。”

莫萊呼呀勞工界一致行動的号召，得到全國各工會（包括勞聯的地方組織在內）的支持。有若干城市和某幾個州已組織了聯合的立法機構。汽車工人聯合會（產聯）的國際執行委員會於12月18日贊成這建議，号召三大勞工組織舉行會議，並号召籌募聯合罷工基金，同時成立一切勞工團體發生職權糾紛時的仲裁機關。

差不多兩個月後，勞聯執委會於1947年1月31日，拒絕了產聯提出的立即聯合行動以應付緊急局面的這一建議。它卻去建議兩個組織可以討論“建立統一組織的問題”。勞聯對於緊急局面完全不採取任何的合作行動。

### 在南方發展工會的運動

勞聯和產聯在1946年都特別努力要在南方諸州組織工人。它們明白南方的工人的較低工資和缺乏組織，都是對其他各地工人的經常威脅。

差額工資是能夠廢除的，這一事實在戰時的煤礦業、石油工業及航空工業中已經被證明了。但在南方若干主要工業部門裏面，它卻還存在着。例如，在橡膠業差額工資是25—30%，在棉紡業約為15%，在家具製造業約為30%，在木材業為30—40%。在機器工業，正常工時中每小時工資在南方1945年為0.83美元，而全國各地則已是0.98美元。成衣工業工人每小時工資，在南方為0.55美元，在其他各地為0.69美元。

產聯已經對南方組織運動的問題討論了幾年。但是一直到1946年3月執委會開會後，才宣布正式展開這一運動。

勞聯受了產聯行動的刺激，在1946年4月22日也由格

林主席宣布展开南方工会运动。他描绘这是“工会运动在南方从未采取过的最紧张的组织活动。”劳联的目标，是吸收会员约100万人。5月11日在北卡罗来纳州阿许维尔地方举行第三届南方劳工会议(每两年一次)时征求会员运动就正式开始。正如产联一样，劳联号召在纺织、家具、木材、橡胶、化学、罐头、钢铁和石油各部门工业中推行这个运动。产联也强调在白领工人、农村工人、造船工人及农业加工工人当中进行组织活动。

两个组织都企图吸收在田纳西州橡树岭原子弹工厂(由田纳西伊斯特曼公司、联合碳化物和碳公司、蒙桑托化学公司三公司掌管的)的4万工人。第一个工厂的工人在全国劳工局的投票中赞成不加入工会；第二个最大的工厂(联合碳化物和碳公司)，工人们选择了产联做他们的集体谈判的代理机构。第三个单位(蒙桑托化学公司)，由劳联赢得了选举。

劳联开展的是什么样的工会运动，可以从1946年5月12日阿许维尔南方劳工会议寄给“纽约时报”的报道中看出来。它说：“从今天的发言里可以知道，劳联主要控诉的是南方产业界及其雇员们的保守主义。”格林主席称赞南方工人，说他们“和产联的外国哲学毫无相同之处”。

产联对这污蔑的回答，是宣布它的组织者中，85%是来自南方的，75%是退伍军人，他们全部曾在与产联订有合同的工厂中工作。

两个组织都就南方组织工作的进展作了临时报告。劳联执委会向年会提出的报告(1946年10月7日)揭示了如下的结果：征得会员12万人，新的“集体谈判关系”已建立了900处。在全国劳工关系局的选举中，劳联得到225次胜利，

此外将参加的竞选还有300次。后来在1947年1月底發表的一个报告,声称在征收会员运动中已征得会员27万名。

1947年1月底,产联报告自从它所属的工会5月在南方开展运动以来,已在全国劳工关系局的选举中,得到333次胜利,失败65次,已报名参加但尚未举行的选举205次,已经在550个以上的南方工厂中进行了吸收会员运动,新会员总数达15万至175,000人。

在获得胜利最多的和获得工人最多的工会中,包括产联所属的强烈反对种族歧视政策的工会,例如食品及烟草工人工会,毛皮工人工会。

一些南方资本家因为有全国劳工关系法案的规定,不能直接攻击这些工会,于是采用匿名办法,印行了“战斗的真理”和“喇叭”这两种散布仇恨的出版物来进行斗争。这些出版物没有正规的定户,都是由雇主津贴,并偷偷地放到佐治亚州馬康地方比伯制造公司的工人的邮箱,或是产联正在进行吸收会员运动的工厂的工人邮箱里。这些出版物都是攻击产联、黑人、犹太人和天主教徒的。

南方諸州产业理事会、佐治亚工业联合会及其他资本家的组织,也设法鼓动它们的会员反对产联的组织活动。

有些地方资本家用暴力和恐怖行动来阻止工会组织活动的开展。截至1946年年底,已有18个产联的组织者,遭到公司雇用的暴徒殴打,其中3个在佐治亚州哥倫布地方。据“联合通讯社”报道(1946年10月8日),有一个厂里,工头“宣布凡是打了工会组织者的雇员,给予50美元的奖金,所有罚款及医药费完全由雇主负责。”

佐治亚的三K党则招收党徒,募集基金来打击产联。法西斯哥倫比亞会徒也由佐治亚工业家资助,以便协助打

敗工会的組織活动。佐治亞州大西洋城的“爱克司普西純棉紗厂”就是雇用了以哥倫比亞会徒为首的暴徒队，破坏了一次罢工的。

佐治亞州一个市鎮，有一个黑人参加了劳联的工会不肯退出，就被迫去职而且被打。11月里，一个劳联的組織者罗伯特·瓦尔克在佐治亞州湯瑪斯頓遭到4个持有鉛头皮棍及刀子的人的襲击。

关于产联所遭到的暴行，它的南方工会运动主持人范·畢特納宣称：“关于这一方面最恶劣的事之一是：执法的官員在若干地方显然与資本家有密切的勾結，或者对于組織者及工会會員被毆打的情况忽然变得一无所知。”

在1946年夏天，阻碍南方組織活动的因素之一，就是全国劳工关系局因为国会不肯撥給足够的經費，不得不大大裁員。这就使工厂的选举及听証会进行得非常緩慢。南方的資本家們遇到安排听証会時間，也用拖延战术来阻撓劳工局少数職員在南方的工作。

## 铁路員工取得的成就

据全国仲裁局1945年的报告，铁路工人越来越趋向于要求“全国性的工会組織具有更大的代表性”。公司工会<sup>①</sup>已經差不多完全消灭，即使一度在各技术工种中很有势力的也几乎不复存在了。

只在10年以前，各技术工种中的公司工会还占全部铁路里程約30%。到1945年，“公司工会”的里程，在4种技术工种中已降至1%，在其他方面已降至2—4%了。

<sup>①</sup> 即完全在資方控制下的工会。——譯者

**會員** 一級鐵路1946年全部雇員136万人当中，約有1,156,000人是工会會員。据4个列車人員兄弟会（独立的）报告，1946年年底的會員数字如下：机車司机工会，80,500；机車司爐工人工会，115,099；鐵路乘务員工会，218,790；鐵路列車長工会，39,825；总計454,214。

劳联所屬的铁路工会會員1946年人数如下：铁路職員协会，229,200；养路工人工会，144,100；火車司机协会，100,800；司爐及加油工人工会，58,100；鐵路电报員工会，30,000；鐵路邮运工会，22,700；臥車侍者兄弟会，10,000；北美扳閘員工会，9,200。

而約有18,000名會員的鐵路揚旗手工会在1946年重新参加了劳联，它于1928年被劳联停止会籍，但始終未被开除。

**工資的增加及綱領** 1945年对日胜利后不久，各铁路工会即向公司提出增加工資的要求。各个列車人員工会要求每日增加工資2.5美元，非列車职工則联合提出要求每小时增加工資0.3美元。仲裁当局經過根据鐵路劳工法进行的、通常是曠日持久的討論后，于1946年4月3日核定每小时增加工資0.16美元，这是上述工会所不能接受的。

在个别的場合，司机及乘务員要求再度增加工資。杜魯門總統于1946年5月22日提出妥协方案，企圖在最后一分鐘阻止全国性罢工的爆發。但是当罢工被击败后，鐵路員工每小时只增加了工資0.185美元（由1946年5月22日起）。由1月1日至5月22日这个期間內，則每小时追补調整費0.16美元。鐵路員工全年所获增加工資总数約合68,400万美元。

38个铁路工会領袖曾于1946年12月1日在芝加哥开

会，号召劳联及产联支持各铁路工会提高工资、缩短工作时间、改变工作规则的新运动。为着防止上次要求增加工资运动中“我们队伍里面分化的重演”，这些工会领袖决定“这一次，所有21个工会必须巩固地采取一个各工会会员的全国一致的纲领。”

**养老金及失业津贴** 各铁路员工兄弟会在1945和1946年中，率先要求修正铁路退休法和失业保险法以改进其中的规定，修正案在第七十九届国会中的最后日子里通过，自1946年7月31日起生效。全国各界把这些修正案赞扬为美国从所未有的社会保险措施。内容大致如下：

铁路员工的遗族应受保护。65岁以上的寡妇，18岁以下的孩子，或无靠的父母（没有寡妇或孩子），每月可得到平均比社会保险法规定的金额约高出25%的补助金。如遗族尚无立即获得每月津贴的条件，可以总的取得一笔抚恤金。

完全和永久丧失工作能力的员工，凡工龄已达10年（从前为30年）的，现在可得全部养老金。凡是因伤再不能从事正规铁路工作的员工，有20年工龄的，可领全部退休金。10年工龄的最低限度残废津贴现在每月是30美元。

除了只作了很短期工作的人以外，最低限度的退休金提到每月50美元。女工60岁，男工65岁，即可领全额退休金退休。

修改后的铁路失业保险法，已首次提供疾病津贴。疾病津贴及女工分娩津贴与失业津贴同。

最高限度的失业津贴，由每日4美元增至5美元。最高津贴期由每年21个星期增至26个星期。

法案包括全部铁路员工。脚夫和车站招待员因此也包括在内。

退休稅，每月薪金 300 美元以下稅率由 3.5% 增至 5.75%。1949、1950 和 1951 年，稅率將為 6%，1951 年以後，則為 6.25%。雇主的稅額也等量增加。

失業、疾病、分娩津貼提高，則不再另外抽稅，根據失業保險法只由雇主支付的 3%，依然繼續交納（關於鐵路工會發展更詳細的情況，見勞工研究協會的月報“鐵路簡報”）。

### 工會中的女工

截至 1946 年 11 月止，加入工會的女工人數約為 350 萬（據全國婦女工會聯盟估計）。當時女工總數為 1,671 萬人，故只有約 20% 的女工參加了工會。

1945 年擁有 4 萬以上女工會會員的工會，有下列的幾個：

電氣、無線電和機器工人工會（產聯）	280,000
汽車工人工會（產聯）	275,000
婦女服裝工人工會（勞聯）	250,000
男子服裝工人工會（產聯）	200,000
紡織工人工會（產聯）	175,000
電話工人工會（獨立）	150,000
鋼鐵工人工會（產聯）	75,000
鐵路職員協會（勞聯）	75,000
零售及批發工人工會（產聯）	75,000
紡織工人工會（勞聯）	50,000
麵包、糖果工人工會（勞聯）	50,000

這是美國婦女局根據工會報告而作的估計。

以男女工人同工同酬為工會正式政策的大工會，有汽車工人工會（產聯）和電氣工人工會（產聯）。

**年資** 年資問題對於女工來說是個非常重要的問題，因為現行制度的目的就是要按照就業年限來保護工人的工作權，並防止在停職、提升和重僱中的歧視。

據美國婦女局1945年研究工會合同的結果，五分之四以上對男工和女工有同樣的年資規定。五分之一的合同，則對女工另有年資規定。

除了在工會合同中載有對男女工人同樣的年資規定之外，汽車工人工會（產聯）和電氣工人工會（產聯）都給它們的地方工會介紹了包括有一般非歧視條款的典範合同。電氣工人工會這樣介紹說：“工資、工作時間或其他就業條件不因性別或結婚與否而有所不同。”產聯的食品、煙草和農業工人工會也作了同樣的規定。

然而甚至在对男女工人的年資毫無差別待遇的工會中，戰後時期也發生了特別的問題。當工廠裁減人員時，大多數新僱用的女工被停職了，因為她們沒有積累到足夠的年資來保持她們的工作。當工廠減產而從兩班、三班制減回到一班制的時候，僱用的女工就減少了。

**女工做工會職員**，雖然好些工會有著數目不小的女工會員，但是女工成為工會職員和組織者的，仍是為數很小。汽車工人工會（產聯）1946年年會出席代表2,600人當中，只有57個是女性，但那時這個工會會員約有三分之一是女工。婦女服裝工人工會（勞聯）的會員，雖有三分之二是女工，但在總執委會中却只有一個婦女。

1946年，勞聯和產聯的執委會里都沒有一个婦女。截至1946年底，美國出席世界工聯的代表團中也沒有一個婦女。

大工會里面，由婦女任主席的一个也沒有。前任聯邦

职工联合会主席的爱莲纳·纳尔逊当这个组织与州、县、市工作人员工会于1946年合并后，即改任公务员联合会（产联）的秘书兼司库。

电气工人工会（产联）曾于1946年10月宣布，已推伊丽沙白·莫尔任第一个女性的国际代表。作为电气工人工会第4区工会秘书的鲁丝·杨，是这工会的全国委员会的成员。加利福尼亚州的露意沙·莫连诺是食品、烟草和农业工人工会（产联）的3个国际副主席之一。

## 劳工的报刊

美国工人运动出版的报刊，约在700种到800种之间。虽然主要的报刊是由国际工会所发行，但是更多数量的报刊，则是市工会和州联合工会（劳联）、产业工会理事会（产联）和地方工会所有的。

劳工报刊的大小和形式有各种不同，从正规的8栏全张报纸或正规杂志直到各种其他开本都有。劳联的国际工会和铁路工会大部分出版月刊，但产联的工会则喜欢小型周刊。在这方面约有150种刊物。

市报和州报，不论产联还是劳联，大约小报和全张大报各占一半。这些报刊大多是组成工会理事会或联合工会的工会集体所拥有的。此外还有一些是私有的，但它们所代表的工会所支持。后一种形式在劳联出版物中较常见。

还有另外一种“劳工报刊”是劳工运动外围的一些组织拥有的，它们一般地表达出劳工的希望和愿望。

除了这些种类的报刊之外，还有几百种小型出版物，大部分是地方工会出版的，每月发行一次。尽管这一类报刊大

部分都是由复印的傳單到4頁的小报，但是有几种却是大工会办的，例如汽車工人工会(产联)福特600号地方分会办的一种即每周約銷行7万份，簡直像許多小型国际工会的机关刊物那么大了。

主要的全国性报刊是劳联的“美国工联主义者”月刊、产联的“产联新聞”周刊和15个标准铁路工人組織每周出版的4頁报纸“劳工”。

为这些报刊服务的主要通訊社是存在了27年的合作社性質的联合通訊社，它每天从紐約和华盛顿分社發出新聞稿和特写，又由底特律每周發出报道一次。参加这个通訊社的有产联和劳联約250种以上的主要报刊，通訊社每半周向这些报刊發一次漫画和新聞照片。

同盟工人新聞社是1941年創办的，当时的目标是为美国工人报刊搜集外国新聞的机构，对日作战胜利后日益成为工人运动中的重要組織了。它在全世界各地都有記者，供应来自国外的新聞稿，正像联合通訊社供应国内新聞一样。1946年11月同盟工人新聞社与联合通訊社談妥，通过联合通訊社联合發新聞，这样就使得訂閱联合通訊社新聞稿的报刊可以每天接到同盟工人新聞社的新聞，而不是每周接到一次了。

工人报刊还有別的新聞供应單位，包括劳联和产联的每周摘要簡刊，以及几家小型的私人举办的每周新聞供应社，对工人运动的各种特殊階層提供各种特写及有限的新聞报道。还有一些其他組織，主要是宗教性的反对歧視团体，免費供应工人报刊圖片和文字材料。

許多劳工报刊訂閱了油印的各种新聞月报，如劳工研究协会編的“經濟札記”和“铁路簡报”。

## 工会的团体保險

通过集体談判而施行的团体衛生及保險計劃，在过去两年間大大的增加了。这个时期的特征是：团体保險在复員时期繼續不断增長，而且加速地向工会主办的計劃的方向發展。

在美国有組織的工人近1,500万人中，約有400万人在1946年年底已經通过集体談判的協議而实行团体保險。这就是說比1944年增加了約100%。

这是工会服务社的估計——这个营业所是保險統計師和顧問們的組織，它的專業是协助工会来談判团体保險与养老金計劃。服务社是一个顧問性的机构，它不是保險公司，它說由于它的协助，劳联和产联的工会到1946年年底已有80万工人享受这种团体保險。

**工会保險計劃** 关于补助和管理团体保險計劃的3个基本方法，其概要已見“劳工实况”第七卷。这样的計劃本来是由僱主所控制和管理，在大多数場合是职工出錢和僱主补助的。在工会要求的压力下，僱主們于1943年开始日益負担了更多的經費。由工会控制和管理这些計劃这一有意义的轉变，是从1944年开始，而在过去两年里大大加速了的。

矿工联合会要求工会管理福利基金的事情，于1946年5月大大引起社会注意。但是这种基金实际上已經存在，并且从1944年起就日漸扩大，虽然并未引起普遍注意。下面的工会在过去两年簽訂了合同，規定僱主們全部出資的基金由工会管理：紐約旅館行业理事会(劳联)；馬薩諸塞州

毛皮工人工会皮革分会(产联);掌灶、厨师、糕点师和助手工会(劳联);油漆工人工会第9区理事会(劳联);皮毛服装和染色工人联合会(产联);男帽、便帽、女帽工会第8地方分会(劳联);批發及倉庫工人工会第65地方分会(产联);紐約男女侍者工会(劳联);紐約成衣工人工会(劳联);联营飯店职工会(劳联);皮毛工联合工会(产联);零售藥房雇員工会(产联);匹茨堡旅店和飯館工人工会(劳联);光学工人工会(产联)。

家具工人联合会保險基金(产联)是1944年建立的,現在已經广泛發展,在全国各地已和近600个左右的雇主签订了合同。

成衣联合工会(产联)于1944年建立了自己的保險公司,1946年一項新協議使它获得比以前更多的福利。

1946年10月里,电气工人工会(产联)第4区工会宣布:它将实行一个广泛的保險計劃,由雇主对该区工会的保險基金补助4%。

开采冶煉工会(产联)在1946年年会上宣布:它将在全国范围内实行一項和上述相类似的計劃。

汽車工人工会、鋼鉄工人工会、电气工人工会和全国海員工会(均屬产联)都计划在1947年集体談判时也要在合同內加入这样的計劃。

团体保險計劃所提供的具有典型意义的福利一般相同,尽管福利金的数量在过去两年間有所增加。各个計劃詳細情况因福利費的数目不同和团体組成的差別而大有不同。

推行这些計劃的头两年經驗証明:工会控制的計劃由于規模較大,比之私人雇主的計劃最后一定能提供更多的

利益。举个例說，由1944年10月到1946年4月这18个月中，家具工人联合会保險基金所计划的福利增到原来的3倍。

人寿保險福利通常对产业工人來說約为500美元到4,000美元，典型的事故和疾病所得的保險金每周10美元到40美元，通常約为基本薪金的50—60%。手术費補貼大多数最高为150美元。家具工人联合会（产联）最近获得的保險費，比通常的最高額要高，而在西海岸的最近计划可提供手术補貼225美元或250美元。

医院補貼通常是由蓝十字医院服务计划提供的。蓝十字的補貼費各州不同，一般地說可供給21天到30天的住院費（半私用病房），医院中一切杂費全部或大部都可代付。如果用保險公司的医院補貼，則每日通常为5美元，額外支出約有補貼25美元或50美元，正常的受益期限为31天。

**医藥補貼** 外科手术以外的医生出診开支，依然是自願的团体保險计划中最弱的一环。凡是保險公司承担了这一項保險时，生病的工人通常每次（不論是請医生至家中出診或住院）能得到3美元補貼，如去医生处就診則得補貼2美元。但是初診，有时連第二次診疗通常都不補貼的。

因为这样的補貼費仍很不够，所以多数工会的计划并没有包括医疗補貼一項。工会使用它們的基金来满足工会會員更大的實質利益。但在旧金山灣地区，产联和勞联的工会都拥护伯馬农特计划，这种计划是战时所創始的一种住院和医疗计划。1946年大紐約的衛生保險计划創立了，对每年收入低于5,000美元的人們，在非营利的基础上提供全部內外科的治疗。

紐約旅館行业理事会医疗中心和医疗计划，对该会會員提供全部在家就医，門診及住院医疗費用。这个计划是和

紐約旅館协会达成協議的結果，由旅館行业理事会和旅館协会联合团体保險計劃的盈余來補貼的。

汽車工人工会(产联)1945年在底特律城扩大和重建了一个規模較為有限的衛生院。聖路易的零售、批發和百貨公司职工会和与这工会訂有合同的雇主之間也联合設立了同样的工人衛生院。

## 第六章 劳資关系及罢工

在1947年最初的几星期中，在共和党在1946年11月大选的胜利后，第八十届国会举行第一次大会，就提出了很多反劳工法案。两党国会议员们应了资本家及他们组织的愿望，提出了200个以上的法案，企图削弱劳工运动，摧毁工人们组织罢工和集体谈判的权利。

提出这些法案的参议员有波尔、塔夫脱、比尔德、奥丹尼尔和史密斯，众议员有凯斯、史密斯(弗吉尼亚州)、霍夫曼、哈特莱、赫脱、兰迪斯及众议院里其他领导“对劳工强硬”运动的人们。

跟前几年一样，主要的运动，是为要改变全国劳工关系法，这样来摧毁这一法案作为劳工权利大宪章的效力。这些提案，或者是上述法案修正案，或者另用其他方法，提案所涉及的方面很广。它们的企图是：

使工会也受反托拉斯法令约束，把谈判限于地方工会，限于小小的“劳工市场地区”，由此将产业部门的集体谈判宣布为非法；

对于被认为构成对公共福利的一种“威胁”的罢工实行强制性仲裁；

修正诺里斯—拉加地亞法，使政府能在“重要的劳資糾紛中”用禁令来破坏罢工；

使工長的工会不受全国劳工关系法的保护，使工長只能参加与工会运动完全独立的一些工会；

使那些因工会职权范围而引起的罢工和同情罢工及各种类型的“补充抵制”(即抵制某一雇主,作为同有关的另一个雇主进行斗争的补充手段)成为不合法;

在全国劳工关系法案中,规定可以用来攻击工会的各种“不公平实施”的办法;

劳工合同中不得规定采用排斥非工会会员工厂制,不得规定“工会安全”条款,但允许组织公司工会;

集体谈判合同内不得规定直接扣除工会会费的条文;

增加雇主们在全国劳工关系法案中的“言论自由”及其他权力;

不准雇主拨补助金给工会所管理的福利基金;

保护罢工破坏者,使他们免遭群众纠察员的监视及其他形式的所谓“恐吓”;

严格限制工会及工会会员的政治活动。

关于第八十届国会阻碍或摧毁工会的努力的详情,我们推荐“反劳工运动”一书(产联出版物第138号)。正如菲利浦·莫莱在序文里所说,书中由产联法律部作出的分析,戳破了“关于劳工思想和行动的各式各样造谣、虚伪的争端和故意的歪曲。”

尽管这里没有篇幅来概述第八十届国会所提出的法案,我们要简单地叙述一下第七十九届国会和各州为制订同样立法的努力,并简述这些法案背后的主要组织。我们也要简述在战争后期和战后初期处理工资和工资稳定问题的若干政府机关。最后,我们也要简括叙述1945—1946年罢工简史。

## 联邦反劳工立法

在1945年和1946年，劳工权利遭到了不断的攻击，第七十九届国会提出了许多反劳工提案，据劳联列举，至少有90种。此外还有许多修正拨款法案及其他法案的提议，也实在是一些反劳工措施。

关于众议员安德鲁·梅（肯塔基州民主党人）应罗斯福之请，在1945年1月17日提出的“征工”法案，劳工的态度颇有不同；罗斯福要求制定这样的法案的理由是战争工业里面感到人力缺乏。梅建议凡年在18岁至45岁的男子，得被征为军事生产工作或作其他为进行战争所必需的工作。如果违犯这个规定，与逃避征兵罪同样惩处——罚金可高至1万美元，或处5年有期徒刑，或两者并罚。

众议院以246票对165票通过了这个提案。参议院经辩论后把它修正。但众议院拒绝接受修正案，参议院也拒绝接受经两院小组联席会讨论后的提案。到了这时，战争在欧洲已临近尾声，于是这个法案也就胎死腹中了。

“铁球脚镣”法案<sup>①</sup> 1945年由参议员波尔（明尼苏达州共和党人）、布尔顿（俄亥俄州共和党人）和哈奇（新墨西哥州民主党人）提出的“波尔—布尔顿—哈奇法案”被称为“联邦工业关系法”，但劳工运动中把它叫做“铁球脚镣法案”。

这个法案要取消全国劳工关系局。这法案规定设立

<sup>①</sup> 附铁球的脚镣是恶刑，而这恶劣法案的第一个提案人是波尔，波尔和铁球这两个英文字相同，所以工会这样称呼这个法案。——译者

“不公平劳工实施三人法庭”，只由它来行使全国劳工关系局的类似司法方面的职权，同时設立一个新的5人組成的联邦劳工关系局，它对于仲裁、調解和調节劳工糾紛，握有巨大的权力。此外这一法案还規定：

有关公用事业或公众服务业，包括牛奶、煤、石油等业內的劳資糾紛，应实行强迫仲裁，这就等于取消这些部門工人的罢工权利；

因对合同解释不同而引起的种种糾紛，不准罢工，并实行强迫仲裁；

給予被公司控制的少数人以破坏有效的集体談判的机会。

通过該局强行設立事实調查委员会，規定60天的“冷却”时期。

廢除諾里斯—拉加地亞法案的部分条文，允許法庭有权对工会下禁令；

法庭可以合法地推翻代表选举的結果，由此打下了資本家們反对工会的无尽无休訴訟的基础；

規定了职工也有“不公平劳动实施作法”，工会应对一切罢工性怠工和停工負法律責任；

对排斥非工会会員工厂政策加以限制，必須全厂工人75%以上贊成，方得成立这种工厂。

这个法案于1945年6月20日提交參議院，未能通过，但那些支持該法案的人，却仍繼續活动。

**其他法案** 第七十九届国会第一次大会后期才提出的法案，有梅—亞倫茲法案，它把工会的政治行动認為非法并对違反合同的罢工工人处以监禁或罰款。此外还有諾頓—艾倫得調查事实法案，系由杜魯門总統于12月初贊同而提

出的，还有凱斯法案，它是比波尔—布尔頓—哈奇法案的一个更坏的本。

凱斯法案于1946年2月7日在众議院以258票对155票匆匆通过。但参議院則把它擱置到5月27日，即杜魯門总统向国会要求反罢工立法之后。这时它便由参議員比尔德、盧卡斯等人附加修正案，迅速通过。霍布斯的反勒索法案中的規定(已在众院通过)也被附加在上面。

經参議院以49票对29票通过的这一法案規定冷靜調查事实期限为60天；得使用禁令以防止所謂“暴力”的和“妨碍性”的罢工糾察；禁止补充抵制及同情罢工。它授权总统在工厂停工使“公共衛生、安宁或安全”所必需的商品的供应中断时可以接收这个工厂。它規定可以使工人丧失全国劳工关系法案所規定的权利，作为拒不复工的处分。

它明文規定監工和监督性的职工无权作集体談判，并且禁止雇主出补助金給工会控制下的福利基金。

这个法案由众議院于5月29日以230票对106票通过，但被总统于1946年6月11日否决。發还众議院重議时，只差5票便达到三分之二的多数来推翻总统的否决。

对全国劳工关系法案的其他攻击、对全国劳工关系法案的各种攻击，还包括通过撥款法案来进行——一方面采取限制使用基金的附加条款的方法，另一方面采取削減撥款給全国劳工关系局的方法。

1945年和1946年通过的附加条款，都禁止在有关食品加工工业的任何場合中和有关監工的任何場合中，使用全国劳工关系局的基金，这些附加条款經過工会的普遍抗議后都被取消了。1946年众議院通过了屠宰工人不得享受全国劳工关系法案的附加条款，但是参議院沒有通过这条款。

可是參議院却附上了一個附加條款，將“農業的”一詞含義擴大成為包括許多工廠類型的工人在內。

兩次國會會議里都有人企圖不給全國勞工關係局實現它的職權所需要的基金。實際上國會里兩年間都削減該局基金。1945年削減約20萬美元，1946年削減約70萬美元。後一次削減的結果是該局全部職員減少約20%，結果使代表選舉、資格審查和行使其他職權都遭到拖延。

**杜魯門反罷工法案** 在和平時期最猛烈的反勞工立法，就是杜魯門總統於1946年5月25日提交國會的反罷工法案，這時正是鐵路工人宣布罷工（這次罷工並未進行）的前夕。

其所以採取這一措施，名義上是說由於這樣的事實，即：敵對行動還沒有正式宣布結束，儘管戰爭已經在9個月前停止了。這個法案規定總統在宣布停止敵對行動以後6個月內或雖未宣布停止敵對行動，但國會參眾兩院都同意終止總統的緊急權力之前，擁有緊急權力。

這個法案規定：如果總統宣布某一項工業或某一個工廠的繼續開工對於維持國民經濟是有很大的必要性，而工會的負責人却拒絕下復工命令時，則對工會負責人得課以5,000美元的罰金和一年以下的徒刑。這個法案給予司法部長從任何地方法院取得對罷工者發布禁令或限制罷工令的權力。凡是拒絕復工者將喪失全國勞工關係法案所規定的權利和鐵路工人法案所規定的權利，即使他們被僱主重新僱用時，他們也喪失他們的年資。在工人拒絕復工24小時以後，可以將罷工工人征召入伍。

眾議院以306票對13票於提出法案的當天通過了這個法案。參議院把語氣改得緩和了一些就於5月31日以61票

对20票通过了。会议后这个法案送到众议院法规委员会去，一直搁到这一届国会的末尾。

**反彼特里罗法案和反勒索法案** 但是有两个反劳工立法却通过了。第一个法案在参议院中得到参议员阿瑟·范登堡(密执安州共和党人)的支持，在众议院中得到众议员克拉伦斯·李亚(加利福尼亚州民主党人)的支持。这个法案是专门束缚美国音乐家联合会(属劳联)主席詹姆斯·彼特里罗的活动的，由参议院于1945年2月里通过。众议院换上更恶毒的李亚法案，于1946年2月21日以222票对43票通过。

由两院小组联席会拟订的这个法案获得通过后，即由杜鲁门总统于1946年4月16日签署，由此而成为15年来有总统签署的第一个限制劳工法案。1946年12月2日，联邦地方法官华尔特·拉·贝，在芝加哥审理一件以李亚法案为基础的案件时，宣布该法案为违反宪法。

总统签署的第二个法案，是霍布斯“反勒索”法案，这是众议院于1945年12月13日通过的，但搁置在参议院里，一直搁到总统否决了凯斯法案以后。6月21日参议员哈奇提出这个法案，后来就通过了。总统于7月3日签署，尽管在他否决凯斯法案时(霍布斯法案的主要条款都附加在里面)，他说这个法案没有合法的工会活动不受此法约束的规定，这“是把和平进行罢工和纠察，和采取其他合法和平的一致行动当成犯罪行为”。而霍布斯法案也并没有合法的工会活动不受此法约束的规定。工人害怕有人将滥用这条法律，他们指出勒索和抢掠本是犯罪行为，而原来的1934年“反勒索法案”就被用来打击一个工会——货车司机工会第807号地方工会，这个工会企图在纽约市内用后来被高等法院判为合法的工会活动的办法，来维持工会的条件，结果

被控。

## 各州的反劳工立法

1943年由基督教美国人协会和其他类似的組織所極力掀起的在各州通过反工会法案的狂潮<sup>①</sup>，当1945年44州的立法机关开会时繼續泛滥。关于限制工会政治活动，要求工会提出财务报告，工会組織者需登記并取得執照，或者限制罢工糾察权的法案，在1945年至少在17州中被提出了。在这些州中包括下列各州：阿肯色、加利福尼亞、科罗拉多、康涅狄格、馬里兰、馬薩諸塞、密执安、明尼苏达、內布拉斯加、新墨西哥、北达科他和威斯康星。

宣布工厂只雇用工会會員制为非法的“工作权”法案，或对州宪法的修正案，1945年曾在亞利桑那、阿肯色、科罗拉多、康涅狄格、特拉华、佐治亞、堪薩斯、馬里兰、新罕布什尔、新墨西哥、南达科他、田納西和得克薩斯等州提出。这样的法律只在南达科他一州通过。

1946年只有很少几个州的立法机构开会。路易斯安那州成为制訂反劳工立法的第15个州。这个法案宣布違反了合同里不罢工条款的自發罢工为非法，这个法案还包括反劳工的条例。

弗吉尼亞州通过了一个反罢工糾察法律，規定凡不是这一工业或商业所雇用的任何人，都不准参加糾察，这法案还訂有其他限制。

<sup>①</sup> 見“美国劳工实况”第七卷(1943—1944)，世界知識出版社1957年版。——譯者

在1946年选举中，亞利桑那、內布拉斯加和南达科斯他3州的选民，批准了宪法修正案，規定工会坚持以有工会会籍为就业条件是不合法的。

馬薩諸塞州的选民批准了一項法律，要求工会定期公开发表财务报告。

截至1947年3月1日止，据报道在1947年开了会的45个州立法机关中有16个都已有人提出用这样或那样的方法来削弱工会的法案。弗吉尼亞和田納西两州已經通过了法律，不許实行只雇用工会会员制及其他保障工会安全的方法。

**法院的判决** 近年来所通过的各州反劳工法律，有一些被法院宣布无效。当这些法律有些部分受到州法院的支持时，工会就上訴到最高法院，請求重作判决。

1945年1月9日最高法院对托馬斯一案，作出裁决，得克薩斯的一条法律（規定工会代表在吸收会员时須領取执照）是違反宪法的，因为它剥夺了言論自由的权利。1945年6月最高法院宣布佛罗里达州的一条法律无效——这条法律规定工会組織者須領取执照并向州秘書長彙报有关材料。但是在同一月份，最高法院拒绝对亞拉巴馬州的一条法律（这条法律不准工会征收工作許可証費）作出裁决。

1946年3月25日高級法院拒絶当时对佛罗里达州的“工作权”法律，作出它是否合法的裁决，虽然它也承認这一条法律是对劳工的威胁。

## 法院的反劳工禁令

尽管有諾里斯—拉加地亞法案的規定，但在过去两年

間还是利用了禁令来反对劳工的。立法界也有人努力想取消这一法案，这由第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届国会中，不断有人提出取消这一联邦反禁令法的提案可以看出。

取得限制罢工糾察队人数的禁令的公司有：华納兄弟影片公司、卡内基—伊利諾鋼鐵公司、西方电力公司、威斯汀豪斯电气公司和通用电气公司。受到禁令打击的工会有油漆工人和装璜工人兄弟会(屬劳联)、鋼鐵工人联合会(屬产联)、玩具及珍品制造工人工会(屬产联)、西方电力公司职工联合会(杜圭斯納电力电灯公司的一个独立工会)和电气工人联合会(屬产联)。电气工人联合会1946年在东海岸到太平洋之間的許多城市里發動罢工时，有10道禁令是对它發出的。1946年在匹茨堡，曾經想下一道禁令来阻撓杜圭斯納电力电灯公司的罢工；但是由于各工会声称要举行总罢工，这道禁令只好在9月26日撤回了。

新澤西州的平衡法院于1946年3月20日作出判决，支持威斯汀豪斯电气公司申請禁令的請求，法院竟至于宣布州的反禁令法律部分无效，理由是从技术上說，它的内容并没有全部表現在它的名称上。

諾里斯—拉加地亞法案被各个不同的法院引用來贊成或反对禁令时所作的解释也是互相矛盾的。印策安納州的北区法院否决了通用电气公司申請禁令的請求，因为雇主們沒有照諾里斯—拉加地亞法案所規定那样，作出一切合理的努力来解决劳資糾紛。

而另一方面，洛杉磯县的加利福尔亞高級法院却裁决“原告(美国电力馬达公司)拒絕与它的工人代表談判或协商的任何不当，都与罢工工人后来按工会指示进行集体糾察，以便防止人們进出罢工工厂的独立行动无关。”

反矿工的禁令 1946年11月18日，政府采取联邦禁令的办法来阻止矿工联合会(属劳联)的会员们于11月20日罢工。矿工于预定的那一天罢工。下禁令的哥伦比亚区华盛顿联邦地方法院法官阿兰·高尔斯波卢，于12月4日以藐视法庭罪判决矿工联合会罚款350万美元，路易斯个人罚款1万美元。这个罚款数目为对工会罚款最高数的14倍，过去最高罚款系1912年顿布里·哈脱斯公司事件，那时法院罚工会25万美元给该公司雇主，最后解决时这笔款项大部分系由工人及劳联付出的。

整个劳工运动都准备支援矿工为反对禁令而进行的斗争。产联和劳联的工会都捐出大批款项。然而12月7日路易斯下令矿工在向美国最高法院上诉得到判决前先行复工。

全国律师公会在这个案件中作为“法庭之友”提出的辩论书，指出这个禁令违反诺里斯—拉加地亚法案，即使政府系原告也无补于事。它认为这次冲突并不是工会和政府之间的冲突，又说这次诉讼“并不是为保障公众利益，而是为支持私家矿主。它企图迫使矿工跟矿主谈判，但与此同时又要求矿工们放弃他们讨价还价的力量——罢工的权利。”

1947年3月6日最高法院以7票对2票维持了原来判决，维持路易斯的罚款1万美元，命令把对工会的罚款削减成70万美元。最高法院又以5票对4票裁决诺里斯—拉加地亚法案并未宣布对工会下禁令为非法行为。

### 反劳工组织

有许多组织是受资产阶级津贴的，它们的大部分基金

都用来反对劳工，计划并支持反劳工立法。下面简述的11个典型的组织，就是最近参与较大规模活动的反劳工斗争的组织。在这当中，有几个已经有几十年的历史；另外几个则是在近年来兴起的。

有几个组织曾以种种方式跟大批法西斯和半法西斯组织联系；曾打击过弗兰克林·罗斯福的全部对外、对内政策。关于比较公开的法西斯团体的活动，可参看下列的著作：“法西斯主义的危险”、“伪装”、“怠工”、“事实和法西斯主义”、“定时炸弹”、“阴谋者”、“南方内幕”以及约翰·斯皮瓦克的著作。这些组织曾企图掀起种族歧视的紧张状态，以便在劳工运动中散播分裂的种子。有的组织则一心要全部摧毁劳工在新政时期所得到的成就。

下面所叙述的组织，曾花了很多时间在经济和政治两方面来反对劳工的目标和活动。

**全国制造商协会** 这是公司进行反劳工活动的组织中规模最大、历史最长，而又是最重要的一个。它号称有协会会员16,000名，代表全国工业生产约80%。每年经费约达360万美元，但它在1946年12月举行年会后，宣布1947年经费将达470万美元。

50多年以来“制协”都是雇主反对进步措施和进步运动的前哨（见劳工关系协会“经济札记”1946年12月号）。它的活动，被美国参议院教育与劳工委员会（拉福勒特委员会）于1940年详细报道过。（见“美国劳工实况”第五卷）国会对劳工权利的攻击，以修正案来取消全国劳工关系法案的企图，企图废除诺里斯—拉加地亞反禁令法案等等，大部分都是“制协”在幕后策动的。

“制协”也企图限制罢工的权利。它企图利用反托拉斯

法令来打击工会，使它們不能在政治方面进行有成效的活动。1946年，它的矛头对准了美国职业介绍所，想使它回复为毫无效果的、受各州的政治所統治的州机构。

它的宣傳机构是全国产业新聞委员会，“制协”在1945年曾支出1,736,809美元进行各式各样的“教育”工作。1946年头几个月里面，它曾用100万美元左右在报纸上刊登广告，反对物价管制。它还以基金的形式津贴若干在“自由企业”方面代表“制协”观点的大学教授。

几十个全国性的同业公会如全国鑄造商协会、全国金屬行业协会，都跟在“制协”后面，还有若干州和地方的雇主組織、产业界組織、产业評議會、商会、厂商团体和这一类的組織，也都受“制协”的領導。在这些地方組織中，有些組織的破坏罢工及間諜活动（例如克里夫兰产业联合会）已被拉福勒特委员会所揭露了。

**美国商会** 这个組織和“制协”比較起来，对劳工政策不是那么直接关心的。但它的正式机关报“全国商业”經常由爱德华·考德里克一类的作家执笔，这些作家都曾表示反对工長組織工会，反对年薪、反对工会管理的福利基金和其他工人目标。这个月刊选择了尤金·里昂斯这个职业的扣紅帽子專家来主編它的“美国和世界事务”栏。里昂斯也給这个杂志写文章，来抨击一切主張对苏友好的自由主义者。

这个組織在共产主义这一点上是危言聳听的。它曾建立一个專門的“研究社会主义及共产主义委员会”，1946年曾發表过一本40頁毫无根据的小冊子，呼吁美国禁止共产党活动，理由是共产党是“某一强国的代理人”，并提議把所有的共产党员从政府各部門排除出去。順便提一句，这小冊子贏得“制协”的主席罗伯特·华生的一个賀电：“我們百

分之百拥护你们！”

**全国经济评议会** 这个组织的主席是梅尔文·哈特，它是由1930年哈特创立的纽约州经济评议会扩大而成的；纽约州经济评议会多年来，一直在纽约州展开了反对一切劳工立法及社会立法的斗争。哈特本人是“美国第一委员会”的创立者之一，并曾组织“美国援助西班牙国民军<sup>①</sup>同盟”，1938年他曾经到佛朗哥的西班牙去，变成“德美协会”<sup>②</sup>分子的合作者，而且是佛朗哥的教权—法西斯事业在美国的主要辩护人。

哈特又和纽约城的“基督阵线”有密切联系。这个组织的理事，多半是更反动类型的工商界巨头，杜邦家族也捐款资助。它曾在1939年11月在纽约城组织过一次亲佛朗哥群众大会。厄普顿·克罗斯是主要的亲佛朗哥“国民军”电台评论员，他曾在该会的广播节目中演说。这个评议会在1946年进行的费用浩大的广告攻势，是针对着莫须有的“要劝诱一个意志薄弱的国会在你头上扭紧物价管制局的螺丝”的“华盛顿的共产党员”。哈特又是“美国行动会”的创办人之一，1945年曾集中精力打击莫莱充分就业法案。

他在“经济评议会通讯”（1946年8月15日）里，曾主张：凡“共产党员”在不准担任公务员的法令通过后10日内不辞职者，一律处以死刑。他又主张凡曾与共产党员合作的公务员，10日内如不自动辞职，则处以无期徒刑。他同时宣称联合国断无成就，因为“人性就是这样”，而且因为有苏联参加。

① 佛朗哥军队。——译者

② 美国的纳粹组织，在第二次大战中曾被美国政府宣布为非法团体。——译者

**爭取立宪政府委员会** 这个組織由百万富翁弗兰克·甘内特(美国第4位最大的报业大王)于1937年創立;它宣称它每年散發攻击产联的“集体主义綱領”及新政的書籍和小冊子,达1,500万冊。由1937至1944年;这个組織在这一方面每年約花去30万美元。

它的主要小冊子作者之一,是前任印第安納州众議員薩謬尔·柏登基尔,这个人曾任共和党全国财务委员会主席,得克薩斯州众議員賴特·帕特曼曾在众議院里公开称他为“美国第一号法西斯主义者”(見“国会記錄”,1945年3月13日)。这个委员会的执行秘書是爱德华·盧默利,此人是前德国間諜,曾因第一次世界大战时隱瞞德国人拥有“紐約邮报”这一事实,不对外国人财产保管机构报告而犯罪。1944年10月;他被控拒絕向众議院竞选支出委员会公开这个組織的賬目。

这个組織在1946年曾登整頁的广告,呼吁“重写”全国劳工关系法案,要求廢止諾里斯—拉加地亞法案。1945年这个組織在反对莫萊的充分就业法案的运动中攻击关于充分就业的全部看法。

**美国行动会** 这个組織于1945年秘密組成,1946年1月正式注册。曾被司法部長的特別助理約翰·罗治称为“国内法西斯主义的政治力量”。支持这个組織的人士,有些就是参加“爭取立宪政府委员会”及“全国經濟評議會”的人;还有从前的“十字軍”、“美国自由联盟”及“美国第一委员会”的支持者等。紐約棉花經紀人罗伯特·哈里斯即考夫林神父的財政顧問,在这个組織里面也很活跃。这个組織在1946年选举中,反对所有的进步的及劳工方面的候选人。支持这个組織的,还有:罗伯特·麦考密克上校(“芝加哥論

壇報”的發行人)；恩斯特·韋爾(韋爾頓鋼鐵公司董事長)；普由(太陽石油公司董事長)；拉蒙特·杜邦；后3人也是“制協”的著名人物。

此外，“美國行動會”還得到吉拉德·史密斯及“非猶太人新聞”(芝加哥出版的一份堅決反猶太的報紙)的支持。這個組織曾于1946年力圖阻止維多·馬康東尼奧當選眾議員，雖然花了很大一筆錢，但終于失敗。

**全國小工商界人士協會** 這個組織與“爭取立憲政府委員會”有密切的關係。主席為德維特·愛梅利，是俄亥俄州阿克隆地方的商人，他于1937年創立這個組織。它的重要職員雖沒有全國出名的法西斯分子或大商人，但它所採取的打擊勞工的綱領，恰如“制協”所採取的一樣，它並且接受中西部大製造業主的頗大援助。

它所散發的宣傳品，恰如甘內特和哈特各組織所散發的一樣。它曾參加打擊華格納—莫萊—丁格爾公共保健法案以及對勞工有利的其他法案。

斯德遜·肯尼迪在他的近著“南方內幕”中報道這個組織“宣傳鼓動以擁護‘基督教徒美國人’的立法，應該取消形形色色的工會安全；它贊同奧丹尼爾—蘭金的建議，即鼓勵成員違反工會安全契約”。

1946年愛梅利組織了一次不惜工本的运动來打擊勞工，主要的打擊對象是“全國勞工關係法案”。他又吹噓說他曾協助使社會保險稅“凍結”在1945年所達到的低水平上。1945年他曾廣播12頁的小冊子，題名為“政治行動委員會(產聯)：實行獨裁的矛頭”。1946年他自吹曾設法使國防部收回它所頒發的標準經濟學教程——這本教程是在武裝部隊學院里用的，因為那里面主張對富人科以較重的遺產

稅及所得稅。

**美国小工商业团体會議** 这是表面上代表小工商业，其实却为大企业进行宣傳的另外一个組織。它的宗旨是揭露“經濟独裁”、“国家社会主义”、“大劳工組織”等对“小工商业的伤害”。1946年春它在大都市各报上刊登一系列激烈反对“产联”的广告。它曾起草了13条的“劳工关系規程”，这其实是要取消劳工在罗斯福时代所获得的一切成就。

1945年12月在它举行“第7届全国大会”时，它宣称：“要改变华格納法案，或者取消这一法案，现在是頂适当的时候了。”它又反对华格納—莫萊—丁格尔法案，及原来的莫萊充分就业法案，認為所謂“6,000万个工作”是“对美国沒有价值的陷阱、幻想和一种政治上的騙局”。它又打击“公平就业实施委员会”法案，称它为“企业界的合法掣肘”，它支持凱斯反劳工法案，反对国会中所提的0.65美元最低工資法案。

有人問这个“會議”的綱領与“制协”的綱領有什么不同，該会芝加哥办事处的負責人蕭說，他的組織与“制协”具有同样的目标，但“制协”“大体上是制造厂商的，而我們則注意批發商人那里”（見联合通訊社1946年4月19日新聞稿）。

这一組織的主席为弗来德里克·韋尔克斯。

**宪法教育同盟** 这是參議院拉福勒特委员会所揭發的竭力干預集体談判及言論自由的較小組織之一。它的主要努力是在于攻击产联及进步的工会。它的秘書約瑟夫·康普是美国当地战时曾被控危害治安罪的法西斯分子的一个密友。他曾协助散布那些人的反犹太的、受納粹示意的宣傳，他最近竭力阻止工会在南方諸州的發展。他曾写过一

些像“参加产联即等于帮助他们建立苏维埃美国”之类的小册子，这小册子曾由许多公司大力加以传播，以图分化工人队伍（劳工研究协会曾在这本小册子中发现20处说谎和事实错误）。1944年，联邦大陪审团控告康普藐视众议院的竞选支出委员会罪，因为他拒绝公开该会的职员名单和捐款者姓名。他于1946年12月受审，但未被判决。

**工具主联合会** 这个组织是在1945年立案的，由会长爱伦·骆克所创立，此人是一些新英格兰公司的顾问。这个组织的目标是使中产阶级反对劳工。它在报上登全页广告宣布它的宗旨，并号召“5,000万勤俭的美国人”加入为会员。此外它还主张“重订”“全国劳工关系法案”，减低公司税，击败进步的立法。前高质炼钢公司董事长、已解散的“美国自由同盟”的领袖之一劳尔·德斯汶宁是这个组织的创办人之一。它的顾问委员会包括阿尔弗莱德·哈克——他与“美国公民委员会”等半法西斯组织有密切关系。

1946年2月27日纽约州标准及申请局曾拒绝该会申请执照，称它为“法西斯组织”。

**基督教美国人协会** 正如“美国劳工实况”第七卷（1943-1944）所记载，这个组织是得克萨斯州参议员李·奥丹尼尔所赞助的，1943年曾带头设法在12州中通过反劳工法令。它在1945和1946年在更多一些的州中进行活动。

他们想设法通过的法律包括反对工会工厂制，主张强制工会注册，主张工会和工会组织者要得到特许，并限制工会纠察权利的法令。在全国范围内，它鼓吹美国宪法应加一条关于“工作权”的修正案，并主张根本取消或起码要完全修改全国劳工关系法案。

这个组织的性质可以由该会秘书长凡斯·穆斯夫人对

記者的声明看出：“我們不能說是反犹太的，但我們心里明白我們对犹太人的态度。与北方的温罗德、史密斯、考夫林神父和其他人合作對我們是沒有好处的，因為他們太直言无諱，會使我們發生困难……你若知道有多少重要公司在支持我們的工作，一定会驚訝的。”（关于这个組織的詳細情况，見“南方内幕”一書）

**爭取自由企业会** 这个組織是1944年在得克薩斯州建立起来的，与“基督教美国人协会”有密切关系。它企圖用“产联公司”的名字来誹謗产联，但被法庭禁止这种形式的攻击。

这个組織的首腦人物是威廉·华尔克和菲耳·霍普金斯，理事会包括得克薩斯的石油大王，并和得克薩斯柑桔与蔬菜种植者协会（类似加利福尼亚州的农民协会）密切合作。

华尔克曾在上述約·康普的“宪法教育同盟”中活跃过一时。爭取自由企业会的主要目标，据华尔克說，是用禁令案件在法庭中找产联的麻煩，同时組織退伍軍人参加“直接行动委员会”来打击工会。

在它的立法綱領里，有“工作权”法案，不准黑人参加投票，繼續征收人头稅，在得克薩斯州选举时不准一切联邦雇員参加投票。和这一类型的其他組織一样，它不肯把津貼人的姓名公开。

## 全国劳工关系局

全国劳工关系局是为执行全国劳工关系法案而設立的机构，到1945年6月已有10年的历史。在它存在的最初10

年間，它已解决了劳工待遇不公平的案子約36,000件，劳資方面关于职工的集体談判代表权問題38,000件。解散了資方建立的工会約2,000个，使30万雇員复工，并迫使資方补發工薪共約900万美元。

在这10年間，在全国劳工关系局的24,000次选举中，投票的工人达610万人以上。在这些选举里面，投票贊同产联的約占40%；贊同劳联的約占33.4%；贊同其他独立工会的占10.5%；不贊成工会的占16.1%。有資格投票的工人当中，約有85%参加这种投票。票数如下：贊同产联的，約280万；贊同劳联的，130万以上；贊同独立工会的80万；不贊同工会的，120万。

在它存在的最初10年間，全国劳工关系局作了11,000次正式的决定，其中600次因有关方面不服而向巡迴法庭上訴，55次向美国最高法院上訴。关系局在55次向最高法院上訴的案件中贏了53次。

在1945年和1946年，关系局的負担繼續增加。至1945年6月30日止的这一个財政年度中，关系局处理了7,310件新的代表权申請書，超过上年度約10.7%。它又处理了2,427件劳工待遇不公平案子，約比上年度减少5.7%。

在至1946年6月30日止的这一財政年度中，关系局接受了8,445件新的代表权案件，3,815件劳工待遇不公平案。不公平案有所增加，这現象与1942年以来的情形相反，在1946年这一类案件已占31%，但在1945年則仅占25%。

控訴雇主的待遇不公平案子和过去几年大体上没有什么差别。内容包括为职工进行工会活动而受到解雇或歧視，要不然，就是雇主們拒絕或沒有进行有誠意的談判。

在1946年財政年度中，劳联所屬工会在选举中获得多

数的胜利，但所得票数却不及产联。劳联在2,004次选举中获胜，总票数为175,332票，产联所属各工会则在1,958次选举中获胜，总票数为263,641票。其他无所属的工会获胜484次，共得90,847票。

**罢工问题** 劳工界的敌人拿近年来罢工的增加，来作劳工关系局没有完成使命的证据之一，为了回答这些责难，关系局第11次年报(1946年财政年度)里指出：“去年进行的罢工极少数是因为关系局可以裁决的问题而引起的。”它又指出“关系局的建立，就是为了日渐减少有关劳工待遇不公平的那种罢工，而那种罢工自从1937年以来在绝对和相对数目上都已经激减了。”

人们应该记得：关系局没有权利处理集体谈判实质问题的纠纷，即关于工资、工时和工作条件等具体问题的纠纷。

**全国劳工关系局的决定** 过去两年关系局面临的主要问题之一就是工人的组织工会权利。关系局在帕卡德汽车公司案(1945年12月8日)和琼斯—劳夫林钢公司煤矿管理入案(1946年3月)中，支持这种权利，两案都向美国最高法院上诉。关于帕卡德案，最高法院1947年3月10日以5票对4票裁决该公司必须和工人的工会谈判。

帕卡德公司案关系到一个独立的工人工会，琼斯—劳夫林案关系到参加“矿工联合会”的工人——该矿工人也是参加这个工会的。在“弗吉尼亚电气动力公司”案中，工人得到和普通工人一样由同一的地方工会分会来代表自己权利的决定，但必需加入同一工会。

由于法院决定支持雇主有吁请工人不参加工会的“言论自由”，关系局认为公司当局有权在这方面“劝告”工人。

結果就是百貨公司、銀行和其他公司最近竭力阻止他們的职工参加工会的反工会宣傳大为增加。

关系局表现出一种日益增加的倾向，即按工种把工人分成不同的单位，以便分散产业上的谈判单位，这样为在同一工厂树立敌对工会开辟了道路。关于“适当”单位的决定，使雇主获得了以一个工会反对另一个工会来剥夺一切工人利益的这种机会。

在有关职工权利的决定当中，有一件是关系到諾里斯公司和面包与糖果工人工会的。关系局决定罢工者有权在选择代表的选举中投票，即使他现在暂时在别处工作。

美国最高法院支持关系局关于共和公司案和勒·托尔努案的意見，命令公司当局廢除不許工会会员在工余时间在公司厂地上征求工会会员和散發宣傳品的規定。

在斯庫林鋼鐵公司案中，职工們进行了一次違反合同的經濟罢工，則被裁決为沒有复职的权利。

## 1945年的全国战时劳工局

1945年初有待全国战时劳工局解决的主要爭議，是“鋼鐵工人联合会”（屬产联）及产联和劳联其他工会提出修改李特尔鋼鐵公司公式案。李特尔鋼鐵公司公式即限制薪水的增加不得超过1941年1月水平的15%。

战时劳工局虽然承認1941年1月以来，生活費用已增加了30%以上，但仍不准調整工資。它認為，每周平均薪金（包括加班費及其他紅利）和每小时平均正常工資（包括獎金及个人記功獎金等項）已增加到能抵銷生活費用的高漲，即使基本薪金落在后面，也可对付得过去。

产联和劳联都对全国战时劳工局的决定以及这个决定所根据的理由，提出严重的抗議；战事结束后，在大多数场合，种种奖金、加班費、紅利都沒有繼續發給。

战事临近结束时，又發生了其他爭端，例如解雇的战时工人的解职金問題，每周工作時間减少但須維持实得工資問題，等等。

战时劳工局否决了飞机工厂工人关于發給解职金的要求(1945年8月10日)，理由是說，这些工人早就知道这里的工作只是暫時性的工作。但同年較晚些时候，美国鋼鐵公司所屬的5个工厂关厂时，那些永久停职的工人終于得到解职金。許多因战时生产而枯竭的鉄矿永久停閉了，受这种影响的工人也一样得到了解职金。

日本剛投降后，8月16日杜魯門总统要求劳工繼續遵守不罢工的諾言，一直到全国战时劳工局有一个新机构代替为止。8月18日，他以9599号命令准許厂主无須战时劳工局的許可，在不影响商品价格的条件下，得随时增加工資。

1945年10月30日，全国战时劳工局接到命令，应将平均每小时正常工資提高到超过1941年1月水平的33%，也就是与生活費用的增加相适应。

9月18日，全国战时劳工局与美国职业介紹所和战时人力委员会合并入美国劳工部。12月31日全国战时劳工局和它的許多职权正式撤銷，而它的穩定工資的职权則移交給新成立的“全国工資稳定局”办理。

在它存在的近4年時間里，全国战时劳工局接受了約2万件勞資糾紛案，同期，它解决了415,000件并未引起勞資糾紛而自动提出的工資案。上述两方面牽涉的工人約达

4,000万人(关于該局前3年情况,請參看以前的“美国劳工实况”)。

产联主席莫萊1946年向产联年会所作的报告中,評論全国战时劳工局时說:“必須贊揚該局在我国历史上严重的关头起了十分重要的作用……按照它的綱領和政策,它的許多活动可以說对于作战有过积极的貢獻,可以說对劳工組織有过不小的保护作用,否則这些組織由于决定战时不进行罢工結果可能会受到不公正和不平等的待遇。”

但是产联和劳联两个組織都批評該局的工資政策;特別是在战争結束以后,当利潤急增而物价飞涨的时候,它竭力要压低工資的增加。莫萊宣称,这是一种阻碍大多数美国人民維持和提高他們的生活标准的政策。

### 全国工資穩定局

全国工資穩定局和全国战时劳工局一样,是由代表劳方、資方及政府三方面的6人組成的。

全国工資穩定局沒有全国劳工局那种类似司法性質的职权,它的任务只限于批准劳資达成協議的增薪或減薪。它也批准政府接管的工厂关于劳动条件和待遇所达成的協議,根据1946年2月14日的行政命令,也批准罢工工厂所磋商的或由調查事实委员会所建議的一切条件。在裁決工資增加方面,穩定局完全按照全国战时劳工局最后几个月的政策。

穩定局並沒有得到工会或企业界的全面支持。劳联(包括美国矿工联合会在內;这个組織于1946年1月重新参加劳联)想恢复自由集体談判。資方則与物价管制斗争,而

物价管制又是和稳定局有密切关系的。1946年秋物价管制取消后，稳定局已失去它的意义。1947年初它已开始预备结束工作，2月24日正式宣告结束。

## 調查事实委员会

自从劳资会议在1945年11月破裂以后，杜鲁门总统就竭力要通过法令，設立一些强迫性的調查事实委员会，并且規定在調查事实时期强加給劳方一段“冷却”时期。

包含了杜鲁门这一计划的諾頓—艾倫得法案遭到劳方一致的反对，反对的理由，主要是因为它削減劳方的罢工权。这个法案也得不到資方的全面支持，因为資方反对其中規定資方应向調查事实委员会供給事实的条文。“制协”也通过其主席伊拉·歇尔的發言，反对这些委员会有权提出任何建議。

这法案沒有能通过。但凱斯法案后来亦包含了类似的条款，不过后来被总统否决了。

虽然劳资双方都不欢迎調查委员会，但是在1945年11月27日到1946年1月17日期間，由总统或劳工部長的命令，設立了6个調查事实委员会。此外截至1946年10月1日又設立了5个（見1946年11月“劳工新聞公報”）。

这一系列的委员会中，第一个是牵涉到22家石油公司的3万工人的，这22家公司在1945年10月4日因为工人罢工，都由海軍接管。这个石油工业調查事实委员会建議基本工資增加18%，但工会要求增加31%。起先一个公司接受这个建議，后来也被其余的公司接受，工会也接受了。

第二个調查事实委员会，是处理通用汽車公司的罢工

的，本章下面還要談到。另外一個委員會處理鋼業罷工，但它還沒有調查完畢，杜魯門總統就答應每小時增加工資0.185美元。

在肉類罐頭工業方面，曾經派去過一個委員會，處理30萬工人罷工（主要系屬產聯的）事件。農業部接管了這些工廠，命令工人復工，答應請求全國工資平衡局批准委員會的建議。1946年2月7日，委員會建議每小時增加工資0.16美元（約增加20%），工會接受了這個建議。

在“獵犬公共汽車公司”案中，雙方接受了增加工資約14%的建議，國際碼頭工人和倉庫工人工會（產聯）和太平洋海岸的僱主們則接受了增加工資約20%的建議。此外在太平洋煤氣和電力公司、西方聯合公司和密爾沃基煤氣照明公司等1946年秋天的工資糾紛中，委員會的建議也都被各方接受了。

在國際收割機公司一案中，則在經過了長時期的罷工以後，以調查事實委員會的報告為基礎的協議才達成（增加0.18美元，約15%）。其他主要的非鐵金屬公司也是這樣。後者發生罷工的有道奇公司、安納康達銅公司，肯尼哥特公司和美國熔煉公司。採礦和冶煉工人工會（產聯）贏得了每小時增加工資0.185美元，並在一般勞動工資方面得到了調整。

## 罷工統計

1946年參加罷工的人數達465萬人以上，這是美國勞工運動史上空前的最高數字。以前的高峯是在1919年，參加罷工的達4,160,348人。1945年參加罷工的約有3,467,000

人。

美国劳工统计局说明，在罢工统计中，也包括因劳资纠纷引起的一切停工在内。统计中既包括工人罢工，也包括资方停工，不论是资方或工人主动，或者停工的责任归哪一方。

实际罢工次数，则1944年比1945或1946年为多。

下面是这3年间的罢工统计：

	1946年	1945年	1944年
停工次数	4,700	4,750	4,956
参加人数	4,650,000	3,467,000	2,116,000
损失劳动日数	113,000,000	38,025,000	9,000,000
占工作时间的百分比	1.50	0.47	0.09

1944年的罢工，时间很短，牵涉的工人不多。战争结束后(1945年8月)，资方不肯增加工资时，罢工的性质变了。在复员的几个月里面，由于战时较长的工作时间这时减缩到每周40小时，工人的实得工资损失很大。这时生活费用不断迅速增长，而工资却日益减少。他们曾企图和资方谈判来达成工资的增加，但往往不得不进行罢工才能使工资增加。按照劳工统计局的分析，战后436次较大的罢工中，一半以上是主要因为工资问题。

#### 牵涉到的职工会

	1944年		1945年	
	劳联	产联	劳联	产联
罢工次数	约占34%	39%以上	约37%	约40%
罢工人数	21%以上	52%以上	约20%	49%以上
损失劳动日数	27%以上	38%以上	25%以上	39%以上

劳工统计局在对战后由1945年8月到1946年8月这一年间的436次较大的罢工的特别分析中，认为和劳联有关的达

142次，損失勞動日數27%。這包括在1946年1月再參加勞聯的礦工聯合會在內。和產聯有關的達230次，損失勞動日數約為全部的三分之二。

**罷工原因** 1944年及1945年約有50%的罷工，是由于要求增加工資、縮短勞動時間而引起的。1946年的罷工，增加工資是主要的原因。

1945年最大多數的工人是因為“附加”工資問題而罷工的，這些“附加”工資包括假日、節日工資、計件工資的調整和廠內走路時間照發工資。這些問題在1945年造成的工作日損失約占總數的23%，而1944年約占16%。

**罷工的解決** 1944及1945年，三分之一以上的罷工是以公司與工會雙方達成協議而告終的。

1945年有20次的罷工由政府接管了工廠。這其中有17件發生於8月份戰爭結束之前。這17件中又有14件是因為公司不接受全國戰時勞工局的決定或命令。1944年由政府接管的達17家。

## 通用汽車公司的罷工

汽車工人歷史上最長的一次大罷工，是1945年11月21日開始的，這時通用汽車公司所屬的92個工廠（分在約50個城市中）的職工20萬人以上實行罷工。原來汽車工人聯合會（屬產聯）的會員，自1942年以來就沒有增加過工資。他們當時要求增加工資30%（即每小時增加0.33美元），來應付生活費的高漲，補償戰爭結束後取消加班所造成的損失。

公司最初答應每小時增加0.1美元。工會拒絕這一建議，並要求調查公司賬目以決定資方有無力量增加30%。

1945年12月14日，杜魯門總統成立了一個調查事實委員會，它建議增加工資17.4%，即每周工作40小時，每小時加工資0.195美元。資方拒絕向該會提供事實，也拒絕接受它的建議。

罷工前後經過16個星期，終於在1946年3月13日解決，小時增加工資0.185美元。工人所爭到的結果還有：被資方於1945年12月10日宣布取消的1945年合同修正後重新生效，這一合同應有效兩年，但工資問題可在一年後重新提出；罷工前兩周的工資每小時增加0.135美元，應補發；合同效期內不改變工會直接扣收會費及一般費用的規定；凡服務1年至3年的職工，應得休假費為全年總收入的2%；4年至5年者為3%；5年以上者為4.5%；雙方協議，取消工廠內部的工資不均現象；工資增加應包括職員、技術人員、工廠保護人員及其他人在內。

## 鋼鐵業工人罷工

自從鋼鐵工人聯合會（屬產聯）成立（1937年）以來，第一次全國性的鋼鐵業大罷工於1946年1月21日開始。這罷工日開始到結束，前後達4個星期。這次罷工是在工會內以5票對1票通過後舉行的。

這一次大罷工所牽涉的工人，是在30州內的約75萬工人。事前工會曾與美國鋼鐵公司主席及煉鋼工業發言人本杰明·費爾勒斯作了好幾個星期的談判，但沒有結果。

這一次大罷工於1946年2月18日解決。工人得到每小時增加工資0.185美元，而政府則答應資方將鋼價每噸提高5美元。還規定從1月1日至2月18日的期間內，每小時

增加工資0.0925美元，資方也答应补發。工会會員資格留，工会直接扣收會費，最后两个要求，是全国战时勞工在战争时期曾經下令同意的。

尽管这是鋼鐵业历史上工資增加最高的一次，但鐵业工人每周只增加收入7.4美元，而战争结束后因取消加班和許多工人級別降低每周所受的損失却約为14美元。

### 电气工人工会罢工

1946年1月15日，在电气工人联合会(屬产联)领导，約有电气工人20万名实行罢工，罢工包括16州的78个厂分屬通用电气公司、威斯汀豪斯电气公司、通用汽車公司电气部等。他們要求每日增加工資2美元，或每小时增加0.25美元。

最先解决的是通用汽車公司。2月9日資方答应每小时增加工資0.185美元，其中0.135美元由11月7日起补發。这个协定与通用汽車公司的5个厂的25,000名工人有关。

3月13日通用电气公司的增加工資問題也告解决，条件同上，工会还使4月1日期滿的合同延長90日。

最后解决的是威斯汀豪斯公司，罢工延長至5月1日始告解决。联邦仲裁員中途退出，声称“資方的态度使人无法調解”。最后解决办法是每小时增加工資0.18美元，外加每人每小时0.01美元的基金，以消除待遇不平。

在道奇銅产品公司中，同一工会(屬产联)因資方挑衅，引起長期而且損失浩大的罢工。罢工于1946年1月4日开始，牽涉該厂所屬的几个工厂工人約2,000名，为期达8个月之久。

1946年7月30日，在新澤西州伊丽莎白地方的道奇工厂有一个电气工会第445地方分会的执行委员、27岁的退伍军人馬里奧·盧索，糾察罢工时被槍击，这是資方雇用的暴徒干的。盧索于1946年9月20日因伤斃命，留下1妻4兒。电气工人工会所屬6个地方分会約5,000工人参加了葬礼。

罢工最后在1946年9月7日解决。工人获得了一个工会合同，工資每小时增加0.185美元，休假照支薪金；按日計酬的临时工受雇后，3个月内工資即須按級递加到这类工人的最高薪額。

## 海員罢工

1946年5月組成的“海員联合委员会”代表7个海員工会，号召由1946年6月15日开始全国性总罢工。这个委员会共包括下面7个工会的會員214,000人，即：国际碼頭工人和倉庫工人工会(屬产联)、全国航运工会(屬产联)、美国交通协会(屬产联)、內河航行人員工会(屬产联)、全国海船厨师侍者工会(屬产联)、全国海船技术人員福利会(屬产联)和海船燒火、加油、加水、拭擦工人协会(无所屬)。

由于海員在国际范圍和全国范圍內的团結，在罢工發动前几分鐘，資方讓步，事件解决。海員們获得了海上工作每周以48小时为基础，此外，星期日及8小时以后工作作加班計算；停泊时，每周工作40小时，星期六及星期日均作加班；加班費每小时提高到1美元；每月工資增加17.5美元，由4月1日起补發；熟練工人增加較高的薪工待达成協議；碼頭工人每小时增加0.22美元，由1945年10月1日起补發。

**大湖区海員罢工** 全国航运工会會員在大湖区所举行

的两周罢工；于1946年8月30日结束。结果每周基本工作时间由56小时减至航行时期48小时、停泊时期44小时、入坞和修理季节40小时。超过这限度时均须付加班费。这一次罢工所牵涉的海员约达15,000人,其中9,000人是由反对工会的大湖航运公司所雇用的。

**劳联海员罢工** 第二次大罢工发生于1946年9月5日,牵涉海员6万人至65,000人,均属劳联的两个工会,即海员国际工会和太平洋海员工会。罢工的起因是工资稳定局拒绝批准工资提高到17.5美元以上,这个数目是产联在一个月以前已经争取到的。劳联及产联所属的海员、码头工人、驳船工人及其他工人约50万人都直接受到这次罢工的影响,这次罢工在东部海岸和墨西哥湾海岸是由海员国际工会发动的,西部海岸是由太平洋海员工会发动的。罢工于9月13日结束,海员国际工会原来要求每月增加27.5美元,太平洋海员工会要求每月增加22.5美元,都已达到目的。

**平等待遇罢工** 劳联所属工会的工资增加,引起上述产联所属的工会全国航运工会、全国海船厨师侍者工会和海船烧火、加油、加水、拭擦工人协会提出平等待遇的要求,于1946年9月13日再度罢工,罢工于9月20日结束,获得平等待遇,并建立了同工同酬的原则。

**产联和劳联** 1946年10月1日产联所属的国际码头工人和仓库工人工会会员25,000人因合同期满罢工。全国海船技术人员福利会(约有15,000领得执照的人员)及船长、大副、领航员协会也因合同期满参加罢工。这一次罢工中船长也参加是前所未见的。

这次罢工于10月28日及11月23日分别在东海岸(包括墨西哥湾海岸)和西海岸解决。两个工会都增加工资15%,

加班費每小時增加為1.5美元，夜班職員每小時增加1.5美元。

全國海船技術人員福利會在各海岸，船長、大副、領航員協會在東海岸和墨西哥灣海岸也都獲得工會優先權及保留工會會籍。碼頭工人罷工則在11月20日結束，工資增加約11%，每小時基本工資調整至1.52美元。

### 鐵路工人罷工

美國有史以來第一次全國性的鐵路工人罷工，是在1946年5月23日開始的，參加者是28萬名鐵路司機和乘務員，使美國鐵路運輸幾乎全部停止兩天。5月25日杜魯門總統恐嚇說，如果工人下午4時還不復工，則派出軍隊接管火車，保護工廠，并把罷工工人征召入伍，这样就破壞了罷工。海陸軍接到命令準備破壞罷工并“平息騷亂”。

鐵路司機工会主席阿尔凡里·約翰斯頓和鐵路乘務員工会主席惠特尼一面反击總統的破壞罷工行動，一面簽訂了協議的備忘錄，協議答應每小時增加工資0.185美元。在這增加數中，有0.025美元是代替工會所要求的工作規程的改變的。所有長期來对工作規程的不滿，延期一年考慮。

鐵路糾紛所引起的爭端開始于1945年7月，這時5個火車行駛工人工會和15個“非火車行駛工人的”工會，要求增加工資。工會和鐵路方面的談判很快就陷入僵局。除了鐵路司機工會和鐵路列車服務員工會以外，其他工會均同意延期改變工作規程，并接受具有約束力的工資問題的仲裁。

在司机和乘务員罢工事件中，杜魯門总统指派了一个調查事实委员会，在另外的工会事件中又指派了两个仲裁委员会，几个委员会均于1946年4月提出报告，建議各种铁路工人每小时均增加工資0.16美元，即每日增加1.28美元。司机工会和乘务員工会拒絕这个建議，计划在5月18日罢工。

5月17日联邦政府接管了铁路。由于杜魯門总统的請求，司机工会和乘务員工会这时延期5天到5月23日罢工，这段時間內在联邦仲裁員主持下繼續进行談判。

談判中提出的妥协性建議，即每小时增加工資0.185美元，工作規程不变，起先被工会拒絕。但是面对着政府破坏罢工的措施，工人接受这种妥协性建議成为5月25日“解决”罢工的最后基础。

## 煤矿工人罢工

矿工联合会(屬劳联)的烟煤矿工約40万人，于1946年4月1日發动罢工，因为他們的旧合同于3月31日滿期。罢工延續60日，终于在5月29日解决，煤矿这时由政府督办。矿工获得：每小时增加工資0.185美元(由5月22日起补發，这使矿工的基本工資提高到每小时1.185美元)；减少工作時間；福利基金每吨煤0.05美元，由工会及資方共同保管；假期薪金由75美元增至100美元；关于监工的集体談判权，必須依照联邦矿业安全法和全国劳工关系局的規程办理。

1946年11月20日烟煤矿工再度罢工，但政府坚持1946年5月的協議是在政府經營煤矿的全部時間有效的，对工会主席路易士發出禁令。这次罢工于1946年12月7日由路

易士下令結束，礦工們仍照5月協議工作(參看本章禁令一節)。

## 地方总罢工

1946年有很多罢工可以看作一种地方的总罢工。这一类罢工通常是一地的全部或至少大部分有組織的工人共同罢工，以支持某一工业部門的某一工会的罢工者的經濟要求。劳联和产联工人在地方上的团结是值得称道的。这样的运动如此有效，以致使一些資本家的組織例如全国制造商协会想要設法通过一項法律，使同情罢工成为非法。

**斯坦福：**康涅狄格州斯坦福約有12,000名以上工人罢工，于1946年1月3日使全城工业都停頓了，这是該州历史上第一次总罢工。这为期一天的罢工是抗議用州警察来破坏耶魯和唐尼鎮公司的罢工糾察綫。約有3,000名机器工人罢工9星期。劳联和产联的工会联合組成斯坦福工人联合組織，这是由56个地方工会建立的。

由于总罢工的结果，耶魯和唐尼鎮公司讓了步，但这次罢工，直到1946年4月5日才告解决，这时机器工人获得了每小时增加工資0.125美元(約增加16%)，休假照發薪金和保證工会安全。这个公司的費城工厂也有2,000人罢工，亦得到同样結果。

**兰卡斯脫：**为支持康尼斯托加运输公司的工人罢工，宾夕法尼亞州兰卡斯脫于1946年2月18日發动了总罢工。这次罢工由兰卡斯脫中央劳工联合会(屬劳联)領導，所屬23个分会的12,000會員，在公共汽車站和工厂周圍建立了糾察綫，停止了一切交通。不止全部劳联所屬的工会，还有一

个产联地方工会，一个独立工会，也卷入这次为期4天的罢工中。

街車和电气铁路工人工会(屬劳联)的会员，200个公共汽車和无軌电車工人于16天罢工后在2月21日获得胜利，这次罢工才告結束。他們每小时增加工資0.12美元；养老金每月增至40美元；工齡滿20年就可以享受这一胜利成果；每周保証44小时工作，保持工会会员資格；須按資历提升；并有改良工作条件的条文。

**豪斯頓：**得克薩斯州豪斯頓的劳联和产联約有1万工人于1946年3月4日罢工，支援劳联的一个市及县职員工会，市的职员那时为了爭取每小时增加工資0.1美元已罢工两星期，但市評議會始終拒絕这一要求。中央职工理事会(劳联)于是号召总罢工，这得到劳联和产联的所有工会的支援。原来罢工的多数是黑人，但在总罢工中种族隔閡被冲破了。市当局讓步，任命了一个委员会来研究工資增加問題。

**罗徹斯特：**紐約州罗徹斯特于1946年5月28日实行总罢工。卷入罢工的有产联、劳联和两个独立工会的工人3万名以上。这次罢工使全市一切活动停頓了22小时，只有紧急服务仍繼續进行。

共和党的市政当局于5月15日辞退了公共工程局的489人，这时劳联的州、县和市的职工联合会正在企圖把工人組織起来。屬于劳联的工人被开除，并把糾察队逮捕入獄。产联的工会这时就参加了为市政职工参加工会的权利进行的斗争。

市政当局在5月29日讓步。它取消了辞退的命令，并邀請全部被解雇的工人回来上班；任何一个市政职工都有

权参加任何效忠美国而不要求有“反对公众”的罢工权的組織。

**哈特福：**1946年7月23日，庫涅狄格州哈特福約13,000名工人总罢工一天，以表示他們与罢工中的电气和机器工人的团結。劳联和产联所屬的一切工会都参加了，铁路列車服务員工会(无所屬)也遵从所有工厂里的糾察队。这是哈特福历史上第一次总罢工，这次示威是支援电气工人工会(产联)反对尼罗一貝門一龐德公司的19周大罢工，和机器工人工会(現在无所屬)反对联合飞机制造厂的7周大罢工的。

**卡姆頓：**新澤西州卡姆頓的25,000名以上工人于1946年11月22日罢工，支援卡姆頓快邮报的职工罢工。他們建立了群众糾察綫，抗議警察繼續不断对罢工者施加的野蛮行为。这一天沒有报纸出厂，限制糾察人員数目的措施也取消了，这就是总罢工的结果。

**奥克兰：**1946年12月3日，劳联所屬10万以上工人（加上产联的支援)的总罢工，把加利福尼亚州的奥克兰市完全封鎖了。全城交通、工厂、报館和飯館都因这两天的罢工而陷于瘫痪。这次罢工是抗議奥克兰警察当局破坏罢工的企圖——原来零售职員工会(劳联)1265号地方分会在卡恩百貨公司和海斯汀百貨公司已罢工了1个月，警察当局企圖破坏这次罢工。自旧金山1934年的4天大罢工以来，这是西海岸第一次总罢工。

貨車司机工会領袖(劳联)命令會員于12月5日恢复工作。零售職員与市政当局达成协议，市政当局保証奥克兰警察不用于保护职业的罢工破坏者，且不得袒护劳資糾紛中的一方。

## 第七章 政治行动

### 劳工和第七十九届国会

劳工政治运动在研究了第七十九届国会的工作后，得出结论说，这一届国会完全辜负了美国人民。产联主席菲利浦·莫莱在向产联1946年年会提出的报告中说，国会“扼杀了或者忽视了应付紧急需要的每一项必要措施”，说它“实际上搁置了或者阉割了为国家在健全和进步基础上作长远规划所必需的一切重要措施”。

莫莱又说，国会拒绝“一切能使民主和公民权利（这是我们的政府制度的基石）更加有效的动议。与此相反，凡是窒息这些权利的努力，却不断地受到鼓励。”此外，“在数量上和狠毒上差不多都是史无前例的一系列反劳工法案，都是被那些在其他方面极其不愿沿着建设性的道路行动的一伙人，一步一步坚持通过的。”

国会虽然阻止对工人的合法最低限度工资作任何的提高（按照公平劳动标准法案，目前是0.4美元），但是它赞成一种工资增加——为其议员增加薪俸。国会通过一个法案，把议员薪金由1万美元提高到12,500美元，外加2,500美元的免税津贴。

关于紧急失业救济的提议是包括在基尔哥—福兰法案（参字1274号；众字3891号）中的，参议院修改为较弱的文字后通过，但连这也被众议院否决了。国会还扼杀了关于将

美国职业介绍处繼續作为联邦机关的提議。

国会又一次沒有能够通过0.65美元最低限度工資法案(參字1349号)、华格納—艾倫得—塔夫脫房屋長远规划法案、希尔資助教育法案、虎克法案及其他森林管理法案、反对人头稅法案、永久公平就业实施法案、一个累进稅計劃,以及一个給予退伍軍人适当房屋协助的法案。

相反地,国会却取消了大公司的过分利得稅,摧毀了有效的物价管制,閹割了充分就业法案,对全国保健法案不采取行动,又建立一个非美活动委员会,作为众議院一个永久性的誹謗性委员会。这些活动大多已在本書各章有关的章节里討論过了。

約翰·兰金和他的南部人头稅支持者,与北部的共和党反动派勾結在一起,在扼杀所有进步立法上取得成功,一部分原因是議長雷朋和多数党領袖麦科馬克都沒有下决心进行斗争,也沒有組織他們的多数票来反对选举稅支持者。

正如电气工人联合会(屬产联)在分析国会紀錄时所說的那样,这种动摇的态度和退却的願望,“就是整个第七十九届国会參議院和众議院多数党领导的特征。但是民主党领导的軟弱无力、南方民主党对自己党的綱領和政策的破坏这些事实,都完全不能減輕共和党一貫反动的政策和行动的罪恶。凡是对美国人民經濟和社会福利有关的重要建議,几乎沒有一件不遭到共和党(在馬薩諸塞州众議員馬丁和俄亥俄州參議員塔夫脫领导下)的反对。反对取消現行住宅的最高限价的斗争,在众議院里只得到共和党8票;參議院里反对削弱最低工資法案的斗争,得到共和党9票;表决关于維持总统对凱斯法案的否决时,只有12个共和党人投票反对取消劳工的权利。”

电气工人联合会在分析自从1945年4月12日罗斯福逝世后国会的特征时得出结论说：“罗斯福总统勇敢的领导，对于主张抽人头税的民主党人和大部分共和党人的反动倾向的限制虽然很有限，可是在他死后这些限制全都沒有了。杜魯門总统自称要实行他的偉大先行者的外交和內政政策。他的話表明他对先行者的忠誠。但他的行动却說明他有一套完全不同的看法。”

### 产联政治行动委员会

为了使第八十届国会能够比較符合人民的願望，产联政治行动委员会带头进行了努力，正如1944年竞选时一样，它得到了两个組織（全国公民政治行动委员会和艺术、科学及职业界独立公民委员会）的协助，这两个組織是忠于罗斯福的經濟权利法案的成就的。

政治行动委员会和它的两个战友在地方选举中也很活跃。1945年在許多城市里，地方的政治行动委员会都能成功地选出自由主义的候选人。像匹茨堡、紐瓦克、明尼阿波利斯、伯明翰、洛杉磯、辛辛那提、克利夫兰和伍斯特（馬薩諸塞州）等城市，都选出了政治行动委员会所支持的候选人。

在底特律城，政治行动委员会促成了劳工与自由主义团体的合作，結果使一个劳工拥护的市長候选人获得前所未有的票数——217,000票，而获选者得了274,000票。在紐約，政治行动委员会于1945年和美国劳工党合作，协助选出民主党的候选人威廉·俄德維尔为市長。

1946年初选的结果也是比較令人兴奋的。政治行动委

員会打败了5个反动的参議員和15个反动的众議員。落选的孤立派参議員当中有惠勒、希浦斯特和奈依。这些人的落选，使得其他一批众議員决定那年重选的时候不再去竞选了。

悉尼·希尔曼主席的逝世(1946年7月10日)，是政治行动委员会一个重大的损失。成衣工人联合会副主席、俄亥俄州产联理事会主席杰克·克罗尔被提名繼任。协助克罗尔领导政治委员会的，有莫莱主席、秘書兼司庫加萊、产联的9位副主席，还有1个5人执行委员会，包括4个最大的产联所屬工会的秘書兼司庫。

政治行动委员会为了反击别人对它的造謠誹謗攻势，它声明，像在1944年竞选运动时一样，它絕對沒有和任何政党發生关系，但是它对于任何一个拥护进步綱領的候选人都予以支持。

“政治行动委员会是什么”这本小冊子，曾簡述这些宗旨。它說：

“本会旨在通过联合国以求得和平。本会主張(1)充分就业；(2)能使我国人民获得較好生活水平的最低限度工資；(3)使一切人能享受到良好的住宅、医疗条件和教育条件；(4)机会均等，不因种族、信仰或宗教而有歧視；(5)妇女同工同酬；(6)公正而充分的社会保險制度；(7)对退伍軍人在职业、教育、房屋方面給予全面协助，并充分地使他們轉入和平生活。”

除了这几點之外，政治行动委员会还有一本主要的小冊子，叫做“1946年人民綱領”，是約瑟夫·加尔写的，这小冊子強調下面的要求，如“有效的物价管制和租金管制——給白領工人較多的工資”，保护农民和小商人的利益，和“真

正民主的納稅制度”。

关于政治行动委员会在选举方面的活动，克罗尔于1946年10月14日在众议院竞选开支委员会曾作过报告。他说，政治行动委员会并没有告诉地方工人团体要他们选什么候选人，而是提供一些技术与人力，协助地方群众进行他们自己所决定的政治工作。政治行动委员会把候选人的历史告诉劳工和非劳工界的选民，他说，“因为一切公民都对我們是否需要第三次世界大战等问题有切身关系。”

他又宣称政治行动委员会没有付钱给候选人，而是把钱用在自己主持的支持这些候选人的运动中。

**全国公民政治行动委员会** 这个进步组织的建立，“和产联政治行动委员会没有关系，它的宗旨是为可以保证一切公民得到更美满的生活的措施而奋斗。有这样宗旨的一个组织，就必须承认工农构成人口中的最大多数，而正是他们的社会条件和经济条件需要改善，那样才能使整个国家前进。有着同样宗旨的劳工组织，差不多都有同样的政治行动的纲领。这些相似并不是那一个组织支配了另一个组织，只是因为互相之间利益和目标的一致而已。”（“实际政治行动手册”，全国公民政治行动委员会1946年印行）

全国公民政治行动委员会1946年人员如下：主席弗兰克·金顿博士，执行理事会主席艾尔默·本逊，执行理事会副主席鲍德温。

### 进步分子的芝加哥会议

进步分子于1946年9月28日至29日在芝加哥举行会议，出席者有35州的300多位代表。这个会议是由产联政治

行动委员会，全国公民政治行动委员会，和艺术、科学和职业界独立公民委员会赞助的。赞助人还有产联的菲利普·莫莱、全国农民联盟的詹姆斯·巴顿、全国有色人种促进会秘书华尔特·怀特、铁路乘务员工工会主席惠特尼和南部人类福利会议主席克拉克·福尔曼。出席会议的有罗斯福内阁的前任阁员哈罗德·伊克斯和小亨利·摩根索，还有佛罗里达州的参议员克劳德·裴柏。

会议促请亨利·华莱士继续为和平而斗争。它关于外交政策的意见是呼吁联合国“立刻采取行动进行普遍裁军”。

宣言继续说：“我们必须按照波茨坦的协议，粉碎经济界的顽固派，他们通过德国的卡特尔为法西斯的胜利打下基础。我们必须继续根绝日本军国主义和帝国主义的社会和经济基础。我们必须严格地隔离西班牙和阿根廷——因为它们是臭名远扬的暴政的中心。”

这个会议关于对内政策方面，号召通过“一项切实可行的物价管制和租金管制的法律……重新管制现在已经取消管制的一切食品。”

会议主张修改帕特曼紧急房屋法令以增加津贴，主张通过华格纳—艾伦得—塔夫脱的房屋长远规划法案。会议支持通过公民权利法案，主张建立一个永久性的公平就业实施委员会，通过一套系统立法来增加社会保险福利，延长“士兵权利法案”，规定最低限度的教育标准和公立学校教师的适当的最低限度薪金，主张建立全国科学基金会，设立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研究员名额和津贴研究工作。

会议要求农业纲领应以充分就业和“工农之间的共同利益”为基础。会议主张创立一些像田纳西流域管理局那

样的机构，以便开发密苏里、阿肯色、哥伦比亚、科罗拉多和圣罗伦士河，主张对垄断资本及国际卡特尔采取制裁，以便援助小工商业。“我们需要的国家财政政策，是以对大宗收入收累进所得税为基础，并且削减收入低的人所纳的税捐，对收入不足维持最低限度生活水平的人免税。”

会议宣称，“我们必须打败所有想削弱华格纳或诺里斯—拉加地法案的企图。会议呼吁修改目前的法律，使最低工资为0.65美元至0.75美元，并把这个法律的实施范围伸展到海员、食品加工工人和大的零售店或联号零售店的职员。”

会议建立了进步分子会议持续委员会，号召出席的团体在11月5日国会选举及州选举中，竭尽全力选举许诺支持它的对外对内政策的进步候选人。

## 1946年竞选中提出的問題

如同前几次竞选运动一样，产联政治行动委员会和进步力量，向人民群众强调了如住宅、卫生、高物价、教育和社会保险等真正的問題。

但是反动派也像在1944年竞选时一样，不愿意讨论这些对人民有重大利益的真正問題。他们提出了虚伪的纲领来混淆选民的视听。正如产联政治行动委员会主席杰克·克罗尔所说的，他们努力要用“3个C，即管制、混乱和共产主义，<sup>①</sup>来麻痹选民，反动派利用报纸日日夜夜任意说些群众取宠的话，把这些灌注在选民的心里，而在这些鬼话的铁

<sup>①</sup> 这三个英文字的第一个字母全是C。——译者

幕后面，他們隱瞞了他們的目标，正如他們隱瞞了他們过去的表現一样。”

民主党的机构在許多地方不敢迎击这种污蔑运动。它只在某些方面想和共和党人比賽为人扣紅帽子，而沒有在真正的物价管制問題上进行斗争。这些再加上民主党幻想的破灭、失败主义和对人民的失去信心，只能引起选民的混乱和分裂。

### 共和党获胜

尽管有政治行动委员会和其他进步团体的努力，共和党人还是在11月选举中胜利了，它控制了国会的参众两院。共和党在众議院的議員由190人增到246人；在参議院中由38人增至51人。

民主党在众議院的議員数目由243人减至188人。在这188人当中，有24人在第七十九届国会里在大多数場合投票反对自己的党。事实上，民主党議員中有100人是南部民主党，他們在劳工和类似的問題中是时常和共和党投一样的票的。

参議院里民主党議員的数目由57人减至45人，其中有11人是在第七十九届国会里在大多数場合投票反对自己的党。

第八十届国会众議院的构成如下：共和党246名，民主党188名，美国劳工党1名；而第七十九届国会則众議院有共和党190名，民主党243名，美国劳工党1名，进步党1名。

参議院目前共和党有議員51名，民主党45名；而第七十九届国会参議院則共和党有38名，民主党57名，进步党1

名。

在下列各州的參議員中，共和黨代替了民主黨：特拉華、愛達荷、馬薩諸塞、蒙大拿、內華達、紐約、俄亥俄、賓夕法尼亞、猶他和華盛頓。威斯康星州則是一個進步黨換成共和黨。進步黨的拉福萊特在他那個黨解散後，曾在共和黨初選中參加競選，但是失敗了。

產聯政治行動委員會報告說，在它曾經進行緊張活動的100個國會選區中，有73個獲得成功。最可注意的勝利是在科羅拉多州，它所支持的民主黨候選人分別當選州長及丹佛區的一個眾議院議員。這次勝利的教訓就是：這些候選人曾被工人運動的3派全體大力支持。

在其他各州競選州長時，共和黨人獲得顯著的勝利。在紐約州，托馬斯·杜威領先，他比對手多得675,000選票以上，重任州長。

由於1946年選舉的結果，1947年有25州的州長是共和黨人，23州州長是民主黨人。

共和黨人在3個主要的城市——匹茨堡、底特律和芝加哥能夠獲得勝利，多年來這是第一次。

## 美國勞工黨

在紐約州，杜威打敗了米德時，美國勞工黨顯示出約419,000票的實力。州主席海曼·勃倫堡說：“美國勞工黨在紐約州所獲得的票數，正好證明了一個完全統一行動的工人政治運動能夠在政治方面推進工人的事業，正好像它能夠在工業方面所做到的一樣。”

美國勞工黨唯一的眾議員維多·馬康東尼奧是第18區

的議員，初选时也赢得了民主党提名。他以42,125票对36,625票打败了他的共和党对手弗雷德里克·凡·培尔特·白里安。尽管全部英語报纸(工人日报和下午报除外)都反对他，他还是选上了。赫斯特系报纸、斯克利浦斯—霍华德报纸——世界电讯报——和紐約每日新聞，以及紐約的其他日报，曾連篇累牒地刊登一些謠言、謊話以及扣紅帽子的宣傳等等，企圖打败馬康东尼奧。

他还有些对手是曾經效忠于希特勒的美籍德国人。高林派的基督教陣綫在击败馬康东尼奧的企圖中也起着主导作用，还有美国行动会也把金錢和宣傳員傾注到这一区来。

亞当·克雷頓·鮑惠尔(紐約州民主党人)是国会中两个黑人議員之一，在第22国会选区里也重新选上了，这是靠着劳联的协助而获得胜利的。此外，紐約市8个众議員也由于劳联投票而获选。有两个劳联所支持的被选入州立法机构，其中一个选入州参議院。

### 进步人士竞选情况

尽管有些順利的地方，但是这次选举使許多进步人士失败了，其中有些还是在国会里为劳工与社会立法进行斗争的領袖。在失败者当中有下列的众議員：貝萊、畢米勒、布拉德萊(宾夕法尼亞州)、柯菲、德累西、道格拉斯(伊利諾州)、道依尔、弗卢德、吉倫、格林、希利、虎克、依薩克、克里、柯普曼、麦格林齐、尼利、欧特兰、拉包特、薩維治、薛里頓、斯达凱、特雷諾、烏希斯、怀特和伍德豪斯。

进步人士当中被重选为众議員的，或者初次获选的有：布拉特尼克、卡罗尔、賽勒、克罗塞、道生、丁格尔、頓納休、道

格拉斯(加利福尼亞州)、愛伯哈脫、菲漢、福加蒂、福蘭、戈頓、哥爾斯基、哈文納、荷利菲爾德、傑克遜、克里、基福弗、金、蘭恩、列辛斯基、盧德羅、麥科馬克、曼斯菲爾、馬康東尼奧、米勒(加利福尼亞州)、蒙羅奈、諾頓、奧勃里恩、鮑惠爾、普賴斯、沙巴斯、沙道夫斯基、舍帕德、斯本土和威爾治。

進步的參議員落選的有：格菲、米德(他辭了職，競選紐約州長)、米徹爾、穆爾多克和頓尼爾。

進步的參議員獲選的有基爾哥、麥格拉斯和奧馬洪尼。

### 投票的分析

大家都承認票數如稍有改變，結果就會異樣。據政治行動委員會的統計，93個共和黨人是靠5%或更少的小多數被選入國會的。

約有9,100萬以上的公民有選舉權，但投票的只有3,460萬人。民主黨獲得的票數，由1944年的2,560萬降至1946年的1,530萬。共和黨的票數也同樣由1944年的2,200萬降至1946年的1,820萬。此外有100萬以上“其他票數”，主要是在紐約州，在該州有419,000票選美國勞工黨候選人，118,000票選自由黨候選人。

在58項國會選舉中，有34個獲選的共和黨人在1946年所獲得的票數，比共和黨人在1944年落選時所得的票數還要少些。換句話說，共和黨人並沒有增加票數。只是民主黨人比他們的對手共和黨人失掉更多的選票而已。共和黨之所謂“大勝”，是由于呆在家裡的選民的漠不關心。選民所投的票與其說是對反动勢力的贊同票，還不如說是對於民主黨政府的軟弱無能和第七十九屆國會不能滿足人民的

重大需要，表示一种不滿意的否決票。

共和党主要也是利用人民对民主党执政的“厭倦”和求变的心理。他們自然隱瞞了其实正是他們和南部民主党一起控制了国会，因而对于大多数立法要負責任，这些立法带来了物价高涨和其他人民所憎恶的情况。

反动的“美国新聞”(1946年11月15日)在报道选举情况时宣称：“共产主义是一个新的問題，它分裂了民主党經常在选举中賴以得票的旧集团。有些人的把民主党领导同共产主义联結在一起的努力，引起了很大的动摇，使得不坚定的选民改选共和党，在天主教地区情况更是如此。”

比較进步的铁路工人对选举的态度可以由“铁路乘务員”(1946年12月)的一篇社論里看出：

“对这次选举結果尽可以有各种解释，但是一件事情是很明白的——人民并没有委托議員去实行反劳工立法。事实上簡直没有任何委托，因为在竞选中誰也不知道共和党的政策是怎样的……人民仅仅对民主党政府所依循的政策表示憤怒……共和党应当从民主党的失敗中吸取教訓。誣蔑、迫害劳工并非达到政治成功的道路。”

自由主义者的态度，可以从亨利·华萊士在1946年12月16日接編的“新共和”上写的一篇主要社論看出，他說：“我觉得最近民主党的挫折并非永远的失敗，而是对从新开始的刺激。美国人民已經拒絕了(他們将来还是要拒絕)不进取地采取进步政策的民主党。美国人已經号召要有一个新的領導。他們在目前的共和党的統治集团中是不会找到这种領導的。”

尽管华萊士相信“进步人士的初步努力也許是把民主党重建为一个自由傾向的党”，但他也不那么确信这是做得

到的，因為他又說：“如果民主黨沒有能力改變的話，那我們就要另尋其他出路。”

產聯政治行動委員會主席克羅爾宣稱：“儘管目前遭到挫折，但是競選運動證明產聯政治行動委員會及其它與它合作的團體能夠，而且一定會成為在我們有決定性的政治力量。”

勞聯的領導在選舉中是按照它一向所採取的“無黨無派的政策”進行的，它向地方分會號召選舉“勞工的朋友”，這時它也害怕起新國會反勞工立法的危險來了。然而勞聯的領袖們並沒有公布他們所支持的候選人名單。有些場合他們支持某些候選人，只是因為產聯反對這些人，他們反對也只是因為產聯支持。紐約州聯合會對杜威和米德不置可否，但是州的上層領袖人物大多數擁護共和黨。在加利福尼亞州，州分會支持反動的共和黨候選人華倫重選為州長。

選舉後一周，勞聯主席格林在金屬制板工人年會上說，這次投票“加強了兩黨的反動派”。但是他表示希望共和黨的領袖們“要善自考慮，要約束那些在制訂反勞工立法方面要走極端的人們”。

美國共產黨全國委員會宣稱，共和黨的勝利“是反動派對國內人民的一次新攻擊，也是反動派對美國和聯合國其他強國之間的和平、合作關係的削弱。”

這份聲明最後說：“要阻止美國反動派的攻勢，關鍵在於統一行動。

“共和黨的這次勝利，其實本非不可避免的，而在未來為民主和平的鬥爭中，共和黨獲得新勝利的可能也不是不可避免的……。”

共產黨提出的紐約州檢察長候選人戴維斯所得的票數

共95,787票。竞选州监察官的罗伯特·湯普生得85,098票。

## 美国进步公民会

在大选中同劳工合作过的各种进步团体，选举后于12月28日至29日在紐約市开会。代表着21州的約10万人的300名左右代表，決議使全国公民政治行动委员会，艺术、科学和职业界独立公民委员会，以及其他8个較小的团体合并。被选为新組織主席的是弗兰克·金頓博士和約·大衛逊。赫尔曼·苏姆林被选为秘書，迈克尔·尼塞尔逊为司庫。此外还选出30位副主席，理事200人組成理事会。

这个組織的政綱和9月芝加哥大会所發表的声明差不多。除此之外，美国进步公民会还強調下面几点：

在工商业方面，它主張“实行美国式的企业制度，有不受壟断資本控制的自由，有提高一切人民生活标准的自由。贊成对超額和未經分配的公司利潤，重新征稅。”

关于教育和文化，它主張联邦补助教育經費，“应通过体现莫萊—摩斯—裴柏發展教育案精神的法案；設立內閣級的联邦教育部；各州內教育机会均等；使城市和农村地区有平等而充分的受教育机会；通过助学金及其他方式增加对大学生的社会援助。取消对黑人以及任何被剝夺受教育权利的个人及階層的不平等和隔离待遇。”

关于公民权和政治权利，声明主張加强联邦公民权利法案，以貫徹第14、第15修正案；通过联邦反私刑法案；取消所謂非美活动委员会。“我們主張取消人头稅，以消灭普选中的不民主限制。我們主張扩大普选权，使18岁公民有投

票权。”

关于国际关系，这声明号召保持和增加互惠貿易協議，減低關稅，“在人道主義基礎上創立國際經濟組織和對遭受破壞國家給予借款。”

最後，它號召“禁止製造原子彈及其他大規模毀滅的武器，銷毀現有的原子彈。”

## 第八章 农民和农业工人

在战争时期（1942—1945年），农民“增加农业生产在30%以上，而美国人口则增加了约8%，粮食消费以每人计算增加了约15%。因此，国内市场约比战前扩大了25%。”这是美国农业经济局在1946年年底报告的（见1946年11月“农业状况”）。

1946年作物生产量比1942年高峰约超过2—3%，而牲畜产量只比1943年战时最高纪录稍稍跌了一点。正如农业局报告所指出的：“这种大大膨胀了的生产能力在和平时期究竟出路在哪里，在未来的几年中将日益成为农民所关心的事。”

面对着国内外对粮食的大量需要，农业部立即规定了1947年提高生产水平的目标，但同时又提出若干种商品应“减缩生产”。1946年年底小麦的播种面积，据说是“已稍嫌过大……因为小麦紧急需要时期已经过去”了。

农业部的发言人就这样在世界上千百万人民差不多要饿死的时期，再度执行限制产量和制造匮乏的长远政策。美国和加拿大在1946年年底，每人的粮食消费量比战前平均数字稍为提高，还有剩余粮食可以应付世界的急需，这样的国家在战后世界中只有很少的几个。

### 农业收入

1945和1946年，许多作物和牲畜的价格很高，足以抵销

实际产量的微跌。1945年农民的物价总指数约超过战前1935—1939年平均数字的103%。1946年，物价平均指数约比1945年高10%。但是到1946年底，农产品价格就开始下跌了。若干地区的小麦价格跌到平价以下；而棉花的价格却已暴跌。农业部警告说，农产品价格“应适应长期局面”。

1945和1946年农业收入总数，都等于战前1940年的两倍以上。农产品出售所得总现金收入，在1945年约合208亿美元，1946年又增加了15%，达到新的高峰，即240亿美元。

由于1946年农产品销售量大体上同1945年相等，因此现金收入的增加基本上是价格上涨的结果。

生产开支在1945年约增加了5%，1946年又增加了10%。除了应付这些增加了的开支外，农民的净收入在1945年为132亿美元，1946年为132亿美元。1946年的净收入比以前任何一年要高，约比战前1940年高出180%左右。

1946年底，据估计，消费者花在食品上的每1美元当中，农民得到比0.5美元略多一点，和战前时期，即1938—1940年比较，则战前只有0.41美元。在1945年底1946年初，农民的所得比例曾达到0.55美元的高峰。但毫无疑问，实际上的收入是比这些数字要低的，因为这些数字并没有把“黑市”的影响包括在内。

“当消费者买1美元的食品，农民所得往往不到一半，其余的一半是被几种不同的贸易机构所吸收去，作为它们的经营费用和利润了”。这是美国农业经济局所描写的和平时期情况。（见“市场及运输状况”，1946年11月）

**收入和储蓄的分配** 在整个农业界收入颇高这一事实后面，拥有大农庄的富裕农民和大多数收入很低的小农之

間，差別很大。

“在全体农民中，百分数較小的一部分拥有农民流动資金的大部分。”美国农业經濟局根据所概述的全国調查的結果在“联邦儲备公报”(1946年9月)里这样报告。美国儲蓄公債大部分“現在是集中在少数的农村人口手里”，农村人口的10%約拥有儲蓄公債的四分之三。报告里說，約50%的农民一点儲蓄公債也沒有。类似的集中情形，也見于銀行存款的分配上。农村人口中10%拥有农村活期存款的70%。約有50%的农民是一点銀行存款也沒有的。

“許多农民之所以只有極少的儲蓄公債，基本原因是缺乏足够的收入，除了适当地支付田庄和家庭开銷之外，就沒有多余的錢进行投資了。”上述报告这样得出結論說。这个报告的数字，証实了农业部較早(1942年)的研究，那时：农村人口中約有30%取得了农村收入的三分之二(65.4%)(营养及家庭經濟局：“战时的家庭开支和儲蓄”)。

## 农村地产及抵押

就全国而論，田产的价格在1945至1946年不断上涨。到1946年底，每英亩农田的平均市价指数比1935—1939年平均数字超过77%。

田产的价格虽然激增，但据农业經濟局的报告“全国农庄的实际自然条件并未改善，甚至还不如以前。”

田产价格激涨的結果，使購買田地或牲畜和設備的人，現金支出更多，負債更重。上述报告指出：“田产价格的激增，增加了农业生产者在金融方面遇到的障碍，增加了田产購置者的風險，尤其对于复員軍人和农村劳动者更是如

此。”（“联邦储备公报”，1946年9月）对于负着大量抵押债务的人们，最近农村收入的降低，也会带来经济上的困难。

根据农业部的报告，1946年地价的“通货膨胀水平”，和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的时期非常相似。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地价比战前平均数字增高了70%，达到了1920年的最高峰。农业部警告说：在大多数地区，农民的净收入恐怕在1946年底已达到了最高峰，它提醒想买地产的人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地价暴跌的事。

当农业收入及地产价格增长的时候，农民负债会减少。在1940至1945年之间，农田抵押负债减少了23%，到1945年底，已到1923年所达到的高峰数字的一半以下。

然而在1946年，这种趋势已经倒过来了，农地抵押债务，开始23年来第一次的增长了。截至1946年7月1日止，未还的农地抵押贷款竟达516,000万美元，半年里面涨了8,000万美元。在1946年底，据报告，还债的数目已减低，新债的数量却增加了；一般认为债务的增加还会继续下去。

从1944年年中到1946年年中，农村押款管理局所发放的农贷到达了新的高峰——数目约1940年初时的5倍。这些新贷款表明许多小农的需要日益增加了，因为这个机构的贷款是贷给收入甚少而又难以从其他方面取得信贷的小农。

## 大农庄和小农庄

美国的600万农户中的十分之一所出售的农产品，占全国农产品贸易总量的一半以上；有一半农户出售的不到总量的10%。

农产品显著集中于較少数农户手里这一事实，是农村研究会根据美国1940年人口普查进行了一次研究后揭露的（見“农民須知”，1946年8月）。这一材料还說明：全国农户中最富的1%出售了当年（1940年）农产品貿易总额的20%；全国农户中最富的5%出售了40%。

据1945年农业人口普查，这一年比1940年的大农庄增多，小农庄减少。拥有1,000英亩或1,000英亩以上的农户有11万户，这就是說，5年間增加了9,000户。只有180英亩以下的农户数目跌至4,615,000户，即約减少了25万户。

### 生产率和机械化

1945年农村里面每一工人的产量比战前1935—1939年水平約高出35%。农产品总量虽比战前水平約高25%，但农村就业却跌了10%。每英亩的生产提高了22%。这里所指农业工人，不仅包括工資劳动者，而且包括耕种的农民及其构成部分农村劳动力的家屬。

美国农业經濟局在报告这些数字时曾評述道：“在战争中，农村就业的長期下降趋势加速了，加上农业生产在战时有显著的增加，結果每一农业工人的生产量打破了纪录……战时农业部門中每一工作者生产量的增加，簡直可以和产业工人相比。”（見“农业在战时与平时的变化”，1946年6月，第66、69頁）

美国劳工統計局在关于1942—1945年农业生产率的报告中，对每一农业工人产量也發表了相似的增加数字。报告中說，从1934年到1945年这10年間，农业生产增加了44%以上，但农村就业則降低了9%以上。在这10年間，每一农

业工人生产量增加了約60%。

**机械化的增加** 农村中每人的生产量的增加，大部分反映出使用农业机械的增加。在战争时期，农业的机械化迅速地繼續进行。1945年农业人口普查証明，截至1945年1月1日止，农村里面在使用着的拖拉机已有2,425,000台。这就是說，在1940年到1945年之間增加了55%。

因为拖拉机的数目增加了，所以农村中驃馬的数目就激減了。据农业經濟局的报告：农村中驃馬的数字在1945年已不足1920年的一半。由于减少的結果，使5,500万英亩可耕地(占全国可耕地的15%)由1920年用作餵馬的地方变成耕种商品粮食的地方了(“农业的变化”，第4、70頁)：

这个报告又指出：“小麦的生产差不多全部机械化了。”1945年，农村中联合收割机的数字已增至329,600台，这差不多是1940年数字的3倍。联合收割机的使用大大减少了小谷物地区收获前和收获中的工作時間。1915年要完成这一項工作，每英亩平均需要12.7小时。到1945年，能使用20英尺联合拖拉机及其他現代化机械的大規模农場，每亩所需時間已減至1.5小时，亦即約为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平均数字的八分之一。

玉蜀黍的收割、种植和牛奶場方面，机械化也增加了，虽然不及小麦地区增加得快。玉蜀黍收割机的数目，到1945年初已达168,100台——3年間增加了29%。“用拖拉机和动力設備备耕和种植3英亩玉蜀黍田的时间，等于用畜力备耕和种植1英亩的时间。”(“农业的变化”，第11頁)玉蜀黍种植机的数目在战争的3年間也增加了5万台以上，因此到1945年全国农場上已有255,600台了。

牛奶場农民在1945年使用的挤奶机达379,300台，約比

1942年初多了50%。这些机械减少了一半以上的工时。目前市上能买到的1台摘棉机，每天所收的棉花，等于40至50个棉花工人所手摘的总数。如果这些机械能普遍应用，将在棉产区排挤许多分益农和其他工人。摘棉机在1946年售价约5,000美元，但用了它，则种棉成本每包可省25美元。农业部预言这种机械起先将逐渐被人使用，以后将普遍使用。

有几个农业机械公司在1946年已经在制造一个人管理的干草装袋机。这种自动干草装袋机由拖拉机曳引，在干草间驶过，把干草收割，压装入袋中，然后把装满了的口袋送入卡车或火车厢里。国际收割机公司正在制造这样的一种干草装袋机，据说每分钟能装4袋到6袋。

**农业机械的高价** 农业机械的数目看来虽比前些年多些，但是跟美国约600万农户比较起来，总数依然不大。全部农场当中，还有近三分之二至今连1台拖拉机也没有。有许多农场面积太小，不容许有效地使用机器，但是大量的农民如果付得起战后农业机械公司所订的高价，他们还是要买拖拉机的。

到1946年年底，农业机械的价格比战前上涨了14%，现在还在继续上涨。

许多农具公司曾企图说服农民，说他们所需机械的价格高，是因为它们的工厂中“工资高”。可是美国联邦贸易咨询委员会在“关于农具及机械工业的报告”中做出了真正的答案。那里面说明，农民所付出的代价，只有很少的一部分是代表工厂的直接劳动成本的。

举个例子说，三层底拖拉机犁，售价为153.5美元，但制造的劳动成本只有11.17美元。奶油分离器是农具中需要最高

劳动成本的，售价100.84美元，但制造工人只取得14.66美元。奶油分离器制造厂主的利润是19%，零售商的利润为售价的28%以上（見上述报告，第768、773頁）。

**机械化增加的展望** 正如上面提到农业局所預料的，如果机械化的程度再增加，将“促使供人享用的农产品的产量日益增加”（見“农业的变化”，第45頁）。

1946年底，农业经济学家已經像在萧条时期一样，談起什么“生产过剩”、农产品产量必須减少和有計劃地“使农业工人轉入其他行业”了。可是与此同时，他們也指出美国人口在1939年至1946年間已增加了1,000万——这应该意味着粮食的消费是大大的增加了。全国制造商协会和美国商会已提議应把150万至400万农户从农业生产中“取消”。但他們沒有說明如何“取消”。

国内消费水平不仅要看人口的多寡，而且要看“消费者購買农产品的購買力”（見“农业的变化”，第49頁）。但是消费者的購買力已經下降了，因此在战后国内消费农产品数量增加的前途不大。

农业机械化的加速趋势，預示了完全依靠非农业性質职业的工人数量，将有大量的增加。

## 农村的电力

1946年底，农村电气化管理局报告：有中央电力服务站设备的农户达3,106,775戶，即占全数的52%以上。有了中央电力服务站设备的农场数目，已比1925年大10倍以上。此外，約有20万农户有自己的发电照明设备。尽管如此，在1946年底，全部600万农户当中，还是約有半数沒有电灯或

電力的設備。

到1946年6月30日終結的這一財政年度，農村電氣化管理局供應了23萬個新的電力消費者。按農村電氣化管理局的三年計劃，準備到1949年時增加電力用戶（農場及農家）1,329,000戶。由於供應上及其他的困難，新的電力設備的實際裝置被延遲了，但據報告，在1946—47年農村電力輸送網已增加了18萬英里長的輸電綫。

農村電氣化管理局，是政府的貸款機構，它對農村電力合作社及其它增加地方電力的團體供給長期貸款。1946年底，接受管理局貸款的合作社已近900家，社員約為150萬人。管理局的這些電力合作社向私人電力公司和聯邦水電局（如果該處有它的輸送綫的話）以批發價格購買電力，同時將這些電力通過合作社的輸送綫分給與各種電氣化管理局所辦事業有關的消費者社員。國會授權管理局在戰後兩年間（1946—47年）為這目的貸出55,000萬美元。它的目標是供應一個地區的所有農場，而不是只供應有利可圖的地方。

管理局局長克勞德·韋加德曾在1946年多次在公開聲明中抨擊電力公司阻礙農村電氣化，並且多方阻撓“管理局給予貸款的電力合作社的擴展”。他說，私人電力公司只打算在最能賺錢的農村地區供應電力，把不能賺錢的地區留給管理局。正如一個金融問題作家在“紐約時報”（1946年9月8日）所指出的，私人電力公司現在已在農村電氣化計劃中“開辟賺錢的市場了”。

### 農村中的工資勞動者

1946年8月，即一年中季節工作達最高峯的時候，全國

雇用的农业工人达 2,786,000 人。試把这个数字拿来和战前(1935—39年)平均数比較一下：那时最高峰月份的数字是 2,983,000 人。雇用的劳动力在 1946 年 8 月,約等于全部农村就业人口 11,044,000 人的四分之一。此外的 8,258,000 人,包括农民 610 万人和他們在农田中工作的家屬 200 万人以上。

1946 年 7 月,农业工人工作一天(不供膳)所得工資平均为 4.84 美元。如供膳則每天平均工資为 4.25 美元。每小时平均收入在 1946 年年中时只有 0.46 美元(据农业部农村工資的特別調查)。工作時間仍然很長——每天工作 9.8 小时。就业非常不規則,以致于一个农业工人的收入,在农业工作将接近季节高峰的月份中,每周平均只得 17.5 美元。

美国半数的雇用农业工人是在南方諸州雇用的,南方每小时的工資平均只有 0.36 美元,每天的收入平均为 3.3 美元(在 1946 年年中)。南方农业工人每周工資平均只有 10 美元(据美国农业經濟局的“农业劳动”,1946 年 9 月)。

**不能享受立法的保障** 农业工人是有明文規定不能享受全国劳工关系法案、公平劳动标准法案和社会保險法案的保障的。这些法案所不包括的“农业工人”这一名詞,它的定义已經被爭論了許多年。照全国劳工关系局所提出,最高法院同意的說法,凡在罐頭业、加工业和儲藏工业方面做事的农业工人,都認為可享受全国劳工关系局的保障。

1946 年,国会里曾有人叫囂把食品加工业工人除外,所用的形式是在关系局撥款法案末加上一条附則,这是由代表柑桔工业利益的加利福尼亞州民主党众議員阿尔弗莱德·爱里欧领导的。以食品、烟草、农业工人联合会为首的

产联所属职工会表示反对，结果获得对方的妥协，终于在最后通过的附则中包含了公平劳动标准法案关于农业工人的定义。在这情形之下，較少数的食品加工工人被排除在全国劳动关系局保护之外，但柑桔工业工人算是包括进去了。

**农业工人的罢工** 1946年5月26日，宾夕法尼亞州摩里斯維尔地方3,000英亩的斯达基农场的250名雇农和罐头工人，为反对低工资和不能忍受的、不衛生的工作条件进行罢工。收割蔬菜的童工每小时只得到0.15美元至0.25美元，約50戶黑人的家庭挤在一所旧谷倉里，那里只有兩間附屬小屋和一个水泵。

罢工是由劳联所属的肉類罐頭农业工人联合会56号地方分会所领导的，他們受到三K党分子的威胁，三K党燃起了火十字架，并且把写在公司包装紙上的恫嚇信包在磚头外面擲过来。資方从費城，并且不顧联邦法令，还从附近的新澤西州特倫頓越过州界找来了带着棍子和小刀的罢工破坏者。尽管有这样的恐怖手段，但罢工雇农仍坚持了6个星期，可是最后終于一无所获的被迫复工。

在新澤西州康姆頓，康貝尔制湯公司的罐頭厂的8,000名工人，由产联所属的食品、烟草、农业工人联合会领导，于1946年8月实行罢工。芝加哥厂在一个星期之后也进行罢工。工会把这件事向該区种番茄的农民解释之后，农民也立即选出一个委员会同这个工会合作。食品、烟草、农业工人联合会得到了宣誓書，証明資方已和劳联所属的全国农业工人联盟商量破坏罢工計劃，可是工会終于赢得了自己主要的要求。

罢工解决时，雇农終于增加了相当数量的工资。罐頭厂工人由于原来不受公平劳动标准法案关于在忙季增加劳动

時間的条款的保护，也取得了每周工作40小时，全年任何季节加班加半倍計算的胜利。

**工会組織** 食品、烟草、农业工人联合会（屬产联）1946年約有會員55,000人。它在罐頭工人方面已获得很多的會員，并已和康貝尔制湯公司及其他大罐頭公司訂立了合同。

屬产联的食品、烟草、农业工人联合会第六届年会，曾建議設立一个联合机构来处理农业工人的問題。他們将着重有关立法和宣傳的运动，以消除对这些工人的歧視。这个工会指出，如果把农业工人作为“乙級公民”，則全体工人的标准都受到威胁。

全国农业工人联盟于1946年由劳联承認为国际工会之一，其前身是南方佃农联盟，領袖为米徹尔，此人是在1939年鬧分裂时被产联开除的。

## 走向工农团結

1946年，当凱斯公司和阿里斯一查默尔斯制造公司的几家农具工厂的产业工人長期罢工时，这些公司曾企圖在农民中間煽起反对那些要求获得能維持生活的工資的工人的情緒。汽車工人联合会（屬产联）和农具制造工人工会（屬产联），靠着全国农民联盟的合作，以一个有力的运动来回答了这种宣傳，他們向农民解释罢工的理由，于是协助建立了工农之間的团結。

汽車工人工会的地区委员会代表和卷入罢工的威斯康星州两个汽車工人工会地方工会的代表們，走遍威斯康星、伊利諾、明尼苏达和南北达科他等州的农村地带。全国农

民联盟为这目的召开了农民大会，他們在会上致辞。他們指出各种农具售价中，仅有一小部份是拿来支付直接劳动成本的；他們同时用农具制造工人联合会編印的“农业机械壟断公司”的小册子来說明这一点。

1946年3月5日至8日在堪薩斯州托彼卡城举行的全国农民联盟年会中，400名代表为国际收获机公司及通用汽車公司的罢工工人們进行募捐，小笔捐款合起来有2,000美元。此外，有人决定卖小牛和成車的小麦来捐款贊助罢工工人。产联的报告員报告了罢工者的理由。全国农民联盟接着又在十几張中西部日报上刊登了一系列的广告来贊助工人的行动。

农具制造工人联合会，在他們1946年8月举行的两年一度的大会上报告說，在該会进行工資斗争时，农民联盟曾“百分之百的合作，無論在精神上还是經濟上都是如此”。农具制造工人联合会，在关于工农团結的決議中，表示要全力支持全国农民联盟。农具制造工人联合会1946年新成立的农村联络部，是由一个养牲畜的农民荷馬·埃利斯負責的。工会指示这一联络部以广泛的全国性規模进行农村联络的工作。

荷馬·埃利斯写的專欄“农民的角度”轉交給工人的通訊社联合通訊社發稿，这样就使由联合社供稿的250家报纸都可以刊載。

在紐約州，1946年冬梭哈里县的农民联盟，捐贈馬鈴薯、母牛和其他农产品，支持了通用电气公司的电气工人罢工。其它地区的农民也在这次1946年斗争中，捐贈农产品給电气工人工会罢工救济委员会。

罐头业工人工会(产联)第3区(衣阿华和內布拉斯加)

于1946年5月在衣阿华州德麻因开了两天工农集会，这是在衣阿华农民联盟合作下开的。开会的结果是计划在衣阿华、内布拉斯加和科罗拉多州建立工农和地方理事会。衣阿华农民联盟1946年9月的第三十届年会上通过建立州、县和地方的劳工关系委员会。

产联在1946年全国年会上通过一个决议，号召发起一个与农民建立友好关系的运动，并且要求尽速成立农工联合委员会。

**增加工资对农民的好处** 产联在战后最初几个月内增加工资的理由简述中，曾指出要购买农产品的产业工人增加较多工资对于农民的好处：“如果城市居民的消费不足，则决无农村繁荣可言……因为农村收入是与城市靠薪金收入的职工手中的购买力多少直接有关的。”

“工人得到较高工资，即等于农民有较多收入”，这是明尼苏达州工人联合会（属劳联）在1944—45年在反击反劳工攻势的运动中所提出的口号。联合会曾在农村报纸上经常刊登广告，发表美国农业部的粮食消费数字。数字证明：1943年工资高时，每人的牛奶消费量约比1933年萧条期工资低时高出26%。每人牛肉的消费量，在1942年比1932年高出43%。这些数字又折合成明尼苏达州有组织的工人所消费的牛奶量和牛的头数。广告指出：“这是农民口袋里的钱。”

有许多农民也认识这种论点的真实性。俄克拉何马州农民联盟（属全国农民联盟）在1946年7月说：“显然在充分就业和工资较高的时候，我们的农产品价格就比较提高了。”

亚拉巴马州安达路西亚附近的农民，曾于1946年5月

18日，邀請了屬於成衣工人聯合會的3個工廠的罷工工人到他們那里去作客，進行了一天的聯歡。這個城市的工人約有60%是來自農村家庭的，他們每天坐車從農村到工廠來工作。為表示友誼團結起見，數以百計的農民帶了妻子兒女去作客。

**政治鬥爭中的聯合行動** 在1946年秋競選運動中，為了打敗反動的眾議員，選出進步的議員，農民曾在好些地方與勞聯、產聯及鐵路工人聯合會的代表們一致行動。例如1946年9月南達科他州米舍爾地方就舉行了聯合大會，農工組織選出來的244個農工代表，一致通過一個決議，譴責那提出反勞工法案的議員弗蘭西斯·凱斯（南達科他州共和黨人）在議院內的投票表現，他們也譴責卡爾·蒙特（南達科他州共和黨人）在議院內的投票表現，代表們並宣布支持兩個進步的民主黨候選人。

## 農村的組織

**美國農村聯合會** 農村聯合會報告在1946年底已有943,739農戶參加為會員，比戰前50萬戶數字大大增加。在1945年至1946年這個組織曾專門推動一次尋求百萬會員的運動。會員資格不限於農戶，還包括農村地方銀行家、商人及農村社會內的其他人士。

1945年12月，這個組織舉行第二十七屆年會，重申擁護聯合國的 policy，但它對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並沒有給予任何積極的支持。它重申“反對以津貼來代替公平市價”，並反對正在為真正管制物價而鬥爭的物價管制局。它反對政府貸款機構的任何擴大，同時反對對政府信貸的日益依

賴。它支持全国制造商协会的反动征稅法，并且繼續与“制协”密切合作。

关于劳工問題，它反对“一視同仁”的增加工資。它反对充分就业法案。但它又贊成扩大社会保險法案下的联邦老年遺族保險金，使它包括“經常受雇的全劳动力雇农及非营利性質农业組織的雇員”。它不反对包括“有时作非全部時間工作的雇农在內，如果有一个切实可行的包括这些工人的方法提出来的話。”但是它反对政府的衛生保險——宁可贊同“私人主持”下的計劃。它也反对使用联邦款項来实行任何公共住宅計劃。

美国农村联合会的地址是：伊利諾州芝加哥市(第2区)东华盛顿街58号。

**全国农会** 全国农会在1946年年中时有交会費的會員749,267名。据全国主席戈斯的估計，实际會員总数約80万名，因为一部份會員在作了若干年會員后，不必再交会費了。

該会在1945年年会中，反对津貼的普遍繼續，呼吁联邦开支应節約，修改农产品平价計算公式以包括劳动成本在內。它反对物价管制局的管制物价政策。它反对提高工人的最低限度工資，呼吁通过反劳工的霍布斯法案。全国农会的地址是：哥倫比亞区华盛顿(第6区)杰克逊場744号。

**全国农民联盟** 这个組織全名是“美国农民教育及合作联盟”，通称“全国农民联盟”。在1946年底，它报告已交会費的會員有145,000戶的戶主，戶主交了會費，則凡年在16岁以上的家庭成員都包括在內了。它出版一个月刊，叫做“全国联盟农民”。

全国农民联盟是以售卖农产品和購買农村必需品的合

作社为基础的，它經營着全国最大的谷倉之一。全国农民联盟的合作社也在供应东部城市的养家畜农民中进行工作。

全国农民联盟在1946年3月第四十届年会上，通过了一个进步的綱領。綱領上規定联盟的基本目标是“以商品及劳务的自由交換，促使农戶在經濟上丰裕，以保障农戶的安全。”它拥护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組織，并且决心“要使它更加有效”。綱領又呼吁自由国际貿易，譴責限制貿易的卡特尔和一切障碍，并認為联合国善后救济总署應該繼續下去。大会为了和平，呼吁美国政府停止制造原子彈，并且把已經制成了的原子彈銷毀。

在国内方面，全国农民联盟的綱領建議：由每个地区农民选出的县农业委员会制定該地区的农业計劃；州委员会制定州的計劃；全国农产价格委员会則和联邦政府商討保証的補貼价格。它贊成物价管制局对管制物价所作的努力。由此制定的农业計劃的目的，是要“把全部农田最終完全放在一种面积合乎經濟原則的、家庭农庄的基础上”。为了达到这个目的，綱領号召扩大农田所有权、农村信貸和农业部的农地复員貸款計劃。它又呼吁特別对中等收入和收入低的农民增加技术协助，而不要像扩大服务部和受联邦輔助的高等学校現在那样把大半援助放在收入較高的农民身上。它呼吁使用联邦基金去改进农村地带的住宅条件，建造四季能通的公路，設立医院等。

关于劳工方面，全国农民联盟的綱領呼吁联邦立法机构制定雇农的最低工資，其数量不应少于其他产业工人的最低工資。它贊成农业工人有权集体談判。它主張社会保險法案应包括农村人口在內，連农业工人也应包括在內。

1946年全国农民联盟是最热心于促进农工进一步合作的机构，这在上面已经说过了。它的地址是：科罗拉多州丹佛(第16区)东46号路3501号。

## 联总和世界粮食需要

联合国善后救济总署由创立(1943年11月)到结束(1947年初)止，用于紧急救济的款项有39亿美元。总额中约有四分之三来自美国。但是美国售与联总的粮食，仅占全国粮食生产量的一个很小部份。

由于美国和英国所加的压力，联总被迫于1947年初在欧洲结束了工作。苏联曾主张联总续办下去，并曾抨击利用饥饿人民的急需来窒息民主运动。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则既无救济基金，又没有办法可以获得任何基金。

美国国务院计划在联总结束之后，在没有国际组织的情况下对个别国家实行经济援助，让它们去购买粮食。但到了1946年底，事情已经很明显，国务院企图用这样的贷款当作政治压力，并企图断绝美国对东欧诸国的财政援助。1946年10月，美国由于政治上的理由，取消了对捷克斯洛伐克的4,000万美元信用贷款。原定对捷贷款5,000万美元，但捷克斯洛伐克仅仅取得了总数的五分之一。

**世界粮食恐慌** 1946年美国人民每天每人平均所得热量在3,300卡路里以上，约比1935—39年平均数字高出15%。然而在另一方面，欧洲许多国家的人民，却还远远低于战前水平。

在1946年中，奥地利、南斯拉夫、希腊、波兰和一部分意大利，每天每人所得的热量削减至900卡路里。这实在是慢

慢死亡的口粮。

按照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总干事约翰·波依德·奥尔爵士的意见，世界粮食恐慌，并非只是战后的一种紧急情况。他最近报告说，恐慌“将继续四五年之久”，即使风调雨顺、战后的恢复工作迅速，也是免不了的；因此他呼吁采取“一种永久性的世界粮食政策”。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在1946年8月里报告：即使在战争前，全世界20亿人口中便有半数是严重地营养不足的；“显然战前全世界约有半数人口的粮食消费是不足以维持他们的正常健康的，不够供应儿童正常发育之用、不够供应正常工作所需能量之用。”它说，联合国的目的应该是把在标准以下的口粮提高到每天至少能得到2,600卡路里。在1946年底，它报告道，“巨大的粮食恐慌依旧威胁着全世界。”

由于战争的结果，1945—1946年世界收获如以每人所得平均数计算，约比战前平均数减少了八分之一。欧洲的粮食生产至少比正常情况低25%。乌克兰(苏联的谷仓)是遭受战争损害最重的地方，它在1945—1946年的收获量不超过正常收获的一半。

但是美国呢——据战争动员及复员局局长约翰·史蒂尔曼的报告(1946年10月1日)，1946年美国的“收获量是我国有史以来最丰收的一年。估计约超过1942年高峰的2%。”

美国在1945年的丰收当中，只抽出4%来做救济品，这4%包括售给联总和对日、德及其他国家的供应在内。农村研究会在“现在用粮食呢还是将来用棺材呢”(1946年)这本小册子里指示：“即使我们经常讨论的小麦输出总量，一共也不到我们去年小麦生产量的17%，而我们的玉蜀黍输

出总量則只达1945年产量的0.6%。”

虽然国内丰收而国外則明显亟需粮食，但是农业部在“全国粮食状况”(1946年9月)里預言1947年的情况时，却說：“下一年度粮食产量也許将不如1946年那样多，但輸出大概要比上年少得多了。”战争动员局在它的10月1日的报告中，則主張将粮食生产維持在高水平上，以便解决世界的粮食需要，同时使美国的农民及消費者得到利益。

## 第九章 国外劳工

### 世界工会联合会

1945年2月在倫敦举行世界工会會議<sup>①</sup>的最大成就是1945年9月25日至10月8日在巴黎举行的會議。

来自56个国家、代表65个全国性組織和86个国际性組織中6,670万工人的185位代表，建立了世界工会联合会。产联派了20位代表参加。

世界工联的章程序言宣称：世界工联建立的宗旨是“不分种族、国籍、宗教和政治見解”組織和团结全世界的工会。其他宗旨为：

“在必要的地方，协助社会或产业不發达的国家的工人建立工会。

“为根絕一切法西斯形式的政府和每一法西斯主义的現象(不論它采取什么形式，用什么名义)而斗争。

“反对战争，消灭战争的根源，争取稳固而持久的和平。

“在一切有责任解决世界組織問題的国际机构中代表世界工人的利益。”

**章程和組織** 世界工联的章程規定：世界工会代表大会每两年举行一次，理事会每年举行一次，另外还設执行委员会、执行局和一位总書記。出席两年举行一次的代表大

<sup>①</sup> 見“美国劳工实况”第七卷(1943—1944)，世界知識出版社1957年版，第235—238頁。——譯者

会的代表是这样安排的：會員較多的国家比會員較少的国家有比例地减少一些代表名額。每年举行的71人理事会也按同样办法构成。

执行委员会由26位委員組成，由代表大会选出，包括总書記1人，副总書記3人；其余22人由参加的工会按全世界地理分布状况提名。每年至少开会两次。

执行局委員9人，是管理机构，由执行委员会选出。原来选出的人員如下：主席，华尔特·薛德林爵士(英国)，总書記：路易·賽揚(法国)；副主席：庫茲涅佐夫(苏联)、悉尼·希尔曼(美国)、若奧(法国)、倫巴多·托列达諾(拉丁美洲)、朱学范(中国)、狄維多里奧(意大利)、庫伯斯(荷兰)。

1946年9月，选出阿瑟·狄金(英国运输总工会書記)代替华尔特·薛德林爵士，因为他离开了英国职工大会，参加了工党政府的煤矿委员会。悉尼·希尔曼1946年7月病故后，弗兰克·罗森伯魯姆(联合成衣工会〔屬产联〕書記兼司庫)被提名繼續担任执行局工作。阿道夫·格尔默(汽車工人工会〔屬产联〕的前組織者)后来被提名为3个副总書記之一，其余两人为法林(苏联)和舍温奈尔斯(比利时)。

**和国际工会联合会的比較** 进入世界工人斗争的新世界工联，所拥有會員为以前的国际工联的會員的3倍(劳联曾参加这个国际工联)。由于劳联的影响，国际工联拒絕产联或苏联的工会加入。

在这个新的联合会里面，欧洲以外各地工会的重要性表现于下面的事实，即世界工联除了在国际工联1945年12月结束后，接納了一定地区的原来参加国际工联的會員之外，还吸收了7个新的非洲會員，10个拉丁美洲會員，4个近东會員，1个远东會員，此外还有10个欧洲會員和两个亞

澳會員。

發展了前國際工聯所沒有的34個國家工人中心這一事實說明：世界工聯在非洲、拉丁美洲、近東和遠東擴大了三分之二，這些地區從前在國際工聯中是沒有代表的。

**與聯合國的關係** 成立世界工聯的巴黎大會，指示執委會為世界工聯爭取“充分地 and 有效地對目前在討論中的和平條約發表意見”的機會，並爭取出席“今後為處理和平和恢復問題目標而建立的其他國際機構”的權利。

世界工聯原先要求出席聯合國經濟及社會理事會並有表決權，又要求出席聯合國大會備諮詢。後來，1946年9月，世界工聯聲明它那時代表56個國家的7,100萬工人，重新爭取正式出席經濟及社會理事會。

它當時要求的是向理事會作書面報告和口頭報告的權利，以及在对有關它的問題的討論日程提出討論項目的權利。儘管它沒有獲得向理事會作口頭報告的充分權利，但是它終於獲得在理事會的一切專門委員會發言的權利，而且在理事會常設委員會同意下，可以在理事會發言的權利。它又獲得把問題直接提交理事會以便載入議程的權利。但同樣的權利也給予勞聯（這純粹是一個國家的組織，它拒絕參加世界工聯），也給予國際商會和國際合作社聯盟。

**產聯的報告** 產聯主席莫萊在他向1946年年會的報告中說，儘管世界工聯成立時間不長，而且是在戰後歐洲的無限困難中組織起來的，但是世界工聯的影響“已經在世界發展中被感覺到了。按照巴黎大會的決定，世界工聯派出一個代表團於1946年訪問德國。在4個占領區作了詳盡的調查以後，它提出了關於消滅納粹主義，恢復自由的工會以及德國人生活的民主化的進展方面的全面報告。……世界工

联也派出委员会到希腊、伊朗和波兰去协助这些国家工会运动的恢复和统一。”

他又宣称，世界工联执行局的会议及其一致通过的“关于各种问题的”决议案，“同外交家和政府之间的齟齬、不协调适成尖锐的对比。世界工联再一次证实了林肯的话的真理：‘人类同情的最强联系，除了家庭关系以外，应当是团结一切国家、一切语言和种族的所有劳动人民的那种联系了。’”

世界工联的地址是：法国巴黎（第8区）威内路1号。要知更多有关世界工联及其对美国工人的意义，可参看“你和世界工联”（产联出版物第139号）。

### 加拿大劳工的进展

尽管战争结束时发生了工人被辞退的情况，加拿大的工会会员在1945年年底有711,000人，仅比1944年数字724,000稍少一点。1946年10月，两个主要工会的年会，特别是加拿大劳工大会——加拿大的产联工会都属于这个联合会——的年会都报告说会员继续有较大增加，这样就使政府的正式数字在1946年年底超过80万。这个数字为1938年战前高峰383,000的1倍以上。

两个全国性组织，加拿大劳联有35万会员，加拿大各业劳工大会（属劳联）有33万会员，已经加强了它们的地位，现在约代表着全部工会会员的85%，而在1943年底仅代表75%。加拿大其余的有组织的工人，系参加加拿大天主教劳工联合会（在魁北克省），铁路工会和几个独立的工会。

**1945—46年的罢工** 从1945年9月到次年11月之间的

15个月內，有185,672个加拿大工人卷入259次罢工，罢工涉及很广泛的工业部門和每一个主要的工业地区。这些斗争主要有两方面——保衛工会組織和战时的經濟成果。第一方面表现在要求在已建立工会的工业中工会的安全，要求在新建立工会的工业中对工会有初步承認；第二方面要求維持或增加工人淨收入，并常常同时要求縮短工作時間。

第一批罢工是在1945年秋天，这是圍繞着溫莎地方福特工厂中的汽車工人联合会1万工人的罢工进行的——这个工会是加拿大最大的一个工人組織單位。尽管当时的爭端是工会的安全，而實質上所关系的是加拿大产业工会能否繼續存在的問題。

劳工和社会上压倒多数的人士，支持福特厂的罢工工人，这就迫使厂方和政府放弃他們用省警察摧毀糾察綫的計劃，迫使他們在工会安全問題上讓了步。他們答应工会可以从厂方給全体雇員(不論属于工会与否)的工資中强制征收工会費，但也要求工会对于一切停工应負責任。这种特别的公式(叫做朗德公式，这是由作出这个决定的仲裁員得名的)的应用，差不多完全限于溫莎地区的汽車工业。工人在福特工厂中的这次胜利，給大部分主要的产业工会(其中有許多是第一次)在1946年協議中，打开了进行某种形式的直接从厂方所發工資中征收的道路。

尽管还远不能把工会会籍訂为就业的条件，这些直接征收会費却标志了在承認工会为加拿大工业中的一种永久性力量方面向前踏进了一大步。这也有助于巩固工会的人数。

战时工資管制在1946年是严格执行的，但对雇主們却大作納稅和增加物价方面的讓步。这种状况引起了5月开

始的第2批罢工。

第2批罢工中，第1次大斗争卷入了不列颠哥伦比亚的37,000木材工人(国际木工工会，属加拿大产联)，安大略的1,000个黄铜工人和不列颠哥伦比亚的800翻沙工人(采矿和冶炼工人工会，属加拿大产联)，大湖区和圣劳伦斯河的4,000个海员(加拿大海员工会，属加拿大劳联)，和魁北克的6,000个纺织工人(纺织工人工会，属加拿大劳联)。

接着在6月下半月和7月份迅速展开了安大略的1万橡胶工人罢工，差不多整个橡胶业都卷进来了(橡胶工人工会，属加拿大产联)；安大略的6,000个汽车和有关工业工人，包括加拿大克莱斯勒工厂(汽车工人工会，属加拿大产联)；安大略6,700个电气及有关工业工人，包括加拿大的威斯汀豪斯工厂(电气工人工会，属加拿大产联)；安大略和新斯科夏的3个基本钢铁公司的15,000钢铁工人(钢铁工人联合会，属加拿大产联)；还有不列颠哥伦比亚的2,000金矿和铜矿工人(采矿和冶炼工人工会，属加拿大产联)。

接着这些罢工之后的是10月里北安大略1万木材工人罢工(木工工会，属加拿大劳联)；再晚一点是12月里北魁北克1,000金矿和铜矿工人罢工(采矿和冶炼工会，属加拿大产联)。

**要求的类型** 在职工大会所属的工会领导下的3次大罢工，工资要求虽然很重要，但并非首要问题。海员的主要问题则在8小时工作日；纺织工人的主要问题是对工会的承认；木材工人的主要问题是对工会的承认与改善工作营条件。

在这些罢工中，雇主们故意挑起了公开的冲突，企图利用工贼进行工作，召来警察干涉，并利用法庭对工会领袖和

一般會員提起公訴。這些策略都不能嚇退工人，結果工會的會員反而增加了，而且在經濟上和合同上都有了較大收獲。

紡織工人罷工曾迫使加拿大首要的紡織康采恩——自治領紡織公司——跟一個國際工會簽訂第一個協議書，是有特別意義的。瓦里菲爾和蒙特里爾法語區紡織工人的勝利，打敗了壟斷企業、反動的宗教統治集團和使用法西斯戰術的政府的三角聯盟，這就給魁北克省的工人運動打開了一條道路。這一省擁有全加拿大三分之一的產業和產業工人，但是，除了蒙特里爾市之外，差不多完全是对國際工會關門的。

加拿大產聯領導的罷工，都是在至少已經部分建立起工會的工業部門，在這裡工資要求占首要地位。儘管各個工會所提出的要求不相同，但這些要求一般地是以美國1946年罷工為藍本的，即每小時增加0.25加元，每周以40小時計算，保證工會的安全。為了使進行罷工運動的時間及一般行動有所調節（這是第一次提出來的），加拿大產聯建立了全國工資調節委員會，委員會中包括所屬各主要工會的領袖。

工人們堅持工資要求应当在物價不漲的條件下實現，因為僱主們和政府宣傳說，任何工資增加，實際上每小時工資增加0.1加元以上，就會破壞加拿大的物價管制制度。這種通貨膨脹鬼話的虛偽性，在6月里表現得很清楚了，這時西海岸的全体工人聯合行動，迫使僱主和政府解決了不列顛哥倫比亞木材工人的罷工，結果每小時工資增加0.15加元，工作時間略有減少，還有不能更改的工會直接征收工會會費制度。增加0.15加元工資的辦法很快就成為西海岸大多數勞工協議的基礎。

**雇主的策略** 在安大略省，大部分雇主已經在进行牵制性的罢工，想迫使物价和稅收讓步，所以他們不忙于进行充分的生产。大多数进行罢工的公司干脆关門3个月，只有哈密尔頓的加拿大鋼鐵公司在罢工前夕便在厂里安置了相当数量的工贼，而且繼續在警察的保护下使罢工破坏者能够自由进出。他們的打算是进行長期斗争，对公司工会采取秘密手段来打击罢工者的士气；利用商品日漸减少，使社会輿論轉而反对劳工。这种拖延由于渥太华众議院專門委员会进行消耗時間而毫无結果的听取情况會議而得到支援。

到9月，显然加拿大鋼鐵公司那种鉄腕办法也好，其他雇主的坐而待胜的战术也好，都不能达到摧毁和粉碎劳工运动的目的。經濟的压力促使生产进行恢复，而政府又害怕大規模使用警察或軍队将会是政治上的自杀，这就导引了雇主們和政府寻求一种妥协的解决。首先在鋼鐵工业中解决了——这是卷入罢工的最基本的工业，而且是工会领导的战斗性最差的工业。

**解决的条件** 当煉鋼业方面一达到協議，其他各业的罢工就都很快地解决——煉鋼工业的協議是每小时增加工資0.13加元，所有其他問題交給調解或最后仲裁解决。这些办法一般地提供了解决条件：每小时增加工資0.13加元（如果工时縮減，則此数增加），每年3天或4天假日，工資照付，5年工齡即可每年有两个星期的休假，工資照付（安大略和不列顛哥倫比亞已經有了立法，要求1年工齡后有1个星期休假），同时在大多数場合下有可以改变或不可改变的工会直接收工会費制度。

其他工厂和工业部門，沒有經過罢工很快就广泛接受

了这种办法，尽管大部分工人已在当年更早一些时间里签订了较少工资的合同。虽然加拿大只增加工资0.13加元，比美国产联工人获得的0.185美元少些，但是却等于加拿大平均每小时收入增加了20%。但是在1946年能享受这种薪金增加的，每5个薪金收入者当中约只有1人，因此加拿大工人薪金的总增加，远不能到恢复战时购买力所需要的程度。由于要求增加工资罢工的结果，政府宣布取消1946年12月1日所有的工资管制，这就使全部工资问题都直接靠集体谈判来解决。

**物价管制和经济变化** 1946年的工人斗争，是在重要的经济政治发展的背景下发生的。加拿大在战争中和在战后经济变化，一般地说是和美国平行进行的。然而加拿大的经济变化发生得较慢，因此战后初期脱节现象的直接重大影响不像美国那样严重，战时的管制是比较逐步地解除的，因此高物价、低捐税、和民用物品的生产容量对公司利润的全部效果，1946年在大多数工业上并没有开始表现。

物价管制是逐步松弛的，1946年春天工业材料价格有颇大增涨；取消战时津贴的结果，许多基本食品，特别是牛奶，在夏季和秋季里就涨了价；1947年1月又开始一个取消管制的浪潮。

**工人的纲领** 两个主要的工会组织1947年所采取的纲领，是和他們上一年10月年会所通过的十分相似。两个工会都认为物价上涨的责任在大企业和政府，并且坚持了较大工资的增加，是实际可行而又必要的。

两个工会都要求大力改善劳动和社会保险立法，包括一个全国性的劳动法、一种全国性的卫生保险制度、工时减少，有工资照付的休假和工资照付的假日。他们都谴责自

治領政府和各省政府專橫干涉公民權，并濫用法庭。兩個工會都要求撤銷在罷工浪潮高峰時期通過的、使政府有權在工人中舉行罷工投票的緊急法令，兩個工會都要求和加拿大農民組織增強合作。

兩個工會也都認識到勞工政治行動的必要性，都支持要加強聯合國，援助政治上或經濟上受壓迫的各族人民，并反對一切戰爭挑撥行為。

兩個工會現在都參加了世界工聯，其中加拿大勞聯是在1946年年會上決議參加的。

## 產聯關於蘇聯勞工的報告

產聯在1944年芝加哥年會上，決定了參加世界工聯的籌備工作，那時它曾邀請英國、法國和蘇聯的工會派代表到美國來做客。1945年7月，幾個俄國主要的工會的代表到了美國，訪問美國工業城市和工廠。華西里·庫茲涅佐夫離開美國以前，以全蘇工會中央理事會的名義邀請產聯派一個代表團去訪問蘇聯。以產聯秘書兼司庫詹姆斯·加萊為首的11個產聯代表，開完了1945年10月世界工聯的倫敦會議之後，飛往莫斯科作了8天的訪問。

這個代表團給莫萊主席和產聯執行委員會的報告書中，談到了它在莫斯科和列寧格勒的訪問的各个方面。這個報告後發表為“產聯代表團訪問蘇聯報告”一書（產聯出版物128號），內容摘要如下：

**蘇聯的工會** 工會在蘇聯“總是每個工廠的全體工人都參加一個工會，每一工業部門有一個產業工會。這是一種規律……”

“全苏工会中央理事会下面有168个产业工会，每一个产业工会在他們在活动所在的各个苏維埃共和国里都有分会。此外，还有区域性和地方性委员会，每一个工厂又有它的基層委员会和各單位的委员会。通常每20个工人选出干事1人。

“每一个产业工会的最高机关是全苏性的代表大会，每两年必須至少举行一次。代表大会的代表选出工会的中央理事会，理事人数由35人至70人，主席团約10人；中央委员会选出主席和書記。

“工会会費各种組織都不相同，大体上約等于工人工資的1%。产业工会向全苏工会中央理事会繳納会費，按會員人数計算，約合他們收到的全部会費的1%至4%。”

**工資** 工資和工作条件都包括在工会的集体協議之內。“苏联每一部門的工业的預算，是由政府高級計劃机构来决定的，全苏工会中央理事会有代表参加这个机构，以备諮詢关于預算中的工資部分，所以它能代表工人的要求，并且可以把这些要求納入全国計劃。

“某一門工业的全部工薪决定之后，政府中领导这一部門工业的人民委员会(部)就同产业工会商量如何把这預算分配到各工厂和这工业各部門中去。最后，工厂的基層工会委员会就和厂方共同拟定該厂工人的工資額。

“……計件工資是最通行的制度，在許多工厂和工序中，累进計件定額(超額生产品有2倍或3倍工資)是很通常的。

“在决定工人的計件工資和生产定額时，全要跟所有有关工人商量……最后的數額应送到工厂的基層工会委员会去，直到委员会在上面签字后才能生效。

“个别工人关于工资和劳动条件的不滿意見，送交‘工资和糾紛委员会’处理，这个委员会中管理部分和工会部分的代表各占一半……这个委员会只能在提出意見的工人出席的情况下討論这个意見，并且必須公开地在这个工人在場时作出决定。……一旦作出适当決議，如果工厂厂长拒絕执行这个决定，可到法院对他进行控訴，如法院認為他有罪时，可判罰賠償費。”

**工作条件** 莫斯科斯大林汽車厂“和我們訪問过的其他工厂的工作时间为每日8小时，每周工作6天，加班加点，第1小时工资另加半倍，第2小时加1倍。夜班和气温很高或有碍衛生的部門，正常工作时间为每日7小时。战前，工作时间为每天7小时，夜班及气温高的部門每天6小时……”

“工人实际收入和战争时期相同……尽管工作時間减少了。厂长李卡且夫認為这是由于工人因为有更好的机械和劳动条件，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也由于减少工时的結果，大家都休息得較好。”

**社会保險** “工会运动有全权管理和分配社会保險基金……全苏工会中央理事会拟訂年度的社会保險預算，然后送交政府，由最高苏維埃批准……季度預算由人民委员会會議批准。可是政府机构仅仅通过預算的总额，基金的分配是由全苏工会中央理事会单独决定的，在处理这些基金等事务时，中央理事会监督所屬工会和区域性委员会和工厂基層委员会的工作。”

“除了用来支付福利費、养老金等等之外……社会保險基金也用来建立和維持休养所、疗养院、預防所、休养地、兒童夏令营、兒童福利中心及其他类似的福利事业。”

“苏联全体公民都享受公費医疗，到1937年为止，所

有公費医疗都是由社会保險基金支付的……1937年以后公費医疗改交給政府处理，因此工会对医疗方面不再負責。工人及其家庭可以去工厂或附近的診所和医院治疗，或者請医生到家里治疗……

“到1930年止，失业保險是包括在社会保險制度里面的……但是随着苏联失业現象的消灭，此后就不必有失业救济費……如果一个工人由于机器發生故障，或設備变更或同类原因以致于暂时无工可做时，整个苏联工业內所行的經常办法，是讓他繼續支領他的平均工資，一直到生产重新恢复。”

**合作的需要** 这个代表团的报告建議两国人民之間应当更多来往，特别是两国工人应当更多来往，“双方可以互学互教最現代化的工业操作方法。”报告所作的結論說：“美国可以供应苏联許多机器、工业技术和他們所迫切需要的其他产品，这样会对苏联人民完成他們的复兴和經濟發展的偉大任务有很大的帮助。这样做不仅可以扩大我們的对外貿易和給美国工人提供更多的工作，而且也為我們自己集存下一个偉大民族的善意——这个民族的合作，对于我們未来的幸福与安全來說，在平时是和战时一样必要的。”

最后，代表团在它的报告里說：“我們对于苏联工会的性質、对于他們在促进工人在經濟、社会福利和文化領域方面的許多优秀活动，以及对于他們实行的社会保險制度的最广泛的性質（它保障劳动人民及其家庭自搖籃到坟墓免受一切灾难），有了深刻的印象。

“我們的所見增加了我們的自豪，因为我們是通过世界工联同这样偉大的工会运动联系在一起的。”